

股票代碼：6213
原證券代號：R133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四年度年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se.com.tw>

證期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同上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同上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二日

一、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陸宜天

職稱：財務處副總

電話：(03)419-2345

E-MAIL：lluh@iteq.com.tw

代理發言人：陳奕司

職稱：董事長特別助理、處長

電話：(03)419-2345

E-MAIL：michael_chen@iteq.com.tw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桃園縣平鎮市平鎮工業區工業一路 22 號

電話：(03) 419-2345

分公司：無

工廠：桃園縣平鎮市平鎮工業區工業一路 22 號

電話：(03) 419-2345

三、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法人信託作業客服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2361-3033

網址：www.chinatrust.com.tw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楊明哲、張日炎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 公司網址：www.iteq.com.tw

目 錄

	<u>頁次</u>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概況	3
一、公司簡介	3
二、公司組織	5
三、資本及股份	15
四、公司債辦理情形	20
五、特別股辦理情形	22
六、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2
七、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	22
八、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3
參、營運概況	24
一、業務內容	2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2
三、從業員工	40
四、環保支出資訊	40
五、勞資關係	42
六、重要契約	43
肆、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4
一、計劃內容	44
二、執行情形	45
伍、財務概況	4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5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2
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38
陸、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39
一、財務狀況	139
二、經營結果	140
三、現金流量	14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4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42
六、風險事項	143
七、其他重要事項	144
柒、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5
捌、會計師資訊	155

目 錄

	<u>頁次</u>
玖、特別記載事項-----	15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56
二、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6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之主要內容-----	161
四、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61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6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61
七、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63
八、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63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6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敬愛的股東女士、先生們：

過去一年，可說充滿了變動與轉折。上半年因市場低迷，原料處於高檔但售價已大幅下滑，利潤受到嚴重侵蝕。過去產能擴充太快而主力客戶廣度不夠，在淡季時為填滿產能不得不降價求售，因而侵蝕利潤。此外，台灣廠的多層板代工事業處因客戶外移，大訂單流失，轉型少量、多樣的 8、10 層板又因客訴金額過高，持續產生虧損。在考量產業前景與自身競爭力的情況下，不得不作出痛苦的決定，自 7 月起將代工事業處裁撤，部份員工予以資遣，設備全數移轉至東莞黃江之「茂成電子科技」。本公司創立時以代工為主，該事業曾創造輝煌的戰果。在情感上，將其結束難免面臨「天人交戰」的掙扎。但經營企業必須以「股東權益」及「全體員工」的最大利益為依歸。公司有限的資源要用在刀口上。此決策雖影響部份員工的生計，但只要對公司整體有利，也問心無愧。

去年下半年，在業務、客服同仁的努力下，主力客戶的訂單日益穩定。此外，為因應歐盟 2006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的 RoHS 法規而導入的高階材料如 High Tg、無鹵、無鉛耐熱基材陸續發酵。整體產品組合與毛利率較上半年大幅改善。總結 2005 年集團營收為 71.6 億台幣，較 2004 年成長 26%，稅後淨利 2.7 億元，則較前一年衰退 33%。

過去為順應業務的成長，對客戶的授信較為寬鬆，去年嚐到若干苦果。因部份客戶倒帳而提列的呆帳損失達數千萬之多，遠超過往年，影響不可謂不大。此外，針對「資產減損」的會計新公報也採取從嚴認定的方式；亦將以往「長期投資」的陳疴一舉打消。雖然稅後 EPS 1.52 元僅為前年之一半，但甩掉包袱後，公司體質可望更加強健。

去年下半年在獨立董事的督導下，對客戶評等、授信控管、逾期帳款催收等採取嚴謹的管理方式，並積極進行應收帳款的賣斷業務，終於見到具體成效。目前的財務結構如負債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均為歷年最佳。此外，營業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超過 5 億元，也是歷年之最，為公司日後的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展望今年，總體經濟及電子業的景氣均不差，可說充滿機會。但「機會永遠只給準備好的人」。無論 PCB 或 CCL 均屬於高度競爭的成熟產業，賺的是「管理財」而非「機會財」。只要競爭力強，必定可成為「優勝劣敗」淘汰賽的存活者。公司已擬妥下列方針：

1. 營運方面：增加高階產品如 High Tg、無鹵、無鉛材料的市佔率及銷售比重。整合一堅強的技術團隊，以客戶的角度思考，針對終端應用與需求，擬妥高、

中、低階的全套解決方案。讓客戶從 FR-4 轉移至無鉛材料是「無接縫 - Seamless」的切換，徹底消除其疑慮。如此，自然能建立良好的口碑，成為市場的領導者，也可避免陷入成熟產品永無休止的價格戰。

2. 管理方面：提升員工的整體素質。聯茂目前的主力客戶均為國際級的大廠，對於「品質、交期、服務、成本、技術」均有嚴格的要求。若要與其密切配合，除人員的觀念、作業細節與應對要加強外，如何找到「對的人才」，亦是當務之急。何謂「對的人才」？具有「積極進取的精神、勇於負責的態度、自我學習的意願、嚴謹的自律行為、良好的品德操守、基本邏輯推理能力」等特質的人。我們寧可「用一個人，做兩人份的事，付 1.5 倍的薪水」，也不要找一堆能力不足者，領低薪、吃大鍋飯。
3. 研發方面：除投入本業新產品的開發外，亦積極針對核心能力「塗佈技術與樹脂配方」等相關領域尋求新產品、新事業的衍生。希望經過 1-2 年的育成後，能在未來開花結果。
4. 公司治理方面：明訂專業經理人的權責，落實績效考核與內部稽核。此外，加強接班人的培訓計劃，為永續經營奠基。

最後，懇請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支持與鼓勵，本公司全體同仁亦將竭盡所能全力以赴，以不負各位之期望。

敬祝大家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萬海威 敬上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二日

貳、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6 年 2 月 13 日發起，4 月 10 日公司核准設立，4 月 23 日取得經濟部核發之公司執照。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創辦設址於台北市仁愛路三段 26 號 4 樓之 1，由萬海威、高繼祖博士等所率領之高級技術團隊，邀集華陽中小企業開發、寰通投資及其他主要股東投入設廠，並開發國內大尺寸多層印刷電路板基材與銅箔基層板市場。本公司重要記事如下：

民國86年：

- 聯茂電子成立，登記資本額貳億貳仟萬元。主要產品係多層印刷電路板基材及銅箔基板半成品、成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辦理現增壹億元，總資本額增至參億貳仟萬元。
- 同年十月補辦公開發行。

民國87年：

- 正式量產並銷售。
- 獲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專案」補助。
- 通過BSI ISO-9002 認證合格。

民國88年：

- 辦理現金增資壹億參仟萬元，總資本額增至肆億伍仟萬元。
- 獲經濟部工業局「業界科技專案」補助。
- 向台灣、日本及美國申請「用於環氧樹脂硬化劑合成」之專利審查。
- 完成「主導性新產品開發專案」高Tg(180°C)產品配方並通過UL94V認證合格。

民國89年：

- 通過BSI QS-9000 認證合格。
- 因熱煤油儲存桶溢流導致電線走火引起火災，造成部分廠房、機器設備及原料毀損；經近半年復建，於同年九月完全量產，其產能及營收已超越火災前水準。
- 與西陵電子(股)公司購買桃園山仔頂段331地號之土地及建築物，供災後復建及未來營運擴充使用。
- High Tg、Low DK及Green Laminate取得UL認證。

民國90年：

- 辦理現金增資174,500仟元，總資本額增至624,500仟元。
- 辦理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捌仟陸佰玖拾肆萬元，總資本額增至柒億壹仟壹佰肆拾肆萬元。
- 獲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專案」補助，研發第三代通訊基板用膠片。
- 發表新世代堆層法Laser Drillabe Prepreg及高頻通訊材料。

民國91年：

- 辦理現金增資100,000仟元，總資本額增至811,440仟元。
- 與海外投資開發公司等簽訂「股東協議書」，共同在中國大陸廣東省投資設立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經營銅箔基板、膠片及多層印刷電路板基材之研發、製造、銷售及其相關業務。

- 公司股票掛牌上櫃。

民國92年：

-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開始量產，每月營業額穩定成長。
- 辦理盈餘轉增資24,343仟元，總資本額增至835,783仟元。
-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100,000仟元，償還銀行借款。
-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200,000仟元，用於購置機器設備及償還銀行借款。民國93年1月已全數轉為股本。
- 更換會計師為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的楊明哲、張日炎會計師。
- 透過ITEQ TECHNOLOGY CO., LTD.投資設立「聯茂(無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經營銅箔基板、膠片及多層印刷電路板基材製造、銷售及其相關業務。

民國93年：

- 辦理現金增資100,000仟元，用於設立研發中心、購買機器設備、償還銀行借款，總資本額增至1,125,306仟元。
-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500,000仟元，用於增購機器設備及償還銀行借款。
- 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14家銀行簽訂5年期新台幣20億元之聯貸案。
- 總資本額增至1,517,966仟元。

民國94年：

- 與精成公司合資於東莞市黃江鎮成立「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從事多層壓合板代工業務，其資本額為美金600萬元，其中聯茂佔60%股權，精成佔40%股權。
- 完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80,000仟元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200,000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研發新產品。
- 取得ISO14001及OHSAS18001認證。
- 取得SONY Green Partner之品質認證。
- 取得Hitachi Chemical、欣興科技、健鼎科技等公司之歐盟環保指令之品質認證。
- 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13家銀行簽訂3年期新台幣13億元之聯貸案，以取代先前20億聯貸案中之乙項授信新台幣13億元。
- 辦理盈餘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1,829,313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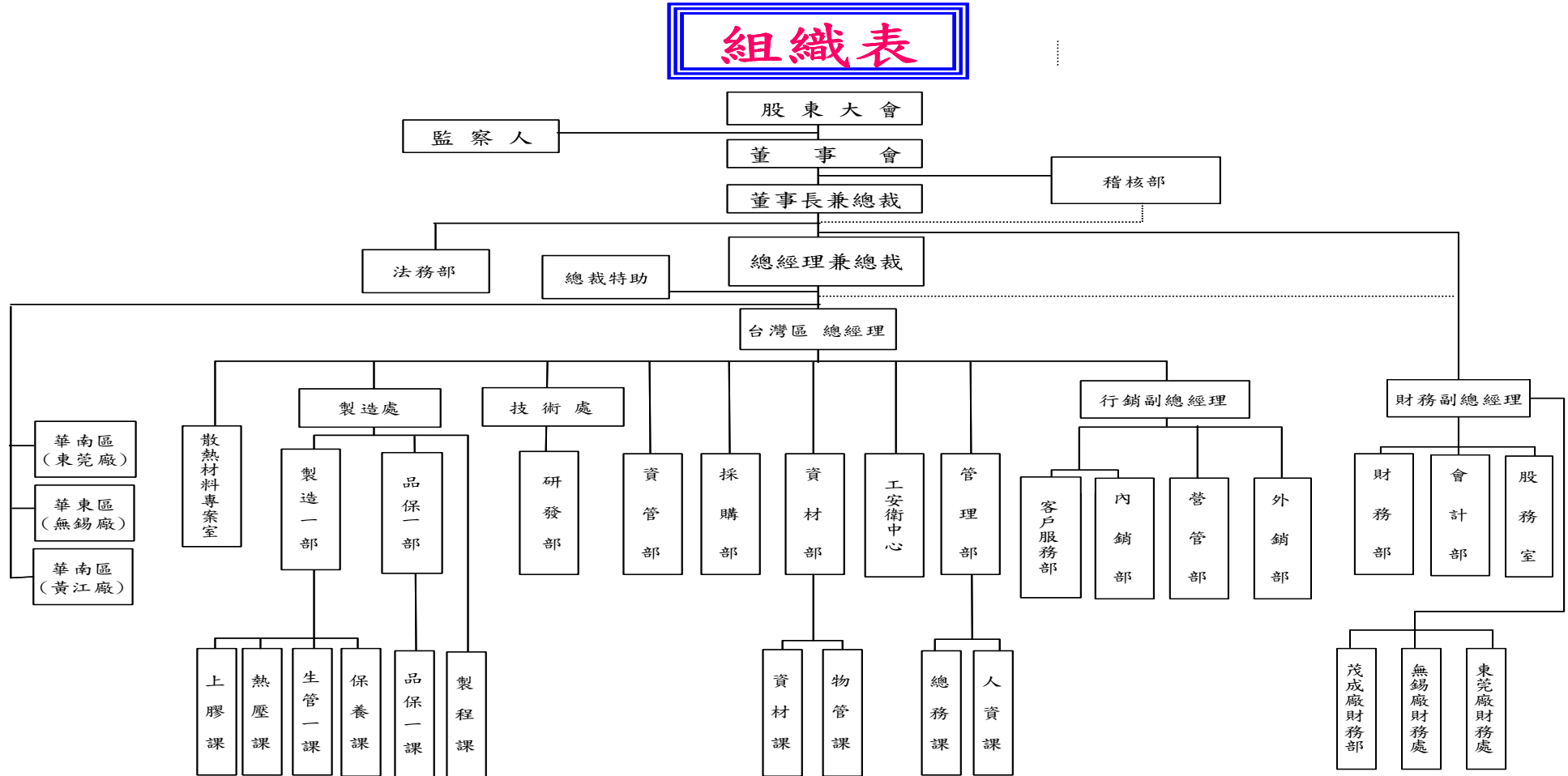
民國95年：

- 成立「廣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從事CCL、軟板之半成品、成品製造、加工與買賣等業務，初期資本額為美金300萬元。

二、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系統圖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核部	稽核、評估各部門營運與內部控制實施，建議改善。
法務部	綜理集團各項法律及智慧財產事務。
股務室	綜理集團各項股務事務。
財務部及會計部	綜理集團財務、會計、資金管理與控制。
外銷部	國外市場行銷及客戶開發。
內銷部	台灣、香港與中國大陸市場行銷及客戶開發。
營管部	確認出貨交期及客戶管理。
客戶服務部	台灣、香港與中國大陸市場客戶服務。
管理部	綜理公司人事、行政、總務等業務事宜。
工安衛中心	全廠工安衛工作規劃、建置、執行。
資材部	生產排程規劃控管、物料供需規劃控管、資訊系統規劃、維護。
採購部	原物料及生產設備之採購、進出口保稅業務。
資管部	電腦化、程式設計及維護電腦之正常運作及負責制度化文件管理事務。
研發部	新產品開發研究、新原物料評估與 SOP 訂定、專案規劃申請執行。
品保一部	針對玻璃纖維膠片及銅箔基板品質系統制定、執行、檢核，紀錄，確保產品品質。
製造一部	玻璃纖維膠片、銅箔基板生產製造。
散熱材料專案室	新材料事業處專案規劃。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

(1) 姓名、主要經(學)歷、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選(就)任日期、任期、初次選任日期及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所具專業知識：

單位：股、%；95年4月17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萬海威	92.06.12	3年	90.05	1,635,820	2.02	2,898,607	1.50	—	—	—	—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化工博士	邦茂投資董事長 學邦國際科技工程監察人	—	—	—
董事	高繼祖	92.06.12	3年	89.06.16	1,242,700	1.53	2,389,082	1.23	1,215,439	0.63	—	—	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化學博士	邦茂投資董事 冠緯實業董事	—	—	—
董事	徐超俊	92.06.12	3年	89.06.16	2,814,523	3.47	3,600,191	1.86	—	—	—	—	龍華工專電子科	邦茂投資監察人 上宏科技監察人 上賦國際董事 台灣東榮電資董事	—	—	—
董事	泰隆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林秀蓮	94.06.16	3年	94.06.16	1,630,515	1.06	1,910,538	0.99	—	—	—	—	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	—	—	—
董事	寶聚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 范秀珍	92.06.12	3年	91.10.22	1,500,000	1.85	2,609,136	1.35	—	—	—	—	銘傳商專國貿科	—	—	—	—
董事	蔡佳晉	92.06.12	3年	92.06.12	—	—	—	—	—	—	—	—	政治大學EMBA	大中票券副總經理	—	—	—
董事	白蒼生	92.06.12	3年	91.10.22	—	—	—	—	—	—	—	—	中央大學化學系	電路板協會技術顧問 電路板資訊雜誌社長	—	—	—
監察人	洪振攀	92.06.12	3年	89.06.16	566,358	0.70	604,971	0.31	3,951	0.00	—	—	台大化工所碩士	學邦國際科技董事長 藍科數位科技董事長 邦拓生物科技董事 彬台科技董事長	—	—	—
監察人	寶聚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 楊玉霞	92.06.12	3年	91.10.22	1,500,000	1.85	2,609,136	1.35	—	—	—	—	基隆工商專校會統科	—	—	—	—
監察人	宋同慶	92.06.12	3年	91.10.22	—	—	—	—	—	—	—	—	政大企研所	台灣本乙烯工業副總	—	—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4年4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泰隆開發投資(股)公司	盧明德、盧宗焜、盧明燦、盧攀聚、簡麗珠
寶聚開發(股)公司	盧攀聚、簡麗珠、盧明燦、盧明德、盧宗焜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無。

(4) 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備註 （註2）
			1	2	3	4	5	6	7	
董事長／萬海威	✓	✓			✓	✓	✓	✓	✓	-
董事／高繼祖	✓	✓			✓	✓	✓	✓	✓	-
董事／徐超俊	✓	✓	✓		✓			✓	✓	-
董事／泰隆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秀蓮	✓	✓	✓		✓	✓	✓	✓		-
董事／寶聚開發(股)公司代表人：范秀珍	✓	✓	✓		✓	✓	✓	✓		-
董事／蔡佳晉	✓	✓	✓	✓	✓	✓	✓	✓	✓	無
董事／白蓉生	✓	✓	✓	✓	✓	✓	✓	✓	✓	無
監察人／洪振攀	✓	✓	✓	✓	✓	✓	✓	✓		-
監察人／寶聚開發(股)公司代表人：楊玉霞	✓	✓	✓		✓	✓	✓	✓		-
監察人／宋同慶	✓	✓	✓	✓	✓	✓	✓	✓	✓	無

註1：各董事、監察人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之受僱人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其兼任母公司或子公司之獨立董事、獨立監察人者，不在此限。
- (2) 非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3) 非前二項人員之配偶或其二親等以內直系親屬。
- (4)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
- (5) 非與公司有財務、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6) 非為最近一年內提供公司或關係企業財務、商務、法律等服務、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團體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7) 非為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所訂之法人或其代表人。

註2：擔任公司獨立董事或獨立監察人者，如有兼任其他公司獨立董事或獨立監察人情事，應備註說明兼任家數。

2.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單位：股、%；95年4月17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高繼祖	86.03.01	2,389,082	1.23	1,215,439	0.63	-	-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化學博士 亞洲化學(股)公司基板廠總經理	邦茂投資(股)公司董事 冠緯實業有限公司董事	-	-	-
台灣事業副總經理	張校康	92.01.03	344,031	0.18	-	-	-	-	清華大學高分子所碩士 南亞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專員 宏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德宏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德宏工業(股)公司技術部經理	無	-	-	-
財務副總經理	陸宜天	93.09.24	86,773	0.04	-	-	-	-	愛荷華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大成長城財務長 加拿大豐業銀行台北分行副總 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行副總	無	-	-	-
行銷副總經理	劉建吾	93.11.24	55,395	0.03	-	-	-	-	淡江大學英文系 德聯高科技(股)業務資深經理 永兆精密科技董事長特助	無	-	-	-
大陸事業東莞總經理	彭丁財	90.09.19	458,509	0.24	-	-	-	-	文化大學數學系 合正科技(股)公司大陸廠副總經理	無	-	-	-
大陸事業東莞副總經理	唐志鴻	92.07.09	259,854	0.13	71	0.00	-	-	黎明工專電子科 唐昕公司董事長 智恩電子大陸廠總經理	無	-	-	-
大陸事業東莞副總經理	黃睿燦	90.07.16	607,828	0.31	62,117	0.03	-	-	台灣大學材料碩士 宏仁電子(股)公司營業部經理	無	-	-	-
大陸事業無錫總經理	郭振定	91.01.14	292,731	0.15	20,360	0.01	-	-	中原大學 合正科技(股)公司大陸廠副總經理	無	-	-	-
大陸事業無錫副總經理	洪鍾霖	92.06.13	200,611	0.10	-	-	-	-	台北工專工業工程科 橡樹電子(股)公司製造經理 建榮電子工業(股)公司材料經理 合正科技(股)公司協理	無	-	-	-

3.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

(1) 94 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之車馬費及酬勞

A.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車馬費		報酬		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 (註三)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前四項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其他報酬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股數	市價 (註四)		金額	股數									市價 (註四)	金額		
董事長	萬海威																								
董事	高繼祖																								
董事	徐超俊																								
董事	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秀蓮																								
董事	寶聚開發(股)公司代表人：范秀珍	60	60	480	480	4,681	4,681	0	0	22.70	0	0	0	22.70	0	5,221	5,221	1.93	1.93	980,000	980,000	1,088	1,088		
董事	蔡佳晉																								
董事	白蓉生																								
董事(註一)	寰邦投資(股)公司																								
董事(註二)	和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人數	
	94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7	7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2	2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0	0
1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9	9

註一：於 94 年 6 月 16 日解任。

註二：於 93 年 12 月 3 日解任。

註三：盈餘分配議案業經 95.3.28 董事會通過，尚未經 95 年股東會決議，董監事酬勞金額共 6,686,863 元，故僅揭露擬議數。

註四：股票紅利-市價 22.70 元為 94 年 12 月平均市價；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係取 94 年度稅後純益 NT \$ 271,064 仟元為分母。

註五：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包括車馬費、報酬、酬勞及員工紅利)於各級距之人數。

B.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車馬費		報酬		盈餘分配之 監察人酬勞		前三項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其他報酬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洪振攀	24	24	240	240	2,006	2,006	2,270	2,270	0.84	0.84	0	0
監察人	宋同慶												
監察人	寶聚開發(股) 公司代表人： 楊玉霞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人數	
	94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3	3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0	0
1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3	3

註一：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包括車馬費、報酬、酬勞)於各級距之人數。

註二：盈餘分配議案業經 95.3.28 董事會通過，尚未經 95 年股東會決議，董監事酬勞金額共 6,686,863 元，故僅揭露擬議數字。

註三：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係取 94 年度稅後純益 NT \$ 271,064 仟元為分母。

(2) 94 年度支付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A.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		獎金及特支費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前三項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其他報酬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股數	市價(註一)	金額	股數	市價(註一)	金額	股數	市價(註一)	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高繼祖																				
台灣副總	張校康																				
財務副總	陸宜天																				
行銷副總	劉建吾																				
東莞總經理	彭丁財	12,250	16,206	2,024	2,024	922	690	22.70	15,663	922	690	22.70	15,663	30,859	34,815	11.38	12.84	1,810	1,810	1,200	1,200
東莞副總	唐志鴻																				
東莞副總	黃睿燦																				
無錫總經理	郭振定																				
無錫副總	洪鍾霖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94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7	1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2	8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0	0
1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9	9

註一：股票紅利-市價 22.70 元為 94 年 12 月平均市價；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係取 94 年度稅後純益 NT \$ 271,064 仟元為分母。

註二：盈餘分配議案業經 93.3.28 董事會通過，尚未經 95 年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金額共 26,747,452 元，故僅揭露擬議數字。

註三：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括薪資、獎金、特支費及員工紅利)於各級距之人數。

B.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4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總計 (仟元)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二)
			股數 (仟股)	市價 (元) (註一)	金額 (仟元)	金額 (仟元)		
經 理 人	總經理	高繼祖	690	22.70	15,663	922	16,585	6.12
	副總經理	張校康						
	副總經理	彭丁財						
	副總經理	郭振定						
	副總經理	唐志鴻						
	副總經理	劉建吾						
	副總經理	黃睿燦						
	副總經理	洪鍾霖						
	財務兼會計 部門主管	陸宜天						

註一：股票紅利-市價 22.70 元為 94 年 12 月平均市價。

註二：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取 93 年度稅後純益 NT \$ 403,927 仟元為分母。

備註：盈餘分配議案業經 93.3.28 董事會通過，尚未經 95 年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金額共 26,747,452 元，故僅揭露擬議數字。

4. 最近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酬金由本公司集團支付，93 年度及 94 年度支付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12.69%及 15.61%。董監事之酬金包括車馬費、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在車馬費方面，係參考同業水準，依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第 27 條之規定辦理，於本公司決算有盈餘時，就可供分配盈餘之 2%提列為董監酬勞，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通過，股東會決議之董監酬勞再依董監事任職席次及任職年月平均分配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紅利等，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釐定。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94 年度		95 年度截至 4 月 17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萬海威	831,280	-	-	-
董事兼總經理	高繼祖	739,960	-	-	-
董事	徐超俊	380,674	-	-	-
董事	泰隆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秀蓮	280,023	-	-	-
董事	寶聚開發 (股)公司	759,306	-	-	-
監察人					
董事	蔡佳晉	-	-	-	-
董事	白蓉生	-	-	-	-
監察人	洪振攀	(94,473)	-	-	-
監察人	宋同慶	-	-	-	-
台灣副總經理	張校康	119,822	-	115,000	-
台灣副總經理	劉建吾	15,175	-	30,000	-
財會主管	陸宜天	96,773	-	(10,000)	-
東莞總經理	彭丁財	104,700	-	-	-
東莞副總經理	黃睿燦	94,433	-	-	-
東莞副總經理	唐志鴻	175,655	-	-	-
無錫總經理	郭振定	223,231	-	-	-
無錫副總經理	洪鍾霖	157,851	-	-	-

註：董監及經理人解任後資料不予揭露。

2. 股權移轉資訊：不適用

3. 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四)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95年3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ITEQ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300	100.00	-	-	300	100.00
邦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94	99.70	1	0.05	1,995	99.75
利碟(股)公司	302	0.06	-	-	302	0.06
立敦科技(股)公司	139	0.14	-	-	139	0.14
邦利國際科技(股)公司	205	2.00	-	-	205	2.00
普羅米數位科技(股)	2	1.00	-	-	2	1.00
隴邦科技(股)公司	50	10.00	-	-	50	10.00
邦英生物科技(股)公司	100	5.00	-	-	100	5.00

三、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股；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04	10	50,000,000	500,000,000	22,000,000	220,000,000	設立資本	無	-
86.08	15	50,000,000	500,000,000	32,000,000	32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股	無	註 1
88.04	15	50,000,000	500,000,000	45,000,000	450,000,000	現金增資 13,000,000 股	無	註 2
90.03	現金增資 15 元；盈餘及公積轉增資 10 元	70,000,000	700,000,000	62,450,000	624,5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股 盈餘及公積轉增資 7,450,000 股	無	註 3
90.09	10	74,000,000	740,000,000	71,144,000	711,440,000	盈餘及公積 8,694,000 股	無	註 4
91.03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1,144,000	811,44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股	無	註 5
92.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3,578,320	835,783,200	盈餘轉增資 2,434,320 股	無	註 6
93.02	10	125,000,000	1,250,000,000	102,530,572	1,025,305,720	公司債轉換 18,952,252 股	無	-
93.03	18	125,000,000	1,250,000,000	112,530,572	1,125,305,720	現金增資 10,000,000 股	無	註 7
93.04	10	125,000,000	1,250,000,000	112,625,810	1,126,258,100	公司債轉換 95,238 股	無	-
93.09	10	184,000,000	1,840,000,000	126,071,779	1,260,717,790	盈轉 13,445,969 股	無	註 8
93.10	10	184,000,000	1,840,000,000	146,276,224	1,462,762,240	公司債轉換 20,204,445 股	無	-
94.02	10	184,000,000	1,840,000,000	151,796,636	1,517,966,360	公司債轉換 5,520,412 股	無	-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4.05	10	184,000,000	1,840,000,000	153,451,599	1,534,515,990	公司債轉換 1,654,963 股	無	
94.08	10	248,000,000	2,480,000,000	153,521,773	1,535,217,730	公司債轉換 70,174 股	無	
94.08	14.5	8,000,000	80,000,000	161,521,773	1,615,217,730	現金增資 8,000,000 股	無	註 9
94.10	10	248,000,000	2,480,000,000	182,931,302	1,829,313,020	盈轉 21,409,529 股	無	註 10
94.12	10	248,000,000	2,480,000,000	184,589,862	1,845,898,620	公司債轉換 518,560 股 員工認股權轉換 1,140,000 股	無	
95.03	10	248,000,000	2,480,000,000	191,465,436	1,914,654,360	公司債轉換 5,895,574 股 員工認股權轉換 980,000 股	無	
95.05	10	248,000,000	2,480,000,000	193,505,433	1,935,054,330	公司債轉換 1,849,997 股 員工認股權轉換 190,000 股	無	

註 1：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6 年台財證(一)第 76179 號函申報生效

註 2：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8 年 4 月 12 日(88)台財證(一)第 32318 號函申報生效

註 3：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 年 10 月 26 日(89)台財證(一)第 88295 號函申報生效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 年 02 月 05 日(90)台財證(一)第 105835 號函核准現增延長募集期間

註 4：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 年 8 月 8 日(90)台財證(一)第 150371 號函申報生效

註 5：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 年 1 月 9 日(91)台財證(一)第 180171 號函申報生效

註 6：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7 月 29 日台財證(一)第 0920134252 號函申報生效

註 7：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11 月 25 日台財證(一)第 0920154649 號函申報生效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12 月 11 日台財證(一)第 0920158101 號函核准發行價格變更

註 8：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暨期貨局 93 年 7 月 2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2397 號函申報生效

註 9：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暨期貨局 94 年 5 月 20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17501 號函申報生效

註 10：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暨期貨局 94 年 8 月 2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1480 號函申報生效

單位：股/95年4月17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93,558,801	54,441,199	248,000,000	

註 1：屬上櫃股票。

註 2：本公司 95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17 日止，尚有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53,368 股，尚未送經濟部商業司辦理變更登記。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規定：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94年04月1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0	5	68	17,353	5	17,431
持 有 股 數	0	6,423,570	28,064,540	159,043,748	26,943	193,558,801
持股比例(%)	0	3.32	14.50	82.17	0.01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10元／單位：人、股／95年4月17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999	3,107	962,729	0.50
1,000~ 5,000	9,060	22,854,795	11.81
5,001~ 10,000	2,586	22,325,630	11.53
10,001~ 15,000	742	9,608,242	4.96
15,001~ 20,000	664	12,790,188	6.61
20,001~ 30,000	456	11,982,170	6.19
30,001~ 50,000	380	15,691,602	8.11
50,001~ 100,000	245	18,028,968	9.31
100,001~ 200,000	112	16,160,407	8.35
200,001~ 400,000	37	10,285,260	5.31
400,001~ 600,000	14	6,721,234	3.47
600,001~ 800,000	8	5,344,799	2.76
800,001~ 1,000,000	3	2,646,498	1.37
1,000,001 以上	17	38,156,279	19.72
合 計	17,431	193,558,801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95年4月17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10,000	2.59
徐超俊	3,600,191	1.86
佳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76,353	1.85
亞聚投資有限公司	3,047,177	1.57
萬海威	2,898,607	1.50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簡麗珠		2,889,000	1.49
寶聚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609,136	1.35
高繼祖		2,389,082	1.23
泰隆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10,538	0.99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0.77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93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截至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29.5	25.95	26.00
	最低		16.5	13.5	19.90
	平均		22.48	18.69	23.12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4.93	14.65	15.35
	分配後(註1)		15.44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47,837	178,741	193,228
	每股盈餘	調整前	3.09	1.52	0.71
		調整後	2.73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5675	0.5199(註2)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1.18	1.05(註2)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本益比(註3)		7.28	12.30(註2)	-
	本利比(註4)		39.61	35.95(註2)	-
分析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5)		2.524	2.78(註2)	-

註1：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2：尚未經95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註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資本結構及財務規劃、營運狀況、盈餘及產業狀況等因素，採平衡股利政策，以促進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因本公司現處於成長期，可分配盈餘之分派，視未來之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規劃後，股東紅利之發放比例以股票股利 50%~95% 搭配現金股利 5%~50% 為原則，惟若本公司有重大資本支出計畫時，得全數改以發放股票股利。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9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95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0.5199 元，股票股利每股配發 1.05 元，惟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七)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94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議提股東會通過，其無償配發股票股利每股 1.05 元，主係為營運所需而保留於公司，對公司之營業績效應有正面助益，在預估公司營收未來仍能穩定成長下，本年度擬議分配之無償配股對每股盈餘之稀釋影響尚屬有限。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度總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以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依下列原則訂定：

- (1) 員工紅利百分之八。
-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3) 其他連同以往年度之未分配盈餘交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以上分配比例，經股東會同意得調整之。惟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年度發生但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 A. 員工股票紅利：21,397,960 元
- B. 員工現金紅利：5,349,492 元
- C. 董監事酬勞：6,686,863 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2,139,796 股，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為 9.54%。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1.38 元。

3.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本公司民國 93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如下(94 年分配)，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董事會擬議配發情形並無差異。

單位：新台幣元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情形	實際配發情形	差異情形
員工紅利—股票(面額)	22,610,280	22,610,280	-
員工紅利—現金	2,512,260	2,512,260	-
董監事酬勞	6,280,635	6,280,635	-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95年4月17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
買回目的	轉讓員工
買回期間	92/2/24~92/4/23
買回區間價格	10元~15元間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424 仟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6,303,100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1,424 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0%

四、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況：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 有擔保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三次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92年6月26日	93年7月28日	94年7月11日
面額	新台幣 1,000,000 元	新台幣 100,000 元	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 100,000,000 元	新台幣 500,000,000 元	新台幣 200,000,000 元
利率	1.35%	0%	0%
期限	5年期 到期日：97年6月25日	5年期 到期日：98年7月27日	5年期 到期日：99年7月10日
保證機構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受託人	萬通商業銀行總行信託部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華僑商業銀行信託部
承銷機構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公司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公司	台証綜合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林秀玉、王明志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哲、張日炎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哲、張日炎會計師
償還方法	每年付息一次，於發行後屆滿三、四、五年分別還本 30%、30%、40%。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償還資金由本公司經常性營業收入項下編列預算，並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償還資金由本公司經常性營業收入項下編列預算，並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100,000,000 元	新台幣 300,000 元	新台幣 90,4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8、19 條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7、18 條
限制條款(註2)	無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 有擔保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三次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95年4月17日止已 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 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 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499,700,000 元	109,600,000 元
	發行或轉換(交換或 認股)辦法	不適用	請參考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考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 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 能稀釋情形及 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稀釋比率約為0.01%，對股 東權益之影響尚屬不大。	稀釋比率約為2.64%，對股 東權益之影響尚屬不大。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 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1：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2：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

1.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93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轉 換 公 司 債 市 價	最 高	152 元	171 元
最 低		100.05 元	120.1 元	155 元
平 均		125.56 元	151.35 元	162.27 元
轉 換 價 格		93 年 8 月 20 日起轉 換價格為 17.10 元	94 年 9 月 12 日起轉 換價格為 14.99 元	14.99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93 年 7 月 28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19.1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2.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轉換 公司債 市價	最高	151 元
最低		100.5 元	123 元
平均		116.29 元	145.16 元
轉換價格		94 年 9 月 12 日起轉換價格為 17.22 元	17.22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94 年 7 月 11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19.5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三)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四)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五、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六、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七、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95 年 4 月 17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2.07.14
發行日期	92.07.18
發行單位數	5,000單位(1單位可認1,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6.16%
認股存續期間	6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發行屆滿2年50% 發行屆滿3年75% 發行屆滿4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2,310,00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23,100,00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股)	2,690,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元)	1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39%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股權稀釋比率僅1.39%，影響尚屬有限

註：「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係以92年6月發行股份總數81,144仟股為計算基準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95年4月17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股)	未執行認股價格(元)	未執行認股金額(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總經理	高繼祖	1,810,000	0.94%	715,000	10	7,150,000	0.36%	1,095,000	10	10,950,000	0.57%
副總經理	張校康										
副總經理	陸宜天										
副總經理	劉建吾										
副總經理	彭丁財										
副總經理	唐志鴻										
副總經理	黃睿燦										
副總經理	郭振定										
副總經理	洪鍾霖										

註：本公司並無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之員工。

八、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參、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 (1) 多層印刷電路基板及銅箔基板及其半成品、成品之製造、加工與買賣。
- (2) 前項產品製造設備之進出口貿易。

2. 94年度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94年度	
	金額	營業比重(%)
玻璃纖維膠片	1,134,756	19.69
銅箔基板	3,391,646	58.86
多層壓合板	1,205,545	20.92
其他	30,554	0.53
合計	5,762,501	100.00

3.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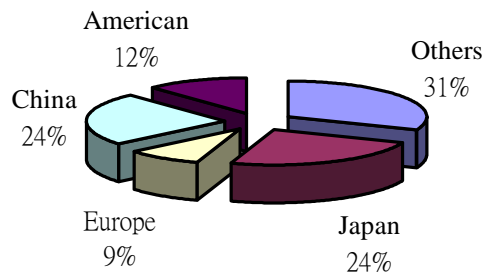
- (1) 適合高頻通訊用之低介質常數(Low Dk)基板
- (2) 因應環保要求之非鹵素(Halogen-Free)基板
- (3) 軟硬板(Rigid-Flex)壓合低流動性(No Flow)膠片
- (4) 盲埋孔Mass Lam量產製程研發
- (5) 奈米應用材料
- (6) 高級阻抗控制板
- (7) 散熱基板
- (8) 軟性基板

(二)產業概況與發展

1. 產業現況

(1) 全球 PCB 產業

2005 年上半年景氣波動明顯，迄第二季末後，市場進入旺季而呈現需求拉動供給之熱絡現象。2005 年全球 PCB 產業在終端市場輪番帶動之下，淡旺季間的需求差距不大，推估 2005 年全球 PCB 產值可望達到 400 億美元，相較 2004 年約有 8.9% 的成長幅度，市場規模穩定成長；而 2006 年 PCB 產業之產值預計約有 426 億美元



資料來源：Prismark

(2) 我國 PCB 產業

A. 市場規模

國內 PCB 產業 94 年上半年淡季效應明顯，多數廠商營收表現不甚理想，下半年市場進入旺季而呈現需求拉動供給之熱絡現象，多數大廠的訂單與產線呈現同步上揚局面，尤其是 IC 載板、手機板、光電版等需求熱況持續延續至 2006 年第 1 季。依工研院資料統計，我國 94 年 PCB 產值統計資料如下，而台灣境外的高成長主要來自中國大陸。

單位：新台幣億元

	產值	比重	相較 93 年成長率
台灣境內	1,755	62%	6%
台灣境外	1,060	38%	19%
合計	2,815	100%	25%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6/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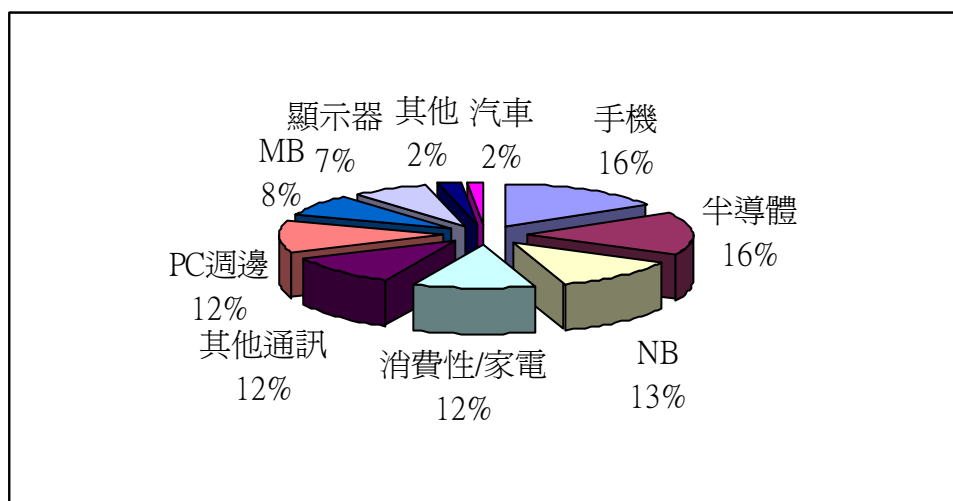
B. 產品結構分析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93 年產值	94 年產值	成長率
IC 載板	31,411	44,520	41.73%
軟板	32,280	34,420	6.63%
多層版	157,529	168,250	6.81%
雙面版	22,500	23,200	3.11%
單面版	11,380	11,100	(2.46%)
合計	255,100	281,490	55.82%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6/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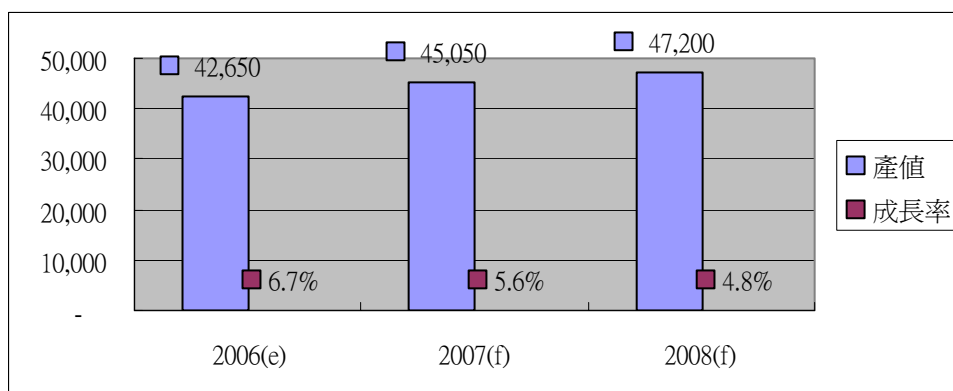
C. 應用領域分析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6/02)

註明：顯示器包含 PC Montor、LCD TV、PDP

展望 95 年之 PCB 市場，由於手機、LCD TV 及 Semiconductor 等終端需求的帶動，在新產品及新興市場的加持下，預估全球 PCB 產值將成長 6.7%，至 2008 年時，全球 PCB 規模將有機會上看 430 億，合計 93~97 年複合成長率約 6.5%，如下圖：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6/02)

反觀國內 PCB 產業的表現，由於台商在大陸地區深耕擴張，近年來我國 PCB 產業成長幅度持續優於全球。延續 94 年下半年景氣，95 年第 1 季來自手機、LCD、NB 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訂單需求能見度仍高，與往年同期淡季相比，整體需求表現頗佳，尤其 HID 手機板已排除過去淡季需求驟降的慣性，此外，基地台等多層高階板的訂單也有不錯的表現；至於中低階板雖受到淡季效應衝擊，然亦無往年明顯。整體而言，預估我國 PCB 產值可望成長 9.3%，其中 HDI 板、軟板及 IC 載板仍是推動產業成長的主要關鍵所在，預估 93 年至 97 年我國 PCB 產業複合成長率約 8.7%。

2. 產業發展

(1) 印刷電路板

近年來由於電子科技業購併及策略合作之風氣盛行，促使國內印刷電路板業者亦興起購併整合之風潮，不論是透過同業間之合作，整合上下游資源，以達到生產成本之降低，或異業間之策略聯盟，以擴大營運利基等，均不斷發生，致市場集中化程度愈來愈高，在大廠具備各項優勢下，未來印刷電路板廠商大者恆大之趨勢將愈加明顯。

由於印刷電路板產品目前處於產業生命週期之成熟期，未來除價格競爭仍持續外，在資訊、通訊、IA 等電子產品朝向輕薄短小、可攜式、高功能化、高密度化、高可靠性及低成本的趨勢下，新一代封裝技術將不斷出現，在電子產品重要的零組件 PCB 產業方面即發展出多層板、HDI 板與 IC 載板等應用於手機、數位相機、個人數位助理器及 MP3 等電子產品技術的 PCB。根據台灣電路板協會(TPCA)資料統計(參表一)，以市場規模分析，2003年以多層板為市場主流產品，佔市場規模約為45%，至2008年多層板雖仍為主流，但其市場規模已降至40%，而2003年軟板市場規模雖小於單、雙面板，預估在穩定成長下，2008年將超越單、雙面板，其市場規模將僅次於多層板。另就2003年~2008年之複合成長率言，近年來電子產品朝向輕薄短小、高性能方向發展與 IC 構裝技術不斷進步，加以手機產品持續發展，使得微孔板、構裝載板及軟板將成為未來 PCB 產品之主要成長動力，其複合成長率分別為9.9%、12.1%及12.3%。而就多層板言，層板數越高之複合成長率越高，廠商為能提高獲利能力及整體競爭力，亦將逐漸朝向微孔板、構裝載板及軟板等方向發展。

表一：2003~2008年全球 PCB 各產品之成長情形

單位：億美元

產品/年度	2003 年		2008 年		複合成長率 (%)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紙漿板	16.49	5.0	17.21	3.8	0.8
混成板	13.11	3.9	14.13	3.1	1.5
玻纖硬板	43.05	12.9	47.04	10.5	1.8
4 層板	51.66	15.5	58.40	13.0	2.5
6 層板	42.38	12.7	47.41	10.5	2.3
8~16 層板	43.14	13.0	56.99	12.7	5.7
18 層以上板	11.59	3.5	15.75	3.5	6.3
微孔板	33.42	10.0	53.58	11.9	9.9
構裝載板	30.25	9.7	53.52	11.9	12.1
軟板	48.03	14.4	85.88	19.1	12.3
合計	333.11	100	449.91	100	6.2

資料來源：TPCA

(2) 銅箔基板

近年來隨著電子產品發展趨勢，銅箔基板整體之材料選用、尺寸安定性、重量、設計方式、加工性均需改變，以配合環保訴求，並因應高頻高速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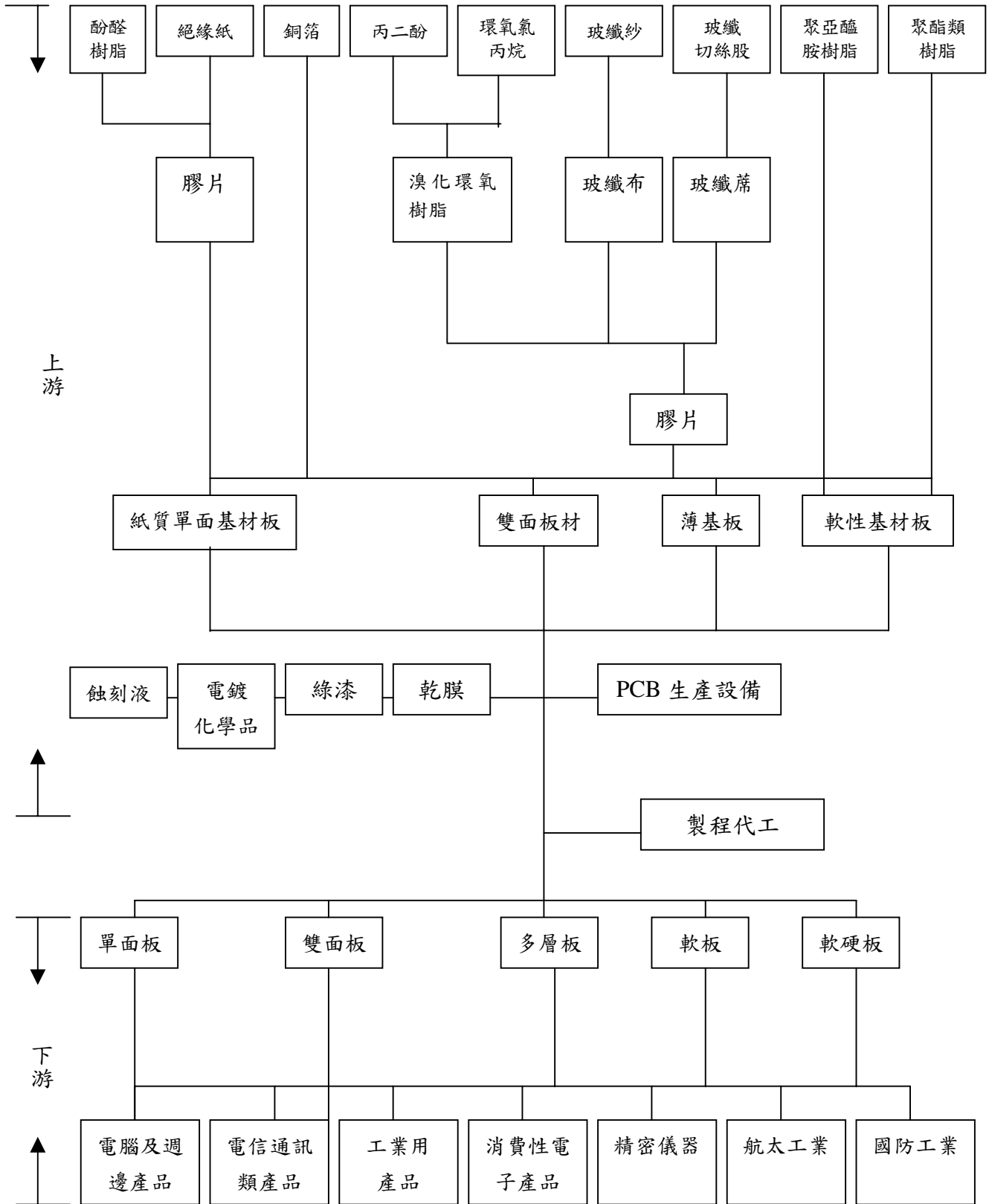
品、輕薄短小之趨勢及易加工性等方面的需求。另為降低資料在傳輸過程中遺漏或干擾，銅箔基板材料已朝向低介質化、低膨脹量、薄型多層化、高耐熱化方向發展，以符合未來無線通訊網路電子產品高信賴度與多功能化之需求。此外，以傳統銅箔覆蓋及蝕刻技術很難製作成微細導線，而創新之增層板或高密度連接基板正可符合其要求，並可使電路板面積較以往縮小，及縮短產品線路之設計時間。再者，隨著印刷電路板朝向高功能及多層板發展，致多層板之薄基板需求逐漸增加，故適時擴充高層次銅箔基板產能，將為該產業提升未來競爭力之重要關鍵。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在所有印刷電路板廠商中，本公司的業務型態比較特殊，本公司主要產品係為玻璃纖維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壓合基板，其中銅箔基板及玻纖膠片是屬於印刷電路板的上游材料，而多層壓合基板則是印刷電路板製程中的前段製程，因此本公司係整合了上游原料的前段製程(內層製程)廠商。

銅箔、樹脂、玻纖布是印刷電路板產品最上游的原料，藉由這些原料可生產出銅箔基板及玻璃纖維膠片，而印刷電路板就是由銅箔、銅箔基板及玻璃纖維膠片所生產出來的。我國之印刷電路板產業體系相當完備，從銅箔、樹脂、玻纖布到印刷電路板皆有廠商生產，自給度相當高。本公司所生產之銅箔基板及玻璃纖維膠片除一部份自己用來生產多層壓合基板外，其餘則銷售給一般印刷電路板廠商使用。印刷電路板上下游產業涵蓋範圍甚廣，茲將其產業關聯圖列示如下：

印刷電路板產業結構體系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工研院材料所 ITIS 計劃

4.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展望未來，隨著無線通信產業興起，以及電子產品朝向輕薄短小、高頻高速、多功能化、高可靠度、綠色採購等趨勢，HDI 板、高層(HLD)、內埋化(Embedded)基板、IC 載板、軟硬板及環保基材，勢必是未來 PCB 產品技術的發展重點。

PCB 市場成長源自所有應用領域的推升，其中，手機、NB、PC 及消費性電子等可攜式產品佔 PCB 應用比重較高，同時未來亦具有一定的成長潛力。

(1) 產品發展趨勢

A. 使用奈米材料之印刷電路板產品

目前市場上 PCB 基板係以環氧樹脂玻纖布銅箔基板為主流，在奈米材料不斷發展下，已可利用奈米環氧樹脂或聚亞醯胺等基板材料來降低介電常數，除對微電子工業在提高運算速度和降低噪音有相當大之助益外，亦可使信號線、導體間的距離縮小，且隨粒子體積縮小，材料表面面積增大，並會產生小尺寸、表面和介面、量子尺寸等效應，進而製造出許多具有高力學性質的材料，可改良陶瓷基板、環氧樹脂基板、鑽頭等力學性能，並提高其強度、硬度及韌性，故未來超強度、超韌性的奈米複合陶瓷材料勢將成為 PCB 業者發展之助力。

B. 無鹵無鉛基板

歐盟將在 2006 年 7 月 1 日執行「電子電機設備中危害物質禁用指令(Rohs)」，加上整體電子產業為強提高競爭力，為加快實現綠色化之步伐，全球 PCB 產業正掀起一股綠色環保風潮，目前國內外各主要基板材料大廠都已具備製造無鹵素基板之能力，同業間競爭主要在追求低成本、原料易取得、更佳的絕緣耐熱性、可依客戶需求調配適合特性、燃燒時發煙量少等優點之新添加劑配方，未來隨著環保法規逐漸增多，且要求日趨嚴格下，將使符合環保規定之 PCB 產品需求大幅增加。

C. 產品應用多樣化

隨著電子產品逐漸朝向輕薄短小、多功能、高頻及高速化等趨勢發展下，印刷電路板勢必朝線寬線距的縮小、線路的高密度化、小孔徑及多層數方向研發，方能滿足未來電子產品的需求，故在此需求下，增層式多層板技術(Build Up)、高密度互連技術(HDI)、球柵陣列封裝技術(BGA)、覆晶基板技術(Flip Chip)、軟硬板、COF 軟板技術及多晶片模組載板技術等將是未來印刷電路板產業的發展重點，在產品趨向多元化發展下，將可增加 PCB 之應用範疇，有助於提高利基性 PCB 產品之成長空間。

(2) 產品競爭情形

A. 玻璃纖維膠片、銅箔基板

本公司目前所生產之銅箔基板係屬於玻璃纖維環氧樹脂基板，而市

場上約有十六家製造商生產此類產品供下游印刷電路板使用，目前上市公司中有生產者為南亞、宏泰電工及台光電子，上櫃公司則為合正科技、台耀及華韜電子，惟南亞及宏泰電工均尚有生產其他產品，基板僅為其營業產品之一，另未上市公司中德聯、寶利德及松下電工則為外商投資成立之專業基板製造商，而松下電工所銷售之基板多數均供華通電腦公司所使用。

B. 多層壓合基板

近年來在低價電腦的風潮下，使得國際資訊大廠為降低製造成本而選擇代工能力強、機動性高的台灣廠商作為其合作之對象。另近年來全球電子資訊產業之快速變遷，在資訊、通訊、光電及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增加下，勢必帶動高層數印刷電路板產品之成長，而對前段製程—多層壓合基板之產能需求亦增加。目前國內從事由內層一貫作業至壓合之生產廠商僅有四家分別為合正、台耀、華韜及本公司。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93年度	94年度
研發費用	145,907	89,279

2.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 度	93年度	94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高耐漏電(CTI)基板開發完成。 2. 低膨脹率、耐熱基板開發。 3. 新一代無鹵環保材料獲得日本 Kyocera 授權生產與量產。 4. 高層板用材料開發完成。	1. 適合環保無鉛製程且無鹵的高Tg基板 2. 適合環保無鉛製程的中Tg基板 3. 適合環保無鉛製程的一般Tg基板 4. 高抗漏電指數基板

(四) 短期及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 (1) 建立完整之品保體系，積極爭取國際性大廠之訂單，加強外銷比重，以確保業務穩定成長。
- (2) 提供客戶從高級材料至壓合代工之整合性服務，彈性生產系統，大幅縮短交期，以應付市場擴展及彈性量產之需求。
- (3) 積極參與 TPCA、IPC、JPCA、CPCA 及 EPC 等國際性 PCB 展覽，以建立產品之知名度及品牌形象。
- (4) 強化高階產品之技術服務及市場導入以提高產品佔有率。
- (5) 推廣由材料到內層代工 ONE STOP SHOP 之觀念，協助客戶降低投資風險，創造雙贏局面。

2. 長期計畫

- (1) 建立全球化服務及經銷據點及發貨倉庫，就近提供客戶即時之服

務，同時積極將高階材料導入國際性電子及汽車系統大廠，建立國內外策略聯盟之長期伙伴。

- (2) 建立海外生產據點，以提升產品成本競爭力，並就近服務客戶提高市場競爭力，同時與上下游主要客戶之策略聯盟，形成產銷一體之競爭優勢，開創新商機。
- (3) 加強國際化人才之招募及培訓建立公司在國際上品牌知名度，以成為產品及技術之領導廠商。
- (4) 運用國內外資本市場籌資工具取得資金，以配合長期擴充之需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3 年度		94 年度	
		銷售金額	佔營收比例(%)	銷售金額	佔營收比例(%)
內銷		1,832,398	33.56	1,852,407	32.15
外銷	亞洲	3,092,930	56.64	3,601,991	62.51
	歐洲	447,386	8.19	278,255	4.83
	其他	87,803	1.61	29,848	0.51
	小計	3,628,119	66.44	3,910,094	67.85
總計		5,460,517	100.00	5,762,501	100.00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自始即對品質要求嚴格，持續投入研發，致力於高性能基板之生產，並提供全方位之售後服務，由於品質穩定，產品受市場認同，雖在同業競爭壓力下，本公司成功的行銷策略及產能之充分利用，致近年來營收淨額穩定成長，另根據Prismark資料統計，2005年全球銅箔基板市場規模為6,265百萬美元，本公司約排名全球第十名。

(2)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

A. 供給情形

印刷電路板為電子工業之母，為電子零組件再安裝與互連時之主要支撐體，亦是所有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基礎零件，隨著 PCB 產業逐漸發展成熟及微利時代的來臨，各廠商為積極降低生產成本以增加產品競爭力，且因 PCB 廠商眾多，各廠商亦積極擴展

新市場以爭取新訂單，而中國大陸擁有低廉成本及廣大內需市場之優勢，已逐漸成為世界製造中心，並帶動了全球 PCB 產業版圖的移動，且在全球下游系統廠商紛紛進駐下，中國大陸 PCB 產業 2003 年產值更超越美國躍升為全球第二大 PCB 生產國。根據 PrismaMark 資料預估，2006 年全球 PCB 產值將可達 426.35 億美元，中國大陸、日本及亞洲其他地區產值分別為 101.36 億美元、100.74 億美元及 132.77 億美元，合計亞洲地區產值佔全球 PCB 產值將近八成左右，顯示全球 PCB 產業之成長重心已在亞洲地區，尤以中國大陸之成長動能最為強勁，全球產值之市場佔有率將由 2004 年之 20.23% 提高至 2006 年之 23.77%，且中國大陸將首次超越日本成為全球 PCB 第一大生產區域，其地位日趨重要。另在 PCB 產品市場方面，預計 2006 年全球 PCB 產業仍以多層板為主流產品，其產值將可達 238.56 億美元，佔全球 PCB 產值比重約 55.95%，其次為軟板，比重約 17.69%。至於各類產品之成長性，預計 2006 年在遊戲機、手機、平面顯示器、數位相機及 NB 需求帶動下，全球 PCB 市場將穩定成長，且隨手機多功能化及面板產能持續大幅擴充下，預計 IC 載板及軟板將分別較 2005 年成長 21.23% 及 9.0%，多層板則在產品世代交替下，成長幅度將逐漸趨緩。

表二：全球各區域 PCB 產值

單位：百萬美元

	2003 年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美洲	5,407	5,385	5,127	5,127
歐洲	4,455	4,319	3,973	4,021
中國大陸	5,543	7,765	8,930	10,136
日本	8,954	9,691	9,594	10,074
亞洲其他地區	8,952	11,231	11,870	13,277
全球	33,311	38,391	39,494	42,635

資料來源：PrismaMark(2005/8)

表三：全球 PCB 產品產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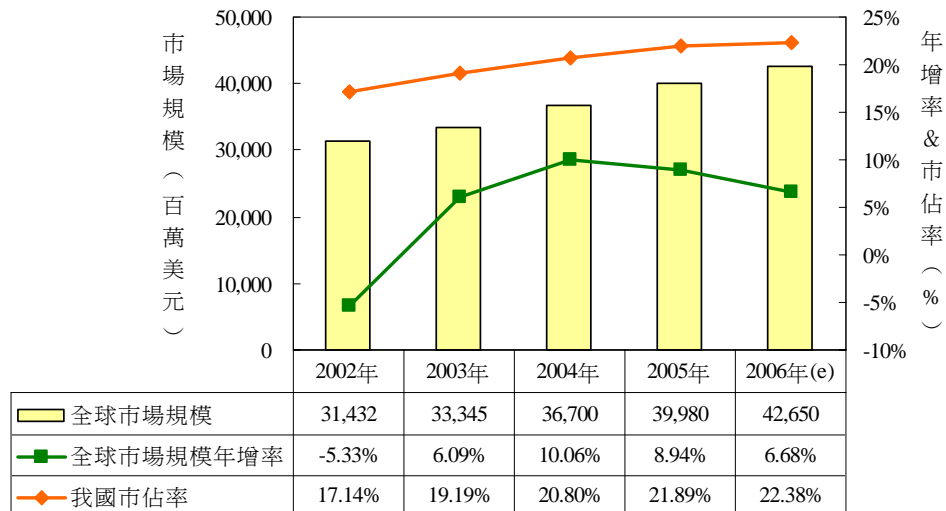
單位：百萬美元

項目	年度	2003 年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2006 年 成長率
多層板		18,217	20,955	22,554	23,856	5.77%
IC 載板		3,025	3,565	4,281	5,190	21.23%
軟板		4,803	5,919	6,919	7,542	9.00%
其他		7,266	7,952	5,740	6,047	5.35%
全球 PCB 產值		33,311	38,391	39,494	42,635	-

資料來源：Prismark(2005/8)

B. 需求狀況

印刷電路板是所有電子產品必備的基礎原料，被廣泛應用在資訊、通訊、消費、國防、工業等各項電子產品中，其需求隨著電子技術之日益精進而呈穩定成長。2005 年因換機需求趨緩，加上上半年出現供過於求，全球 PCB 市場規模雖出現成長趨緩現象，預計 2006 年受惠於下游應用市場庫存逐漸去化完成，LCD 廠商擴產動作持續進行及新機種手機不斷推出下，PCB 需求可望溫和成長，根據工研院 IEK 估計，2006 年全球 PCB 市場規模將持續成長至 426.5 億美元，而我國 PCB 廠商為因應下游需求持續成長，各廠商仍積極擴增手機板、IC 載板及光電板等產能，預計 2006 年我國 PCB 之全球市佔率將由 2005 年之 21.89% 提高至 22.38%。另就下游應用領域需求言，根據 MIC 的資料預估，2006 年全球 PC 市場規模將首度突破 2 億台大關，較 2005 年成長 10.9%，且在國際大廠低價化策略下，筆記型電腦成長速度最快，預計 2006 年全球 NB 市場將較 2005 年成長 22%，達到 7,251 萬台；另手機方面，根據工研院 IEK 預估，2006 年在銷售於新興市場的超低價手機持續成長，加上 3G 及智慧型手機逐漸普及化之下，全球手機出貨可望突破 9 億支，仍有 10.9% 之成長空間，且在中高階手機平價化後，二階 HDI 手機板需求將成長三成以上，故在下游終端產品需求穩定成長下，PCB 產業榮景可望持續延續。



註：我國市佔率計算包括台商於海外生產之值。

資料來源：2006年3月工研院IEK-ITIS計畫。

3. 競爭利基

(1) 市場利基

- A. 產品定位明確，鎖定高附加價值之薄板、高級材料及特殊規格等利基市場。
- B. 不斷開拓新客戶，前十大銷貨客戶大多為全球前五大印刷電路板廠商，由於銷貨客戶分散，故較不受單一客戶變動之影響，亦可避免國內殺價競爭及景氣循環對業務之衝擊。
- C. 國內所有同業廠商中外銷比率最高，除已在成長快速之亞太地區建立行銷管道外，其他海外銷售據點亦逐年增加中，顯示深具國際競爭力。
- D. 全球行銷通路已佈建完成，並獲得國際大廠品質認可。
- E. 可提供客戶從材料至代工之整合性服務。
- F. 以略低於國際領導廠商之價格切入特殊材料市場。

(2) 產品利基

- A. 根據技術發展藍圖規劃新產品之研發、導入及量產時程。
- B. 適時推出市場之主流產品，如阻抗控制多層板、低介質常數(Low D.K)基板、Green Laminate 及 RCC Mass Lam 等新產品，以維持獲利之持續成長。
- C. 加強對客戶之服務，滿足客戶少量多樣之需求，並極力配合客戶要求之交期，且積極開拓海外市場。

(3) 技術利基

- A. 1998、1999 及 2001 年分別獲得工業局主導性專案及經濟部科技專案補助，建立完整之產品研發能力。
- B. 具有特殊材料之完整產品組合。

(4) 管理利基

- A. 本公司經營階層在業界皆有十年以上豐富經驗，為專業之經營團

隊。

- B. 業務導向之產能規劃維持高產能利用率，增加投資效益。
- C. 扁平組織與精簡之人力保持高度戰鬥力。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電子工業和資訊產業持續高速發展，帶動及刺激多層印刷電路板需求成長，銅箔基板、玻璃纖維膠片及多層壓合基板需求將持續增加。
- B. 我國印刷電路板業產值居世界第三位，產品品質、價格及交期均受國際肯定，未來發展甚具潛力。
- C. 高速網路興起，歐、美、日等國家已相繼建立高速網路，擴大了高品質 PCB 之需求，因此提高了對高性能基板及玻璃纖維膠片的用量。
- D. 本公司之玻璃纖維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壓合基板生產技術已臻成熟，且近年來生產效率不斷提升，陸續完成生產線擴增將可增益獲利能力。
- E. 公司之經營團隊在此行業中均從事多年相關之工作經驗，且自建廠以來即採用自動化及嚴格品質控制管理，另更致力於生產技術之提昇及高層次產品之研發，在不斷的努力與投入下，已累積相當實力，對於市場變化及品質要求極具充分因應之能力，並已佔有市場一席之地。
- F. 已取得英國 BSI ISO-9002、QS-9000 及 SONY Green Partner 之品質認證，有助於提升市場競爭力。
- G. 本公司位處中壢、桃園地區，為印刷電路板業上、下游廠商之集中地，有助於原料之提供，並較易掌握時效。
- H. 本公司產品銷售對象逐漸轉為全球前五十大廠商，客源分散，較不受國內資訊產業景氣循環之影響，降低營運風險。
- I. 與工研院密切配合，以專案委託方式共同開新產品；1998 年、1999 年及 2001 年分別獲得工業局主導性專案及經濟部科技專案補助，建立完整之產品研發能力。

(2) 不利因素

- A. 環保意識高漲，印刷電路板生產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氣、廢水及廢棄物等需妥善地處理
- B. 勞工短缺、勞動成本上揚，使業者面臨基層勞工招募不易、人員流動率高及人工成本上漲壓力。
- C. 銅箔基板業看好印刷電路板高度成長所帶來之需求，紛紛擴廠增產，目前國內基板產能擴充迅速，同業競爭壓力增加。

- D. 較低層次的印刷電路板產品，面臨大陸之低成本競爭壓力。
- E. 國內印刷電路板及銅箔基板產能擴張，惟上游原料銅箔產能擴產不易，導致需求大於供給，上游原料成本上漲壓力不斷增大，使得國內印刷電路板及銅箔基板業皆面臨成本上升壓力。
- F. 本公司產業屬於資本及技術密集之產業，擴充產能極需長期且穩定之資金。

(3)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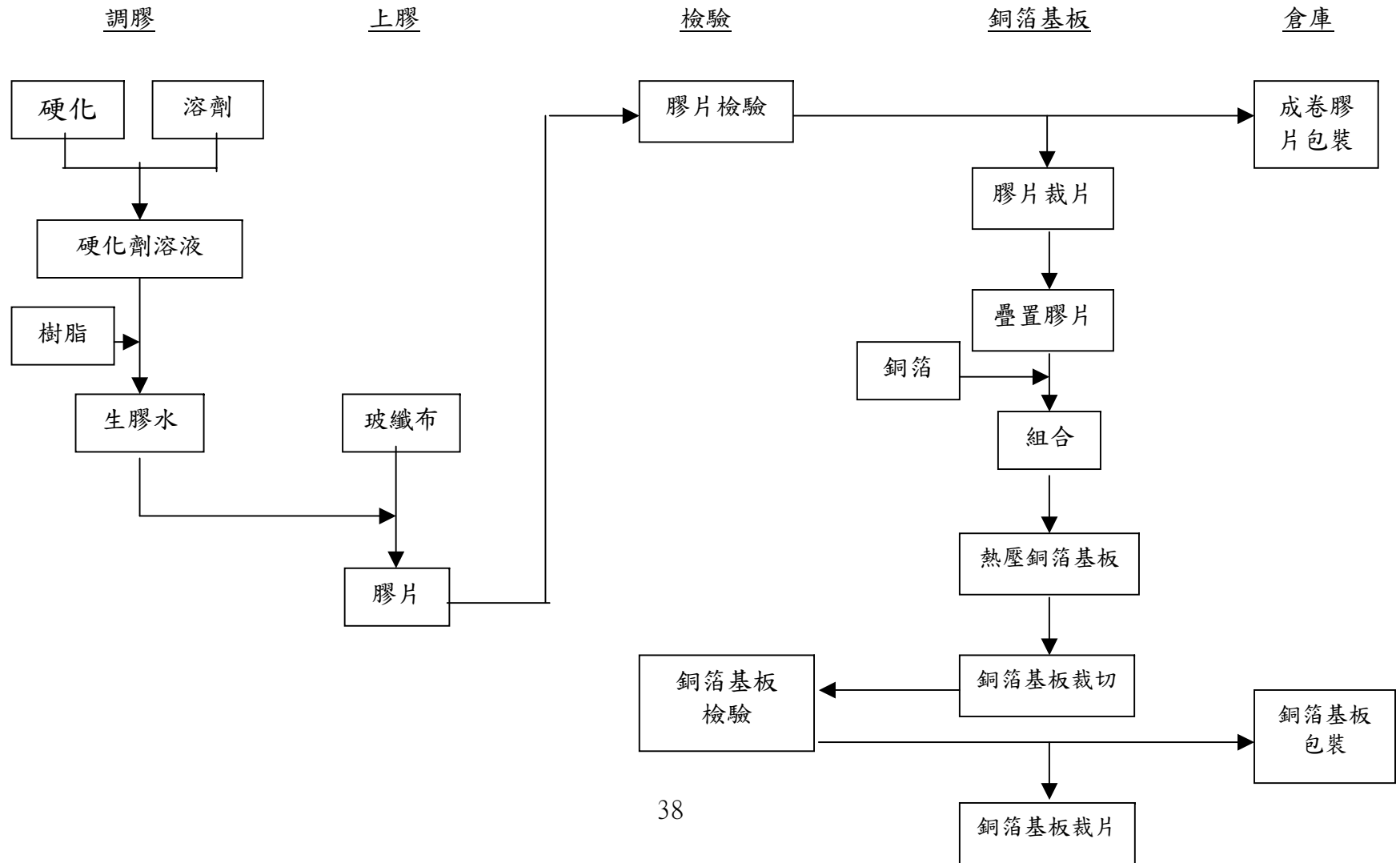
- A. 購買及更新防治污染設備、推動減廢計劃及開發新製程，以符合環保法規之要求，並取得 ISO-14000 及 OHSAS18001 環境國際品質認證之通過，另廢棄物均已委由合格廠商代為處理。
- B. 增加自動化生產設備、改善生產流程、降低人力需求及適時引進合法外籍勞工，以增加生產力，並重視員工福利，凝聚員工向心力。
- C. 發展高階(如 High Tg、Low DK、Halogen-Free)及特殊規格基板，並建立行銷網路，成為領先廠商。
- D. 建立完整之經銷網，持續擴充全球服務據點。
- E. 引進自動化生產設備提昇生產力及產品品質，並積極開發較高層次的產品，另透過第三地間接投資大陸，將生產技術層次較低之產品移至大陸生產，以提昇競爭力並且根留台灣。
- F. 積極分散原料來源，避免集中向同一供應商採購，另並致力與各供應商溝通協調，以穩定原料貨源。
- G. 藉由股票上櫃，於資本市場籌措長期且穩定之資金，使企業得以永續經營且成長茁壯。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或服務項目	主要用途或功能
銅箔基板	為印刷電路板主要原料，印刷電路板內部構造主要是由內層的銅箔基板及外層的銅箔所構成，銅箔基板需具備印刷電路板製造時所需之機械加工強度及電器絕緣性能外，依不同功能印刷電路板之要求，另需具備良好之熱傳導性、抗化學藥品性、耐高溫或其他特殊性能要求；而玻璃纖維膠片則是作為銅箔基板與銅箔間的絕緣材。
玻璃纖維膠片	
多層壓合基板	為多層印刷電路板前段製程，自內層線路、製作乾膜至壓合成型。

2.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生產之主要原物料為玻纖布、環氧樹脂及銅箔等，供應商均為國內知名廠商，在品質方面具有相當程度之水準，且採購來源分散，並與各供應商之間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以確保供貨來源穩定。由於原物料供應商與本公司合作多年，品質優良、交期穩定，且各種原物料均有多家廠商投入，供應者眾，故取得不虞匱乏。

(四)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 10%以上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3 年度				9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	與本公司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	與本公司之關係
1	聯茂東莞	2,221,632	47.00	註	東莞聯茂	2,804,681	57.30	註
2	聯茂無錫	591,526	12.74	註	無錫聯茂	500,362	10.22	註
3	南亞塑膠	431,095	9.12	無	南亞塑膠	398,934	8.14	無
—	其他	1,471,915	31.14	—	其他	1,190,672	24.34	—
—	進貨淨額	4,716,168	100.00	—	進貨淨額	4,894,349	100.00	—

註：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本公司基於生產成本考量向東莞聯茂及無錫聯茂採購台灣並未生產之低階銅箔基板及多層壓合基板等產品，因係購入成品，致該二公司居主要供應商之列。另本公司係向南亞塑膠採購銅箔及玻纖布，最近二年度對其進貨比率尚無重大變動。

2. 最近二年度 10%以上銷貨客戶資料：

本公司對前十大客戶個別之銷售比重均未達 10%，故不適用。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平方英尺；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93 年度			9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玻璃纖維膠片	330,624	310,309	1,333,709	351,270	344,192	1,506,335
銅箔基板	109,158	105,467	2,881,969	122,489	104,399	2,626,270
多層壓合基板	13,800	12,874	1,560,698	7,495	7,426	1,073,997
合計	453,582	428,650	5,776,376	481,254	456,017	5,206,602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平方英尺；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93 年度				9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玻璃纖維膠片	73,696	386,189	119,773	572,642	84,290	476,358	146,948	658,398
銅箔基板	31,519	840,643	59,672	2,001,559	37,125	1,044,080	80,608	2,347,566
多層壓合基板	3,127	601,895	9,400	1,047,304	4,495	305,294	5,056	900,251
其他	-	3,671	-	6,614	-	26,675	-	3,879
合計	108,342	1,832,398	188,845	3,628,119	125,910	1,852,407	232,612	3,910,094

三、 從業員工

年 度		93年度	94年度	95年5月12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工	376	181	191
	間接人工	166	103	104
	合 計	542	284	295
平均年歲		33.3	33.3	33.9
平均服務年資		2.00	2.6	2.7
學歷分布 比率(%)	博 士	0.52	1.06	1.02
	碩 士	2.79	4.23	4.07
	大 專	48.08	53.17	52.20
	高 中	40.42	35.92	37.97
	高中以下	8.19	5.62	4.74

四、 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 未來因應對策(包含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 由於環保意識高漲，身為社會一份子，自應對環保品質之要求有所期許。現今各項污染排放標準日愈嚴格，本公司為因應此趨勢，近年來不斷投入大量人力與資金擴充及維護防治污染設備，以達政府所規定之標準，並於94年11月取得ISO14001及OHSAS18001認證。

2. 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增設廢水處理設施	100	100	100
增設空屋防治設備及設施修繕費	150	150	120
工安、廢水、廢氣及輻射等各項檢測、操作費用	650	650	650

(三) 本公司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無鹵環保材料、無鉛製程材料等業績比重已由94年第4季之5%提高95年第1季之16%。

1.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 (1) 本公司產品有直、間接外銷歐洲或涉及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規範。
- (2) 本公司產品直、間接外銷歐洲因應歐盟環保指令相關情形如下：

	清查中	改善中	已完成	合計
產 品	0	0	2	2
零組件	0	0	89	89
供應商	0	0	60	60

- (3) 本公司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進度為100%。
- (4) 本公司產品取得下列公司或單位綠色產品環保認證，目前取得比率：取得SONY、Hitachi Chemical、欣興科技、健鼎科技等公司之認證。截至95年第1季止取得比率為100%。
- (5) 本公司將持續加強，並積極取得更多公司之認證。

2.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股)公司

- (1) 本公司產品有直、間接外銷歐洲或涉及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規範。
- (2) 本公司產品直、間接外銷歐洲因應歐盟環保指令相關情形如下：

	清查中	改善中	已完成	合計
產 品	0	0	3	3
零組件	0	0	99	99
供應商	0	0	68	68

- (3) 本公司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進度為100%。
- (4) 本公司產品取得下列公司或單位綠色產品環保認證，目前取得比率：SONY認證中／已取得TS16949之認證。截至95年第1季止取得比率為100%。
- (5) 本公司將持續加強，並積極取得更多公司之認證。

3.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股)公司

- (1) 本公司產品有直、間接外銷歐洲或涉及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規範。
(2) 本公司產品直、間接外銷歐洲因應歐盟環保指令相關情形如下：

	清查中	改善中	已完成	合計
產 品	0	0	2	2
零組件	10	5	30	45
供應商	5	5	20	30

- (3) 本公司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進度為100%。
(4) 本公司產品取得下列公司或單位綠色產品環保認證，目前取得比率：0%
(5) 本公司將持續加強，並積極取得更多公司之認證。

五、 勞資關係

-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並定期舉行慶生會及員工旅遊事宜外，另有相關福利措施如下：

- A. 每月依生產及營運情況發放生產獎金。
- B. 三節、生日、婚喪及勞動節之獎金發放。
- C. 辦理員工定期健康體檢、勞工保險及全民健保。
- D. 定期舉辦讀書會及各項員工訓練。
- E. 年終尾牙聚餐及摸彩。
- F. 鼓勵員工認股，共同參與公司經營。

(2) 員工進修與訓練：

訓練計劃依性質不同分為新進人員訓練及在職人員訓練。

A. 新進人員訓練計畫要點：

- a. 一般性訓練：公司沿革簡介、組織概況、一般管理規章、產品認識及品質管制、安全衛生、環保觀念、作息時間。
- b. 專業性訓練：由各單位主管針對所需之專業知識及技能安排訓練課程，使新進人員能儘早對工作熟練、勝任。

B. 在職員工訓練計畫要點：

基層管理人員訓練：訓練對象為基層主管及管理人員，以培養管理幹

部之專業素質及領導溝通之能力。

2.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係於87年5月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除按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儲存於中央信託局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外，另自94年7月1日起，勞工退休金新制實施，本公司亦為選擇新制之同仁依法提撥6%退休金至勞保局個人帳戶中。

3.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一向和諧，在保障員工權利與關懷員工身心上不遺餘力，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員工福利事項之籌劃。

對勞資間多採溝通協調方式處理，務使勞資雙方能取得共同之認知，使各項工作順利推動，為加強勞資雙方意見溝通、合作團隊，重視員工之意見反應與申訴事宜，特於一樓大廳旁及餐廳設置「意見箱」，其意見直接傳達給總經理及董事長，並定期召開員工大會，故至目前尚無發生勞資糾紛情事。

(二)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員工對公司具有高度向心力，除加強與員工雙向溝通，使每位員工確實瞭解公司政策外，並不斷改進員工福利及制度，使未來勞資關係更臻完美和諧。
2. 目前及未來可能之因應措施：無。
3.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損失金額：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聯貸案	台新銀行	94.01.28~99.01.28	總額度新台幣 7 億元	註 1
聯貸案	台新銀行	94/10/21~97/10/20	本公司與子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Ltd. 及 ITEQ Holding Ltd. 與共同取得總額度為 1,300,000 仟元或等值美金數額之三年期聯合貸款，其中 ITEQ International Ltd. 及 ITEQ Holding Ltd. 可使用之最大額度均為美金 25,000 仟元。	註 2

註 1：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負債比率民國 94 年不得高於 200%，民國 95 年(含)以後不得高於 170%；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00%；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600,000 仟元。

註 2：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負債比率民國 94 年不得高於 200%，民國 95 年(含)以後不得高於 175%；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00%；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700,000 仟元。

肆、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曾辦理私募有價證券，而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除94年度所募資之計畫尚在執行中外，其餘均已執行完畢，故僅就其尚在執行中之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一、計劃內容

94年度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現金增資

(一)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4年5月20日台金管證一字第0940117501號函

(二) 本次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3.16億

(三) 資金來源

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8,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14.5元

2.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2億元

(四) 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預定運用進度							
			94 年度			95 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94 年 第二季	230,000	230,000	—	—	—	—	—	—	
研發新產品	95 年 第四季	86,000	—	33,000	—	26,500	—	26,500	—	
合計	—	316,000	230,000	33,000	—	26,500	—	26,500	—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可強化財務結構，每年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3,234.8 仟元。 2. 研發新產品，預計 95~97 年度將可產生銷貨收入 226,300 仟元、439,500 仟元、665,660 仟元及營業毛利 46,885 仟元、69,015 仟元、86,400 仟元。									

二、執行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95 年 第 1 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 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230,000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實際	256,731	償還銀行借款計畫業已執行完畢，另研發新產品計畫尚依預定資金運用進度支用中，預計於95年12月執行完成。
		執行進度(%)	100.00%	
	執行進度(%)	實際	111.62%	
		預定	46,250	
研發新產品	支用金額	實際	50,010	
		執行進度(%)	53.78%	
	執行進度(%)	實際	58.15%	
		預定	276,250	
合計	支用金額	實際	306,741	
		執行進度(%)	87.42%	
	執行進度(%)	實際	97.07%	
		預定		

三、執行效益

項目	年度	93年底	94年底
	負債佔資產比率		51%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59%	416%
流動比率		170%	213%
速動比率		151%	185%

本公司於94年償還銀行借款後，年底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均較93年提升，故該次計畫用於償債之效益應已顯現。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95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90 年度	91 年	92 年度	93 年度	94 年度	
流動資產		624,642	1,157,656	1,979,188	2,800,276	2,265,720	2,436,306
基金及投資		51,927	163,257	368,863	642,883	1,366,605	1,473,543
固定資產		1,072,318	1,019,928	1,073,357	1,154,505	879,139	862,743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79,845	51,565	45,655	38,400	219,413	201,989
資產總額		1,828,732	2,392,406	3,467,063	4,636,064	4,730,877	4,974,58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12,378	802,137	1,343,622	1,644,401	1,064,097	1,172,503
	分配後	717,798	825,719	1,357,582	1,745,109	註	註
長期負債		322,463	620,535	817,116	722,946	852,046	820,662
其他負債		3,790	116	1,335	1,712	10,483	10,18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38,631	1,422,788	2,162,113	2,369,059	1,926,626	2,003,352
	分配後	1,044,051	1,446,370	2,176,033	2,469,767	註	註
股本		711,440	811,440	1,025,306	1,517,966	1,914,654	1,935,054
資本公積		71,010	71,010	82,577	345,927	438,697	451,99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3,596	149,539	249,874	505,421	461,682	598,934
	分配後	68,176	101,614	101,494	190,618	註	註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12,266)
累積換算調整數		(327)	(615)	(5,351)	(49,068)	4,784	(2,48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790,101	969,618	1,304,950	2,267,005	2,804,251	2,971,229
	分配後	784,681	946,036	1,291,030	2,166,297	註	註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94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95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90 年度	91 年度	92 年度	93 年度	94 年度	
營業收入		1,346,573	1,713,287	2,876,455	5,460,517	5,762,501	1,639,590
營業毛利		218,113	371,482	443,808	670,596	469,786	121,011
營業損益		64,754	146,353	188,635	334,520	167,977	62,12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5,564	31,367	41,548	216,274	218,837	116,21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0,281	75,425	47,953	136,692	116,310	25,33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0,037	102,295	182,230	414,102	270,504	153,01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4,046	81,693	148,260	403,927	271,064	139,856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註1)		-	-	-	-	-	(2,605)
本期損益		34,046	81,693	148,260	403,927	271,064	137,251
每股盈餘(註2)		0.50	1.00	1.73	2.73	1.52	0.7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加計所得稅節省數後之淨額。

註2：係以稅後基本每股盈餘表達。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90 年	蔡峰霖、林秀玉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91 年	林秀玉、王明志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92 年	楊明哲、張日炎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93 年	楊明哲、張日炎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94 年	楊明哲、張日炎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0年	91年	92年	93年	94年	95年Q1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7	59	62	51	41	4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04	156	198	259	416	44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88	144	147	170	213	208	
	速動比率	70	108	116	151	185	182	
	利息保障倍數	1	3	6	11	5	1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79	3.72	3.16	3.30	3.13	4.08	
	平均收現日數	96	98	116	110	117	89	
	存貨週轉率(次)	8.07	8.33	10.25	16.56	18.71	20.91	
	應付款項週轉率	4.47	4.24	3.64	5.95	5.52	7.33	
	平均銷貨日數	45	44	36	22	20	1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26	1.68	2.68	4.73	6.55	1.9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4	0.72	0.83	1.18	1.22	0.3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	6	6	11	7	3	
	股東權益報酬率(%)	5	9	13	23	11	5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9	18	18	22	9	3
		稅前純益	4	13	18	27	14	8
	純益率(%)	3	5	5	7	5	8	
	每股盈餘(元)(註2)	0.50	1.03	1.73	3.09	1.52	0.7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	3	(註3)	(註3)	0.55	(註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3)	1.9	1.7	(註3)	72.17	75.23	
	現金再投資比率(%)	2	1	(註3)	(註3)	11.48	(註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98	1.51	1.71	1.29	1.58	2.22	
	財務槓桿度	6.14	1.52	1.27	1.14	1.56	1.3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係辦理現金增資償還短期借款，致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因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增加，加以移轉部分機器設備作價長期投資，固定資產減少，致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驟升。
- (3) 流動比率：主係減少多層壓合基板銷售，購料產生之應付款項相對減少，加以償還短期借款，流動負債減少，流動比率因而攀升。
- (4) 速動比率：主係減少多層壓合基板銷售，購料產生之應付款項相對減少，加以償還短期借款，流動負債減少，致速動比率增加。
- (5)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稅前淨利減少，加上利息費用較93年增加，致該項比率下降。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主係移轉部分機器設備作價長期投資，固定資產減少，致固定資產週轉率增加。
- (7) 資產報酬率：因市場削價競爭影響，產品售價下跌幅度高於成本價格，毛利率減少，加以出售有價證券投資損失增加，稅後純益較93年減少，致該項比率下降。
- (8) 股東權益報酬率：因市場削價競爭影響，產品售價下跌幅度高於成本價格，毛利率減少，加以出售有價證券投資損失增加，稅後純益較93年減少，致該項比率下降。
- (9)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因市場削價競爭影響，產品售價下跌幅度高於成本價格，毛利率減少，致營業利益下滑，該項比率因而下降。
- (1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因市場削價競爭影響，產品售價下跌幅度高於成本價格，毛利率減少，加以出售有價證券投資損失增加，稅前純益因而下滑，致該項比率隨之降低。
- (11) 純益率：因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 (12) 每股盈餘：因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 (13)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應收帳款賣斷增加所致。
- (1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應收帳款賣斷增加所致。
- (15)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應收帳款賣斷增加所致。
- (16) 營運槓桿度：因營業利益減少，營運槓桿度遂較93年增加。
- (17) 財務槓桿度：主係營業利益縮減，加以利息費用略增，致該項比率上升。

註1：90~94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95年截至3月31日止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2：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3：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

註4：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固定資產淨額}$ 。
- (7) 總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 (3)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銷貨淨額}$ 。
- (4) 每股盈餘 = $(\text{稅後淨利}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流動負債}$ 。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text{資本支出} + \text{存貨增加額} + \text{現金股利})$ 。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固定資產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
- (2) 財務槓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四年度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楊明哲、張日炎會計師查核完竣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並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本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致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寶聚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玉霞

監察人：洪振攀

監察人：宋同慶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廿 八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明 哲

會計師 張 日 炎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	\$ 306,243	6	\$ 226,744	5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及二十)	\$ 20,000	-	\$ 283,772	6
1120	應收票據 (附註二)	165,154	4	337,734	7	2120	應付票據	177,885	4	322,733	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及五)	1,356,828	29	1,724,264	37	2140	應付帳款	461,943	10	671,020	14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及十九)	3,321	-	10,774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九)	212,713	5	70,930	2
1160	質押定存單 (附註二十)	2,000	-	30,383	1	2170	應付費用	70,177	2	72,058	2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十九)	18,160	-	77,253	2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十一、十二及二十)	54,000	1	168,662	4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五)	121,400	3	35,392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七、十九及二十三)	67,379	1	55,226	1
1210	存貨－淨額 (附註二及六)	245,477	5	293,469	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64,097	23	1,644,401	36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三及十七)	47,137	1	64,26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265,720	48	2,800,276	60	2410	應付公司債 (附註二、十一及二十)	194,046	4	160,420	3
	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二、三及七)					242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十)	658,000	14	562,526	12
14210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63,199	29	621,440	13	28XX	其他負債 (附註二、十三及十九)	10,483	-	1,712	-
142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淨額	3,406	-	21,443	1	2XXX	負債合計	1,926,626	41	2,369,059	51
14XX	長期股權投資合計	1,366,605	29	642,883	14						
	固定資產 (附註二、八、十九及二十)						股東權益				
	成 本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九十四年額定 248,000 仟股，發行 191,465 仟股；九十三年額定 184,000 仟股，發行 151,797 仟股	1,914,654	40	1,517,966	33
1501	土 地	253,716	6	253,716	6	3210	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438,632	9	345,794	7
1521	房屋及建築	246,509	5	246,509	5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65	-	133	-
1531	機器設備	532,797	11	791,860	1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2,784	2	42,391	1
1551	運輸設備	5,652	-	9,634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1,168	2	51,666	1
1561	生財器具	7,426	-	8,479	-	3350	未分配盈餘	277,730	6	411,364	9
1681	其他設備	153,129	3	187,460	4	3410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15,566)	-	(52,100)	(1)
15X1	成本合計	1,199,229	25	1,497,658	3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784	-	(49,068)	(1)
15X9	累積折舊	(322,943)	(7)	(368,045)	(8)	3510	庫藏股票－94 仟股	-	-	(1,141)	-
		876,286	18	1,129,613	2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804,251	59	2,267,005	49
1670	預付設備款	2,853	-	24,892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879,139	18	1,154,505	2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730,877	100	\$ 4,636,064	100
18XX	其他資產 (附註二、九、十七及二十)	219,413	5	38,400	1						
1XXX	資 產 總 計	\$ 4,730,877	100	\$ 4,636,06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萬海威

經理人：高繼祖

會計主管：陸宜天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5,840,971	101	\$5,572,321	102	
4190	<u>78,470</u>	<u>1</u>	<u>111,804</u>	<u>2</u>	
4000	5,762,501	100	5,460,517	100	
5000	<u>5,292,589</u>	<u>92</u>	<u>4,786,855</u>	<u>88</u>	
	銷貨毛利	469,912	8	673,662	12
5920	(3,192)	-	(3,066)	-	
5930	<u>3,066</u>	<u>-</u>	<u>-</u>	<u>-</u>	
	已實現銷貨毛利	469,786	8	670,596	12
6000	<u>301,809</u>	<u>5</u>	<u>336,076</u>	<u>6</u>	
6900	<u>167,977</u>	<u>3</u>	<u>334,520</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收益				
7110	3,210	-	2,075	-	
7220	13,656	-	16,816	-	
7120	193,154	4	183,728	4	
7480	<u>8,817</u>	<u>-</u>	<u>13,655</u>	<u>-</u>	
7100	<u>218,837</u>	<u>4</u>	<u>216,274</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減資本化利息後之淨額（附註二及八）	\$ 60,209	1	\$ 40,295	1
7540	出售有價證券損失（附註二）	33,771	1	-	-
7560	兌換淨損（附註二）	8,545	-	72,075	1
7880	其他（附註十六）	<u>13,785</u>	<u>-</u>	<u>24,322</u>	<u>1</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116,310</u>	<u>2</u>	<u>136,692</u>	<u>3</u>
7900	稅前利益	270,504	5	414,102	7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及十七）	<u>560</u>	<u>-</u>	<u>(10,175)</u>	<u>-</u>
9600	純 益	<u>\$ 271,064</u>	<u>5</u>	<u>\$ 403,927</u>	<u>7</u>
	每股盈餘（附註十八）				
99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51</u>	<u>\$ 1.52</u>	<u>\$ 2.80</u>	<u>\$ 2.73</u>
	稀釋每股盈餘	<u>\$ 1.45</u>	<u>\$ 1.45</u>	<u>\$ 2.62</u>	<u>\$ 2.5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萬海威

經理人：高繼祖

會計主管：陸宜天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發行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附註二及十四)				長期股權投資 未實現跌價損失 (附註二)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	庫藏股票 (附註二及十五)	股東權益合計
	股數 (仟股)	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102,531	\$ 1,025,306	\$ 82,577	\$ 27,565	\$ 48,450	\$ 173,859	\$ 249,874	(\$ 46,315)	(\$ 5,351)	(\$ 1,141)	\$ 1,304,950
現金增資－九十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10,000	100,000	80,000	-	-	-	-	-	-	-	180,000
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4,826	-	(14,826)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216	(3,216)	-	-	-	-	-
員工紅利－股票	1,067	10,675	-	-	-	(10,675)	(10,675)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	(2,667)	(2,667)	-	-	-	(2,667)
股東紅利－股票 1.1 元	12,379	123,785	-	-	-	(123,785)	(123,785)	-	-	-	-
股東紅利－現金 0.1 元	-	-	-	-	-	(11,253)	(11,253)	-	-	-	(11,253)
分配後餘額	125,977	1,259,766	162,577	42,391	51,666	7,437	101,494	(46,315)	(5,351)	(1,141)	1,471,030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5,820	258,200	183,350	-	-	-	-	-	-	-	441,550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	-	-	-	-	-	-	(6,688)	-	-	(6,688)
迴轉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	-	-	-	-	-	-	903	-	-	903
按權益法認列之換算調整數	-	-	-	-	-	-	-	-	(43,717)	-	(43,717)
九十三年度純益	-	-	-	-	-	403,927	403,927	-	-	-	403,927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1,797	1,517,966	345,927	42,391	51,666	411,364	505,421	(52,100)	(49,068)	(1,141)	2,267,005
現金增資－九十四年八月三日	8,000	80,000	36,000	-	-	-	-	-	-	-	116,000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40,393	-	(40,393)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9,502	(49,502)	-	-	-	-	-
員工紅利－股票	2,261	22,610	-	-	-	(22,610)	(22,610)	-	-	-	-
員工紅利－現金	-	-	-	-	-	(2,513)	(2,513)	-	-	-	(2,513)
董監事酬勞	-	-	-	-	-	(6,281)	(6,281)	-	-	-	(6,281)
股東紅利－現金 0.57 元	-	-	-	-	-	(91,914)	(91,914)	-	-	-	(91,914)
股東紅利－股票 1.18 元	19,148	191,485	-	-	-	(191,485)	(191,485)	-	-	-	-
分配後餘額	181,206	1,812,061	381,927	82,784	101,168	6,666	190,618	(52,100)	(49,068)	(1,141)	2,282,297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8,139	81,393	56,838	-	-	-	-	-	-	-	138,231
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	2,120	21,200	-	-	-	-	-	-	-	-	21,200
轉讓庫藏股票予員工－94 仟股	-	-	(68)	-	-	-	-	-	-	1,141	1,073
迴轉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	-	-	-	-	-	-	32,859	-	-	32,859
迴轉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	-	-	-	-	-	-	3,675	-	-	3,675
按權益法認列之換算調整數	-	-	-	-	-	-	-	-	53,852	-	53,852
九十四年度純益	-	-	-	-	-	271,064	271,064	-	-	-	271,064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1,465	\$ 1,914,654	\$ 438,697	\$ 82,784	\$ 101,168	\$ 277,730	\$ 461,682	(\$ 15,566)	\$ 4,784	\$ -	\$ 2,804,25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萬海威

經理人：高繼祖

會計主管：陸宜天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九十四年度</u>	<u>九十三年度</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益	\$ 271,064	\$ 403,927
遞延所得稅	(6,332)	(16,228)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93,154)	(183,728)
折舊及攤銷	105,303	94,381
呆帳損失	62,830	7,623
出售有價證券損失	33,771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6,959	1,499
迴轉備抵銷貨折讓	(5,033)	(325)
利息補償金	1,856	958
存貨跌價損失	1,688	7,581
長期投資永久性跌價損失	717	2,050
長期投資減資損失	311	-
其 他	(1,648)	1,091
營業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172,580	(242,429)
應收票據－關係人	-	11,561
應收帳款	309,639	(779,409)
應收帳款－關係人	7,453	145,43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9,093	141,32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6,008)	4,943
存 貨	46,304	(33,900)
其他流動資產	1,275	(6,618)
應付票據	(144,848)	(49,721)
應付帳款	(209,077)	335,20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1,783	(131,636)
應付費用	(1,881)	(18,576)
其他流動負債	8,871	15,1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83,516</u>	<u>(289,82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338,238)	(141,844)
質押定存單減少	28,383	83,779
購置固定資產	(65,249)	(181,511)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出售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15,929	\$ -
長期股權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167	-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2,588	6,020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115,852)	52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2,272)	(233,02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263,772)	86,406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本	21,200	-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3,689	(2,481)
發行公司債	200,000	5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247,188)	(311,202)
舉借長期借款	1,198,000	224,000
現金增資	116,000	180,000
支付員工紅利	(2,513)	-
支付董監事酬勞	(6,281)	(2,667)
支付現金股利	(91,914)	(11,253)
庫藏股轉讓員工	1,073	-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39)	18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1,745)	662,992
現金淨增加	79,499	140,142
年初現金餘額	226,744	86,602
年底現金餘額	\$ 306,243	\$ 226,74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58,138	\$ 39,991
支付所得稅	\$ 22,051	\$ 15,17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固定資產轉列長期股權投資	\$ 152,840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 137,100	\$ 440,900
固定資產轉列待處理資產	\$ 56,232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54,000	\$ 168,66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萬海威

經理人：高繼祖

會計主管：陸宜天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八十六年四月十日經核准設立，經營之業務為多層印刷電路板及銅箔基板半成品、成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前項產品製造設備之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交易。

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83 人及 54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折讓、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損失、所得稅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以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應收款項

本公司以應收帳款融資時，若本公司已放棄對債權之控制，即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應收帳款債權且本公司無權利或義務再買回時，視同出售，於移轉時將扣除商業糾紛估計金額後之應收帳款除列，若本公司未放棄對債權之控制，則以擔保借款處理，所收取之價金列為負債。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可收現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係以加權平均成本與市價（淨變現價值或重置成本）孰低法評價，並依據存貨庫齡分析，評估可能發生之廢料及呆滯料件，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

本公司與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若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者，全數予以消除，未具有控制能力者，則按資產負債表日持股比例予以銷除；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按本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消除，列為投資收益之減項。

被投資公司因長期股權投資於上市（櫃）公司股票，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認列之備抵跌價損失，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市價回升時，本公司亦依持股比例予以迴轉。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按成本法計價。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未實現投資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如係投資興櫃公司及未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評價；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機會甚小時，則列為當年度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該投資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

收到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出售或移轉時之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價。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在購建期間，為該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算提列：房屋及建築，五至五十五年；機器設備，三至十二年；運輸設備，五年；生財器具，五至十年；其他設備，三至十二年。耐用年限屆滿後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其尚可使用年限續提折舊。

固定資產處分時，除沖銷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外，所發生之損益列為當年度營業外費用或收入。

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及線路費用（帳列其他資產），依直線法按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資產減損

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就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含待處理資產）評估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倘經評估資產有減損跡象存在時，即估計該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惟商譽無論其是否有減損跡象存在，每年應定期進行減損測試。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所估計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時，差額即於當年度認列減損損失，並貸記累計減損或直接調整減少資產之帳面價值。當認列資產之減損後，其折舊或攤銷費用之計算，應以調整後資產帳面價值減除其殘值計算，並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提之。經評估已認列減損損失並調整帳面價值之資產（商譽除外），若嗣後其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致預計之可回收金額因而增加，則應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就原認列為減損損失之範圍內，於當年度認列迴轉利益，並借記累計減損調整增加資產（商譽除外）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迴轉後之帳

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可轉換公司債

可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至債券持有人得行使賣回權日止，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公司債轉換時，將轉換之公司債面額及相關之未攤銷溢折價與發行成本及應付利息補償金等一併轉銷，列為普通股股本及資本公積，不認列轉換損益。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按直線法平均攤銷。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年度淨退休金成本。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減項。處分時，處分價格若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減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減未分配盈餘。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運出或所有權移轉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銷貨收入金額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銷貨折讓係於銷貨時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金額，並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二年）且金額在 60 仟元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費用或損失。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尚未使用之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按權益法認列投資國外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利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中。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為費用。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以新台幣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盈益，列為收付結清期間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再按當日之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處理如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該項差額作為換算調整數並列於股東權益項下；其他外幣資產負債，其差額則列為當年度損益。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為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匯率風險遠期外匯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折溢價於合約期間攤銷列為當年度損益。應收或應付遠期外匯資產負債表日餘額，再按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發行或購買外幣選擇權，於訂約日將收付之權利金列為負債或資產，並於合約期間平均攤銷，列為當年度損益。發行非避險性質之外幣選擇權，於資產負債日按公平價值予以評估，因而產生之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利率交換之交易因無本金之實際移轉，於簽約日僅作備忘記錄。避險性質之利率交換合約，於約定結算日及資產負債表日就當期結算應收或應付之利息差額，作為被避險項目之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之調整數。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以上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是項會計原則之採用，對本公司九十四年度之財務報表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四、現金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	\$ 172	\$ 118
支票存款	6,273	2,630
活期存款	35,771	59,972
外幣存款	230,777	64,024
定期存款	<u>33,250</u>	<u>100,000</u>
	<u>\$306,243</u>	<u>\$226,744</u>

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底，本公司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義大利－維若納（九十四年 143 仟歐元；九十三年 53 仟歐元）	\$ 5,573	\$ 2,313
香港（九十四年 2,770 仟港幣；九十二年 205 仟港幣）	11,738	837
香港（九十四年 2 仟美元；九十三年 1 仟美元）	<u>66</u>	<u>32</u>
	<u>\$ 17,377</u>	<u>\$ 3,182</u>

五、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關係人	\$ 1,429,236	\$ 1,738,875
備抵呆帳	(72,408)	(9,578)
備抵銷貨折讓	<u> -</u>	<u>(5,033)</u>
	1,356,828	1,724,264
關 係 人	<u>3,321</u>	<u>10,774</u>
淨 額	<u>\$ 1,360,149</u>	<u>\$ 1,735,038</u>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 本公司與銀行間簽訂讓售應收帳款合約，且本公司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

(二) 本公司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售 讓 對 象	年 利 率 (%)	出 售 應 收 帳 款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年 底 保 留 款 餘 額 (帳 列 其 他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約 定 額 度 (可 循 環 使 用)
<u>九十四年度</u>					
台新銀行	1.84-4.05	\$ 908,345	\$ 908,345	\$ -	\$ 679,690
大眾銀行	2.54-4.6	204,484	166,304	38,180	323,832
中國信託	5.08	116,679	116,679	-	165,940
優必達公司	2.52-4.8	<u>251,892</u>	<u>177,992</u>	<u>73,900</u>	<u>265,504</u>
		<u>\$1,481,400</u>	<u>\$1,369,320</u>	<u>\$ 112,080</u>	<u>\$1,434,966</u>
<u>九十三年度</u>					
台新銀行	1.8-2.9	<u>\$ 133,182</u>	<u>\$ 119,664</u>	<u>\$ 13,518</u>	<u>\$ 498,000</u>

六、存貨－淨額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 成 品	\$179,391	\$180,300
在 製 品	2,756	22,165
原 物 料	<u>77,518</u>	<u>103,504</u>
	259,665	305,96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14,188)</u>	<u>(12,500)</u>
淨 額	<u>\$245,477</u>	<u>\$293,469</u>

七、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按權益法計價				
ITEQ International Ltd.	\$ 1,326,911	100	\$ 584,921	100
邦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288	99	36,519	99
ITEQ Manufacturing Servcies, Inc.	-	-	-	31
	<u>1,363,199</u>		<u>621,440</u>	
按成本法計價				
上市（櫃）公司				
利碟科技公司	13,143	-	13,143	-
立敦科技公司	5,000	-	5,000	-
佳鼎科技公司	24	-	49,725	1
	<u>18,167</u>		<u>67,868</u>	
未上市（櫃）公司				
隴邦科技公司	500	10	500	10
邦英生物科技 公司	283	5	1,000	5
普羅米數位科技 公司	22	1	500	1
邦利國際科技 公司	-	2	-	2
	<u>805</u>		<u>2,000</u>	
	18,972		69,868	
備抵跌價損失	(15,566)		(48,425)	
	<u>3,406</u>		<u>21,443</u>	
總 計	<u>\$ 1,366,605</u>		<u>\$ 642,883</u>	

成本法計價之上市（櫃）公司，依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份平均收盤價計算之市價分別為 2,601 仟元及 19,443 仟元。

按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按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如下：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被投資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Ltd.	\$197,307	\$179,871
邦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06)	99
ITEQ Manufacturing Services, Inc.	(247)	(5,049)
Ever Smart International Co., Ltd (ESIC)	-	13,621
ITEQ Technology Co., Ltd	-	(4,814)
	<u>\$193,154</u>	<u>\$183,728</u>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三月經投審會核准變更投資架構，改由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Ltd. (ITEQ International，設於薩摩亞，本公司持股 100%) 轉投資 ITEQ Holding Ltd. (ITEQ Holding，設於英屬開曼群島，ITEQ International 持股 100%) 再轉投資 ESIC (設於英屬維京群島，ITEQ Holding 原持股 70%，惟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二月經投審會核准以美金 5,250 仟元透過 ITEQ Holding 取得 ESIC 30% 股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股 100%)、International Partners Ltd. (IPL，設於薩摩亞，ITEQ Holding 持股 100%)、ITEQ Technology Co., Ltd. (ITEQ Technology，設於英屬維京群島，ITEQ Holding 持股 100%) 及 Inspire Investments Limited (IIL，設於薩摩亞，ITEQ Holding 持股 100%)。其中 ESIC 再轉投資香港永智公司及東莞聯茂電子公司，分別設立於香港及大陸東莞地區；ITEQ Technology 再轉投資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設立於大陸無錫地區。

本公司另於九十四年四月經投審會核准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及 ITEQ Holding 轉投資 Eagle 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 (Eagle Great，設於英屬維京群島，ITEQ Holding 持股 60%)，經由 Eagle Great 再轉投資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設立於大陸東莞地區。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業已透過 Eagle Great，移轉帳面價值 152,840 仟元之機器設備至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前項機器設備帳面金額加計安裝成本 9,469 仟元，共計 162,309 仟元作價投資美金 3,6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18,260 仟元）。

ESIC、ITEQ Technology 及 Eagle Great 主要從事轉投資業務，IPL、IIL 及香港永智公司主要從事多層印刷電路板、玻璃纖維膠片及各種電子零件之買賣業務；東莞聯茂電子公司、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及聯茂（無錫）電子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銅箔、半固化片、銅箔基板及多層線路板壓合。

除邦茂投資公司未併入編製九十三年合併財務報表外，其餘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帳目已併入編製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八、固定資產

累積折舊明細如下：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房屋及建築	\$ 31,137	\$ 23,712
機器設備	197,961	237,375
運輸設備	2,402	5,245
生財器具	5,929	5,873
其他設備	<u>85,514</u>	<u>95,840</u>
	<u>\$322,943</u>	<u>\$368,045</u>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固定資產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380 仟元及 3,807 仟元；利息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2.96% 及 4.81%。

九、其他資產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出保證金	\$108,794	\$ 4,252
待處理資產－淨額	48,263	-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620	25,437
遞延費用	11,442	5,104
電腦軟體	122	1,084
其 他	<u>3,172</u>	<u>2,523</u>
	<u>\$219,413</u>	<u>\$ 38,400</u>

十、短期借款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九十四年年利率 1.9%；九十三年年利率 1.7-2%	\$ 20,000	\$140,000
應付遠期信用狀借款－九十三年 年利率 1.79-3.76%	-	73,772
抵押借款－九十三年年利率 2%	<u>-</u>	<u>70,000</u>
	<u>\$ 20,000</u>	<u>\$283,772</u>

本公司取得銀行短期借款及履約保證額度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分別為 2,353,050 仟元及 2,371,550 仟元，其中九十四年度與關係人 IPL 及 IIL 共同取得之額度分別為 968,090 仟元及 880,380 仟元；九十三年度與關係人 IPL 及 IIL 共同取得之額度分別為 409,059 仟元及 301,245

仟元。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及履約保證額度分別為 801,701 仟元及 1,044,247 仟元。

十一、應付公司債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00,000	\$100,000
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3,500	60,100
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19,500	-
利息補償金	<u>1,046</u>	<u>320</u>
	224,046	160,42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u>30,000</u>)	-
	<u>\$194,046</u>	<u>\$160,420</u>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六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00,000 仟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 1.35%，依票面利率十足發行。本公司債依票面利率計息，每年付息一次，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四、五年分別依面額還本 30%、30%及 40%，由交通銀行保證還本付息。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七月二十八日發行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500,000 仟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為零。依轉換辦法規定，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19.1 元（嗣後則依公式調整），債權人於本公司債發行之日起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依約定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或於本公司債發行第三年期滿時，依面額之 103.80%行使賣回權。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面額 496,500 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業已轉換本公司普通股 29,189 仟股。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七月十一日發行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00,000 仟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為零。依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係依據基準日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孰低者，再乘以 101~110%之轉換溢價率計算。債權人於本公司債發行之日起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依約定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或於本公司債發行第三年期滿時，依面額之 105.34%行使賣回權，截至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面額 80,500 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業已轉換本公司普通股 4,675 仟股。

十二、長期借款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抵押借款－年利率九十四年 2.87%；九十三年 3.45-3.96%	\$650,000	\$507,188
信用借款－年利率九十四年 2.80%；九十三年 2.64- 3.33%	<u>32,000</u>	<u>224,000</u>
	682,000	731,188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24,000</u>)	(<u>168,662</u>)
	<u>\$658,000</u>	<u>\$562,526</u>

上述借款按期償付不等之金額，至九十九年一月償清。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與台新銀行等十四家銀行簽訂五年期聯合貸款合約，總額度計 2,000,000 仟元，其中包含(1)不得循環動用之中期放款額度 700,000 仟元、(2)得循環動用之中期放款額度 1,300,000 仟元及(3)不得循環動用之中期保證（公司債發行保證）額度 110,000 仟元（第(2)項及第(3)項共用 1,300,000 仟元額度）。惟於九十四年十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已與台新銀行等協議取消第(2)項及第(3)項額度。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業已動撥不得循環動用之中期放款額度 650,000 仟元。依合約規定，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淨值）於九十四年度應不得高於 200%，九十五年（含）以後不得高於 170%；(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00%；及(4)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1,600,000 仟元。

本公司與子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及 ITEQ Holding 於九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共同與台新銀行等十三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1,300,000 仟元或等值美金數額之三年期聯合貸款合約，其中 ITEQ International 及 ITEQ Holding 可使用之最大額度均為美金 25,000 仟元。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動用該項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與子公司年度及半年度合併報表：(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資產）於九十四年度應不得高於

200%，九十五年（含）以後不得高於 175%；(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00%；及(4)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1,700,000 仟元。

十三、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四年下半年度認列之確定提撥退休金成本為 3,969 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按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並以本公司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

本公司確定給付退休金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員工退休基金之變動

	<u>九十四年度</u>	<u>九十三年度</u>
退休基金		
年初餘額	\$ 22,261	\$ 14,922
本年度提撥	5,286	7,123
本年度孳息	<u>370</u>	<u>216</u>
年底餘額	<u>\$ 27,917</u>	<u>\$ 22,261</u>

(二)淨退休金成本

	<u>九十四年度</u>	<u>九十三年度</u>
服務成本	\$ 3,858	\$ 7,166
利息成本	636	526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960)	(567)
攤銷與遞延數	(175)	186
縮減或清償影響數	<u>(84)</u>	<u>-</u>
淨退休金成本	<u>\$ 3,275</u>	<u>\$ 7,311</u>

(三)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884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3,284</u>	<u>12,076</u>
累積給付義務	13,284	12,96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5,952</u>	<u>6,601</u>
預計給付義務	19,236	19,56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7,917</u>)	(<u>22,261</u>)
提撥狀況	(8,681)	(2,70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920)	(5,121)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u>12,846</u>	<u>9,077</u>
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	(<u>\$ 755</u>)	<u>\$ 1,256</u>
(四)既得給付	<u>\$ -</u>	<u>\$ 1,100</u>

(五)精算假設如下：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折 現 率	3.25%	3.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50%	2.5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3.25%	3.25%

十四、股東權益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但依權益法計價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以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依下列原則訂定：

- (一) 員工紅利百分之八。
- (二)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三) 其餘分派股東紅利。

惟經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股東會決議修改本公司章程如下：
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以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依下列原則訂定：

- (一) 員工紅利百分之八。
- (二)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三) 其他連同以往年度之未分配盈餘交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以上分配比例，經股東會同意得調整之。惟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年度發生但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資本結構及財務規劃、營運狀況、盈餘及產業狀況等因素，採平衡股利政策，以促進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因本公司現處成長期，可分配盈餘之分派，視未來之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規劃後，股東紅利之發放比例以股票股利 50%~95% 搭配現金股利 5%~50% 為原則，惟若本公司有重大資本支出計畫時，得全數改以發放股票股利。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以下簡稱證期局）之規定，上市（櫃）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惟庫藏股票除外），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或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餘額達股本總額時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及九十三年五月四日決議通過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0,393	\$ 14,826	\$ -	\$ -
特別盈餘公積	49,502	3,216	-	-
員工紅利－股票	22,610	10,675	-	-
員工紅利－現金	2,513	-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6,281	2,667	-	-
股東紅利－現金	91,914	11,253	0.57	0.1
股東紅利－股票	191,485	123,785	1.18	1.1

若上述配發員工股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於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度以費用列帳，則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依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加權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將分別由 3.09 元及 1.73 元減少為 2.91 元及 1.65 元。

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分別為 2,261 仟股及 1,067 仟股，佔各該年底流通在外普通股比例分別為 1.49% 及 1.04%。

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四年九月十二日為配股配息基準日。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七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三年二月二十六日及九十四年八月三日辦理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及 8,000 仟股，分別以每股 18 元及 14.5 元溢價發行，並於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二日及九十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辦妥變更登記。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分別計有 138,231 仟元(含

利息補償金 1,131 仟元) 及 441,550 仟元 (含利息補償金 650 仟元) 轉換為普通股 8,139 仟股及 25,820 仟股。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七月十四日經證期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5,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按發行當日 (九十二年七月十八日) 普通股收盤價格每股 12.65 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業已全數發行。依本公司認股辦法規定，認購權人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兩年後，始可按個別員工認股權契約所定之時程行使認股權。前述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六年。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若當日收盤價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股票面額作為認股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 (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5,000	\$10.00	5,000	\$10.81
本年發行	-	-	-	-
本年行使	2,120	-	-	-
本年沒收	-	-	-	-
本年失效	-	-	-	-
年底流通在外	<u>2,880</u>		<u>5,000</u>	
年底可行使之認股權	<u>2,880</u>		<u>5,000</u>	

十五、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年初股數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股數
九十四年度				
轉讓股份予員工	<u>94</u>	<u>-</u>	<u>94</u>	<u>-</u>
九十三年度				
轉讓股份予員工	<u>94</u>	<u>-</u>	<u>-</u>	<u>94</u>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六、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支出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支出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25,805	\$ 60,462	\$ -	\$ 186,267	\$ 160,232	\$ 65,035	\$ -	\$ 225,267
勞健保費用	9,450	4,163	-	13,613	13,112	4,734	-	17,846
退休金費用	4,093	3,151	-	7,244	4,470	2,841	-	7,311
其他用人費用	5,255	1,741	-	6,996	19,996	9,412	-	29,408
	<u>\$ 144,603</u>	<u>\$ 69,517</u>	<u>\$ -</u>	<u>\$ 214,120</u>	<u>\$ 197,810</u>	<u>\$ 82,022</u>	<u>\$ -</u>	<u>\$ 279,832</u>
折舊費用	<u>\$ 84,601</u>	<u>\$ 7,306</u>	<u>\$ 7,968</u>	<u>\$ 99,875</u>	<u>\$ 85,365</u>	<u>\$ 6,071</u>	<u>\$ -</u>	<u>\$ 91,436</u>
攤銷費用	<u>\$ 1,870</u>	<u>\$ 3,304</u>	<u>\$ 254</u>	<u>\$ 5,428</u>	<u>\$ 2,194</u>	<u>\$ 751</u>	<u>\$ -</u>	<u>\$ 2,945</u>

十七、所得稅

(一)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調節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稅前利益以法定稅率（25%）		
計算之稅額	\$ 67,626	\$ 103,526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39,755)	(43,336)
暫時性差異	5,147	15,407
免稅所得	(1,600)	(4,559)
投資抵減	(15,709)	(35,519)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u>\$ 15,709</u>	<u>\$ 35,519</u>

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列應付所得稅係分別減除預付所得稅 281 仟元及 3,811 仟元後之淨額。

(二)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 15,709	\$ 35,519
遞延所得稅	(6,332)	(16,22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9,937)	(9,116)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60)</u>	<u>\$ 10,175</u>

(三)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呆帳損失	\$ 14,108	\$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547	3,125
未實現銷貨毛利	798	767
未實際提撥之退休金	10	513
未實現銷貨折讓	-	1,258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579)	10,832
暫收款轉列收入	(2,183)	-
投資抵減	<u>15,943</u>	<u>30,000</u>
	<u>\$ 30,644</u>	<u>\$ 46,495</u>
非流動（帳列其他資產）		
投資抵減	\$ 45,000	\$ 25,437
未實現出售固定資產利 益	<u>2,620</u>	<u>-</u>
	<u>\$ 47,620</u>	<u>\$ 25,437</u>

(四)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稅 額	尚 未 抵 減 稅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及研 究發展支出	\$ 68,463	\$ 47,943	九十七
		13,000	13,000	九十八

(五)本公司新投資生產「銅箔基層板」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得自產品開始銷售之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業經財政部核准選定以九十年一月一日為延遲免稅之始日，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691</u>	<u>\$ 1,415</u>

九十四年度預計及九十三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5.80% 及 6.31%。本公司預計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

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為八十七年及該年以後年度所產生。

(七)本公司截至九十二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 股)	每股純益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九十四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	\$ 270,504	\$ 271,064	178,741	<u>\$ 1.51</u>	<u>\$ 1.5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2,507		
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301	226	1,691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	<u>1,528</u>	<u>1,146</u>	<u>5,140</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 272,333</u>	<u>\$ 272,436</u>	<u>188,079</u>	<u>\$ 1.45</u>	<u>\$ 1.45</u>
九十三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	\$ 414,102	\$ 403,927	147,837	<u>\$ 2.80</u>	<u>\$ 2.7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2,935		
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u>1,415</u>	<u>1,061</u>	<u>7,530</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純益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 415,517</u>	<u>\$ 404,988</u>	<u>158,302</u>	<u>\$ 2.62</u>	<u>\$ 2.55</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三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3.09 元及 2.90 元減少為 2.73 元及 2.55 元。

十九、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鴻源科技公司(含其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總經理(已於九十三年間解任)
上賦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其關係公司(上賦國際貿易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長
普羅米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監察人(已於九十三年間解任)
隴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監察人(已於九十三年間解任)
邦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已於九十三年間解任)
邦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99%之子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ITEQ Holding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ESIC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ITEQ Technology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永智國際(香港)公司(永智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IPL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IIL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Eagle Great	本公司間接持股 60%之被投資公司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茂成科技)	本公司間接持股 60%之被投資公司
Mega Crown Holdings Limited (Mega Crown)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與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及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之交易係分別透過 IPL 及 IIL 為之。

(二)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全年度	九十四年		九十三年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1.銷貨收入—淨額				
鴻源科技公司	\$ -	-	\$ 266,395	5
上賦國際貿易公司	39,588	1	98,758	2
	<u>\$ 39,588</u>	<u>1</u>	<u>\$ 365,153</u>	<u>7</u>

	九 十 四 年		九 十 三 年	
	金	佔各該 額 科目%	金	佔各該 額 科目%
2.進 貨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 公司	\$ 2,804,681	58	\$ 2,221,632	47
聯茂（無錫）電子 科技公司	<u>500,362</u>	<u>10</u>	<u>591,526</u>	<u>13</u>
	<u>\$ 3,305,043</u>	<u>68</u>	<u>\$ 2,813,158</u>	<u>60</u>
3.出售原、物料及製成品 （帳列銷貨成本減項）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 公司	(\$ 121,190)	(2)	(\$ 250,659)	(5)
聯茂（無錫）電子 科技公司	<u>(8,521)</u>	<u>-</u>	<u>(66,072)</u>	<u>(2)</u>
	<u>(\$ 129,711)</u>	<u>(2)</u>	<u>(\$ 316,731)</u>	<u>(7)</u>
十二月三十一日				
4. 應收帳款				
上賦國際貿易公司	<u>\$ 3,321</u>	<u>100</u>	<u>\$ 10,774</u>	<u>100</u>
5. 其他應收款				
ESIC	\$ 15,237	84	\$ 13,868	18
IPL	2,923	16	-	-
ITEQ Technology	-	-	9,344	12
IIL	<u>-</u>	<u>-</u>	<u>54,041</u>	<u>70</u>
	<u>\$ 18,160</u>	<u>100</u>	<u>\$ 77,253</u>	<u>100</u>
6. 應付帳款				
IPL	\$ 200,371	94	\$ 70,930	100
IIL	<u>12,342</u>	<u>6</u>	<u>-</u>	<u>-</u>
	<u>\$ 212,713</u>	<u>100</u>	<u>\$ 70,930</u>	<u>100</u>
7. 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 流動負債）				
ITEQ Technology	\$ 18,932	28	\$ -	-
ITEQ International	3,243	5	3,129	6
ESIC	2,632	4	-	-
永智公司	<u>676</u>	<u>1</u>	<u>-</u>	<u>-</u>
	<u>\$ 25,483</u>	<u>38</u>	<u>\$ 3,129</u>	<u>6</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均係一般交易條件為之。

8.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八月將帳面價值 5,436 仟元之機器設備以 5,633 仟元售予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產生未實現處分利益 197 仟元。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認列之處分利益為 148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

本公司另於九十四年度中陸續將帳面價值 24,935 仟元以及 1,034 仟元之機器設備分別以 36,026 仟元及 1,100 仟元售予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及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產生未實現處分利益 11,091 仟元及 66 仟元。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認列之遞延處分利益為 10,332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

二十、質抵押資產

除已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揭露者外，下列資產業已設質抵押作為長、短期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之擔保品與外籍勞工之保證金：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800,354	\$627,891
質押定存單	2,000	30,383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108,794	4,252

二一、重大承諾事項

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 (一)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計 270,641 仟元及 105,483 仟元。
- (二) 已簽約尚未支付之工程設備款分別計 8,418 仟元及 45,172 仟元。

二二、金融商品交易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2,081,901	\$ 2,081,901	\$ 2,491,575	\$ 2,491,575
長期股權投資	1,366,605	1,324,848	642,883	645,955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1,694,242	1,694,242	2,175,059	2,175,059
應付公司債	194,046	185,235	160,420	186,057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質押定存單、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費用、應付佣金、應付設備款、應付員工紅利及其他應付款。
2. 長期股權投資有市場價格可循時，以其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以被投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帳載之股權淨值為公平價值。
3.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無市場價格可循，以其帳面價值作為公平價值。
4.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為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5. 應付公司債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無市價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二) 衍生性金融商品

1. 合約金額或名目本金金額及信用風險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金 融 商 品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面額或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公 平 價 值	信 用 風 險
遠期外匯合約	USD 20,500	\$ 8,413	\$ 8,513
	HKD 56,000	2,825	2,978

九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融 商 品	面額或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公 平 價 值	信 用 風 險
遠期外匯合約	EUR 2,300	(\$ 1,275)	\$ -
	HKD 34,669	2,636	2,636
買入選擇權	USD 11,000	8,515	8,515
利率交換	300,000	(2,621)	-

信用風險係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上表列示之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代表若交易對象違約，則本公司將產生之損失。因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 2.市場價格風險－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選擇權交易及利率交換交易即在規避外幣承諾之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因是匯率及利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 3.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於九十五年一月六日至九十五年五月二十三日產生美金 20,500 仟元及港幣 56,000 仟元之現金流出及新台幣 912,337 仟元之現金流入；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 4.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因非交易目的而持有。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本公司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 5.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產生之兌換損益及利息費用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或費用項下。本公司九十四年度因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以規避利率變動之風險，並未產生重大利息支出。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因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產生兌換損失 65,846 仟元及兌換利益 9,703 仟元。

6.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本公司之大部分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二三、附註揭露事項

重大交易事項及 轉投資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二十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註十九，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進貨之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註十九，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銷貨之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九十四年度未實現銷貨毛利 126 仟元，業已遞延（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請參閱附註十九。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四、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目前僅經營電子業單一產業。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三)外銷銷貨資訊列示如下：

<u>地 區</u>	<u>九 十 四 年 度</u>	<u>九 十 三 年 度</u>
亞洲地區	\$ 3,601,991	\$ 3,092,930
歐洲地區	278,255	447,386
其他地區	29,848	87,803
	<u>\$ 3,910,094</u>	<u>\$ 3,628,119</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無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佔本公司銷貨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聯茂電子公司	股票						
	ITEQ International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300	\$ 1,326,911	100	\$ 1,285,122
	邦茂投資	本公司持股 99%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994	36,288	99	36,398
	利碟科技	—	長期股權投資	402	13,143	-	1,557
	立敦科技	—	長期股權投資	139	5,000	-	1,037
	佳鼎科技	—	長期股權投資	1	24	-	7
	隴邦科技	—	長期股權投資	50	500	10	403
	邦英生物科技	—	長期股權投資	100	283	5	283
	普羅米數位科技	—	長期股權投資	2	22	1	41
	邦利國際科技	—	長期股權投資	205	-	2	-
邦茂投資公司	股票						
	立敦科技	—	長期投資	1	31	-	6
	佳邦科技	—	長期投資	0.4	4	-	30
ITEQ International	股票						
	擎邦國際科技	—	長期投資	0.04	1	-	0.4
	ITEQ Holding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5,000	39,120 仟美元	100	39,120 仟美元
ITEQ Holding	股票						
	ESIC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0,000	21,349 仟美元	100	21,074 仟美元
	ITEQ Technology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300	12,528 仟美元	100	12,528 仟美元
	IPL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0	960 仟美元	100	941 仟美元
	IIL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0	618 仟美元	100	618 仟美元
	Eagle Great	持股 6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0.06	3,348 仟美元	60	3,348 仟美元
	Mega Crown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300	223 仟美元	100	223 仟美元
ESIC	股票						
	東莞聯茂電子公司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	21,350 仟美元	100	21,350 仟美元
ITEQ Technology	永智國際(香港)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	21 仟美元	100	21 仟美元
	股票						
Eagle Great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	12,593 仟美元	100	12,593 仟美元
	股票						
Mega Crown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	5,591 仟美元	100	5,591 仟美元
	股票						
Mega Crown	Commerciale Internazionale elettronica S.R.L.	—	長期投資	-	223 仟美元	18	50 仟美元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期		未						
					仟	股	金	額	仟	股	金	額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本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長期股權投資	原始認股	子公司	300	\$ 584,921	-	\$ 741,990 (註一)	-	\$ -	\$ -	\$ -	300	\$ 1,326,911							
ITEQ International	ITEQ Holding	長期投資	原始認股	子公司	5,000	18,574 仟美元	-	20,546 仟美元 (註二)	-	-	-	-	5,000	39,120 仟美元							
ITEQ Holding	ESIC	長期投資	-	子公司	7,000	11,269 仟美元	3,000	10,080 仟美元 (註三)	-	-	-	-	10,000	21,349 仟美元							
	Eagle Great	長期投資	原始認股	子公司	-	-	0.06	3,348 仟美元 (註四)					0.06	3,348 仟美元							
Eagle Great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	長期投資	原始認股	子公司	-	-	-	3,355 仟美元 (註五)					-	3,355 仟美元							

註一：包括新增投資 491,078 仟元、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197,307 仟元及換算調整數 53,605 仟元。
 註二：包括新增投資 13,753 仟美元、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6,076 仟美元及換算調整數 717 仟美元。
 註三：包括向外購入股權 5,250 仟美元、新增投資 300 仟美元、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4,040 仟美元及換算調整數 490 仟美元。
 註四：包括新增投資 3,600 仟美元及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252 仟美元。
 註五：包括新增投資 3,600 仟美元及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245 仟美元。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 2,804,681	58	—	\$ -	—	(\$ 200,371)	(23)	註二
本公司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500,362	10	—	-	—	(12,342)	(1)	註三
本公司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出售原物料	121,190	2 (註一)	—	-	—	-	-	註二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2,804,681	89	—	-	—	250,193	61	註二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貨	121,190	20	—	-	—	(460,642)	(41)	註二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500,362	29	—	-	—	168,645	27	註三

註一：係佔銷貨成本比率。

註二：本公司係透過 IPL 公司與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進銷貨。

註三：本公司係透過 IIL 公司與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進銷貨。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帳金額
IPL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200,371	—	\$ -	—	\$ -	\$ -
IPL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460,642	—	-	—	-	-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250,193	—	-	—	-	-
IIL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519,053	—	-	—	-	-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IIL	最終母公司相同	168,645	—	-	—	-	-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聯茂電子公司	邦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業務	\$ 19,940	\$ 19,940	1,994	99.7	\$ 36,288	(\$ 3,917)	(\$ 3,906)	
	ITEQ Manufacturing Services, Inc.	美國加州	除銀行信託業務外，加州法律下所允一切合法業務	6,920	6,920	-	-	-	-	(247)	
ITEQ International	ITEQ International	薩摩亞	投資業務	26,970 仟美元	13,000 仟美元	300	100	1,326,911	195,522	197,307	註一
	ITEQ Holding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業務	26,753 仟美元	13,000 仟美元	5,000	100	39,120 仟美元	6,076 仟美元	6,076 仟美元	
ITEQ Holding	ESIC	英屬維京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12,550 仟美元	7,000 仟美元	10,000	100	21,349 仟美元	4,190 仟美元	4,040 仟美元	
	ITEQ Technology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8,900 仟美元	6,000 仟美元	300	100	12,528 仟美元	2,189 仟美元	2,189 仟美元	
	IPL	薩摩亞	進出口業務	500 仟美元	10 仟美元	10	100	960 仟美元	486 仟美元	480 仟美元	
	IIL	薩摩亞	進出口業務	1,000 仟美元	10 仟美元	10	100	618 仟美元	(381 仟美元)	(381 仟美元)	
	Eagle Great	英屬開曼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3,600 仟美元	-	0.06	60	3,348 仟美元	(421 仟美元)	(252 仟美元)	
ESIC	Mega Crown	薩摩亞	轉投資業務	223 仟美元	-	300	100	223 仟美元	-	-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大陸東莞	經營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10,300 仟美元	7,000 仟美元	-	100	21,350 仟美元	4,218 仟美元	4,218 仟美元	
	永智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進出口業務	2 仟美元	2 仟美元	-	100	21 仟美元	(3 仟美元)	(3 仟美元)	
ITEQ Technology	聯茂(無錫)電子公司	大陸無錫	經營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8,900 仟美元	6,000 仟美元	-	100	12,593 仟美元	2,225 仟美元	2,225 仟美元	
Eagle Great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	大陸東莞	經營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3,600 仟美元	-	-	100	5,591 仟美元	(409 仟美元)	(409 仟美元)	

註一：本公司按權益法認列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已實現收益 1,785 仟元。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線路板壓合	10,300 仟美元	註一	7,000 仟美元	5,550 仟美元	-	12,550 仟美元	100%	4,218 仟美元	21,350 仟美元	-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線路板壓合	8,900 仟美元	註一	6,000 仟美元	2,900 仟美元	-	8,900 仟美元	100%	2,225 仟美元	12,593 仟美元	-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	生產及銷售多層線路板壓合	6,000 仟美元	註一	-	3,600 仟美元	-	3,600 仟美元	60%	(245 仟美元)	3,355 仟美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5,050 仟美元	25,500 仟美元（註四）	\$1,121,700（註三）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依據投審會 2001.11.20「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實收資本額	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或比例上限	限額
八千萬元以上五十億元以下者	\$ 1,914,654	淨值之百分之四十或八千萬元（較高者）
逾五十億元，一百億元以下者	-	五十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四十，逾五十億元部分用百分之三十
逾一百億元	-	五十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四十，逾五十億元以上未逾一百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三十，逾一百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二十

註四：係包括投審會(91)經審二字第 91043034 號函核准由 ESIC 以其資金投資東莞聯茂電子金額美金 3,010 仟元、投審會(92)經審二字第 92012054 號函核准由 ESIC 以輸出機器設備、零配件美金 800 仟元投資東莞聯茂電子、投審會(92)經審二字第 092002451 號函核准由 ESIC 以其資金投資東莞聯茂電子金額美金 3,190 仟元、投審會(94)經審二字第 094001763 號核准本公司以資金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投資東莞聯茂電子科技美金 5,250 仟元、投審會(94)經審二字第 094006303 號核准本公司以資金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投資東莞聯茂電子科技美金 300 仟元、投審會(94)經審字第 094033643 號函核准由本公司 ESIC 投資東莞聯茂電子美金 450 仟元、投審會(94)經審二字第 094004398 號核准本公司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以美金 600 仟元及輸出機器設備、零配件 3,000 仟元投資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投審會(91)經審二字第 91023405 號函核准由本公司持股 100%之 ITEQ TECHNOLOGY.以其資金投資設立聯茂（無錫）電子金額美金 300 仟元、投審會(92)經審二字第 092021565 號函核准由本公司以資金透過 ITEQ TECHNOLOGY 投資聯茂（無錫）電子金額美金 2,700 仟元、投審會(93)經審二字第 093022375 號函核准由本公司以資金透過 ITEQ TECHNOLOGY 投資聯茂（無錫）電子美金 3,000 仟元、投審會(94)經審字第 094026799 號函核准由本公司以資金透過 ITEQ TECHNOLOGY 投資聯茂（無錫）電子美金 2,900 仟元。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依修正後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將有控制能力之所有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民國九十三年度則僅將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且個別子公司總資產或營業收入達其母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者，予以併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明 哲

會計師 張 日 炎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五）	\$ 473,945	7	\$ 347,373	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及二十一）	\$ 545,544	8	\$ 567,436	10
1120	應收票據	190,159	3	337,735	5	2120	應付票據	177,885	2	322,733	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1,943,658	27	1,854,751	31	2140	應付帳款	2,296,455	33	1,486,291	25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及二十）	3,321	-	10,774	-	2170	應付費用	94,589	1	75,514	1
1160	質押定存單（附註二十一）	22,818	-	64,192	1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二、十三及二十一）	54,000	1	168,662	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138,533	2	41,859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62,305	2	257,060	4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七）	1,115,892	16	702,316	1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330,778	47	2,877,696	48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八）	274,226	4	199,288	3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及十二）	194,046	3	160,420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162,552	59	3,558,288	59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十一）	658,000	9	562,526	9
	長期投資（附註二及八）					2888	其他負債（附註二及十四）	434	-	1,712	-
14210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	36,519	1	2XXX	負債合計	4,183,258	59	3,602,354	60
142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淨額	10,778	-	34,127	-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五及十六）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10,778	-	70,646	1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九十四年額定 248,000 仟股，發行 191,465 仟股；九十三年額定 184,000 仟股，發行 151,797 仟股	1,914,654	27	1,517,966	25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及二十一）					3210	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438,632	6	345,794	6
	成 本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65	-	133	-
1501	土 地	253,716	3	253,716	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2,784	1	42,391	1
1521	房屋及建築	467,631	7	380,103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1,168	2	51,666	1
1531	機器設備	1,792,661	25	1,455,239	24	3350	未分配盈餘	277,730	4	411,364	7
1571	生財器具	112,825	2	19,523	1	3410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15,566)	-	(52,100)	(1)
1551	運輸設備	22,107	-	21,784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784	-	(49,068)	(1)
1681	其他設備	194,451	3	260,037	4	3510	庫藏股票－94 仟股	-	-	(1,141)	-
15X1	成本合計	2,843,391	40	2,390,402	4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804,251	40	2,267,005	38
15X9	累積折舊	(498,302)	(7)	(441,871)	(7)	3610	少數股權	73,422	1	153,098	2
		2,345,089	33	1,948,531	33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877,673	41	2,420,103	40
1670	預付設備款	222,899	3	376,202	6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060,931	100	\$ 6,022,457	100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567,988	36	2,324,733	39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十八及二十一）										
1820	存出保證金	111,175	1	4,752	-						
1890	合併借項	53,733	1	-	-						
1810	待處理資產－淨額	48,263	1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718	1	25,437	-						
1880	其 他	58,724	1	38,601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19,613	5	68,790	1						
1XXX	資 產 總 計	\$ 7,060,931	100	\$ 6,022,45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萬海威

經理人：高繼祖

會計主管：陸宜天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總額（附註二及二十）	\$7,332,108	102	\$5,811,514	102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69,805</u>	<u>2</u>	<u>112,670</u>	<u>2</u>
40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二十）	7,162,303	100	5,698,844	100
5000 銷貨成本（附註十七）	<u>6,230,033</u>	<u>87</u>	<u>4,631,574</u>	<u>81</u>
5910 銷貨毛利	932,270	13	1,067,270	1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	<u>555,788</u>	<u>8</u>	<u>493,957</u>	<u>9</u>
6900 營業利益	<u>376,482</u>	<u>5</u>	<u>573,313</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收益				
7110 利息收入	5,064	-	3,138	-
7160 兌換淨益（附註二）	2,777	-	-	-
7220 下腳收入	23,261	-	25,853	1
7480 其 他（附註二）	<u>35,707</u>	<u>1</u>	<u>23,569</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收益合計	<u>66,809</u>	<u>1</u>	<u>52,560</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減資本化利息後之淨額（附註二及九）	89,160	1	46,026	1
7520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八）	247	-	4,950	-
7560 兌換淨損（附註二）	-	-	72,143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660	\$ 35,857	1	\$ -	-
7880	<u>30,807</u>	-	<u>29,177</u>	1
7500	<u>156,071</u>	<u>2</u>	<u>152,296</u>	<u>3</u>
7900	287,220	4	473,577	8
8110	(<u>18,664</u>)	-	(<u>10,175</u>)	-
9600	<u>\$ 268,556</u>	<u>4</u>	<u>\$ 463,402</u>	<u>8</u>
	歸屬予：			
9601	\$ 271,064	4	\$ 403,927	7
9602	(<u>2,508</u>)	-	<u>59,475</u>	1
	<u>\$ 268,556</u>	<u>4</u>	<u>\$ 463,402</u>	<u>8</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950	每股盈餘 (附註十九)			
	<u>\$ 1.52</u>	<u>\$ 1.52</u>	<u>\$ 2.80</u>	<u>\$ 2.73</u>
	<u>\$ 1.45</u>	<u>\$ 1.45</u>	<u>\$ 2.62</u>	<u>\$ 2.5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萬海威

經理人：高繼祖

會計主管：陸宜天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發行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附註二及十五)				長期股權投資 未實現跌價損失 (附註二)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	庫藏股票 (附註二及十五)	母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少 數 股 權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股數 (仟股)	金 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102,531	\$ 1,025,306	\$ 82,577	\$ 27,565	\$ 48,450	\$ 173,859	\$ 249,874	(\$ 46,315)	(\$ 5,351)	(\$ 1,141)	\$ 1,304,950	\$ 106,674	\$ 1,411,624
現金增資－九十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10,000	100,000	80,000	-	-	-	-	-	-	-	180,000	-	180,000
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4,826	-	(14,826)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216	(3,216)	-	-	-	-	-	-	-
員工紅利－股票	1,067	10,675	-	-	-	(10,675)	(10,675)	-	-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	(2,667)	(2,667)	-	-	-	(2,667)	-	(2,667)
股東紅利－股票 1.1 元	12,379	123,785	-	-	-	(123,785)	(123,785)	-	-	-	-	-	-
股東紅利－現金 0.1 元	-	-	-	-	-	(11,253)	(11,253)	-	-	-	(11,253)	-	(11,253)
分配後餘額	125,977	1,259,766	162,577	42,391	51,666	7,437	101,494	(46,315)	(5,351)	(1,141)	1,471,030	106,674	1,577,704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5,820	258,200	183,350	-	-	-	-	-	-	-	441,550	-	441,550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	-	-	-	-	-	-	(6,688)	-	-	(6,688)	-	(6,688)
迴轉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	-	-	-	-	-	-	903	-	-	903	-	903
按權益法認列之換算調整數	-	-	-	-	-	-	-	-	(43,717)	-	(43,717)	(13,051)	(56,768)
九十三年度合併純益	-	-	-	-	-	403,927	403,927	-	-	-	403,927	59,475	463,402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1,797	1,517,966	345,927	42,391	51,666	411,364	505,421	(52,100)	(49,068)	(1,141)	2,267,005	153,098	2,420,103
現金增資－九十四年八月三日	8,000	80,000	36,000	-	-	-	-	-	-	-	116,000	-	116,000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40,393	-	(40,393)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9,502	(49,502)	-	-	-	-	-	-	-
員工紅利－現金	-	-	-	-	-	(2,513)	(2,513)	-	-	-	(2,513)	-	(2,513)
員工紅利－股票	2,261	22,610	-	-	-	(22,610)	(22,610)	-	-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	(6,281)	(6,281)	-	-	-	(6,281)	-	(6,281)
股東紅利－現金 0.57 元	-	-	-	-	-	(91,914)	(91,914)	-	-	-	(91,914)	-	(91,914)
股東紅利－股票 1.18 元	19,148	191,485	-	-	-	(191,485)	(191,485)	-	-	-	-	-	-
分配後餘額	181,206	1,812,061	381,927	82,784	101,168	6,666	190,618	(52,100)	(49,068)	(1,141)	2,282,297	153,098	2,435,395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8,319	81,393	56,838	-	-	-	-	-	-	-	138,231	-	138,231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本	2,120	21,200	-	-	-	-	-	-	-	-	21,200	-	21,200
轉讓庫藏股票予員工－94 仟股	-	-	(68)	-	-	-	-	-	-	1,141	1,073	-	1,073
少數股權增加數	-	-	-	-	-	-	-	-	-	-	-	78,840	78,840
九十四年取得子公司 30% 少數股權－ESIC	-	-	-	-	-	-	-	-	-	-	-	(155,835)	(155,835)
迴轉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	-	-	-	-	-	-	32,859	-	-	32,859	-	32,859
迴轉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	-	-	-	-	-	-	3,675	-	-	3,675	-	3,675
按權益法認列之換算調整數	-	-	-	-	-	-	-	-	53,852	-	53,852	(173)	53,679
九十四年度合併純益	-	-	-	-	-	271,064	271,064	-	-	-	271,064	(2,508)	268,556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1,645	\$ 1,914,654	\$ 438,697	\$ 82,784	\$ 101,168	\$ 277,730	\$ 461,682	(\$ 15,566)	\$ 4,784	\$ -	\$ 2,804,251	\$ 73,422	\$ 2,877,67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萬海威

經理人：高繼祖

會計主管：陸宜天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268,556	\$ 463,402
遞延所得稅	(6,186)	(16,228)
折舊及攤銷	200,935	157,852
長期投資跌價損失	717	2,050
提列備抵呆帳	64,903	7,623
出售有價證券損失	35,857	-
迴轉備抵銷貨折讓	(5,033)	(325)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47	4,950
存貨跌價損失	3,559	7,581
利息補償金	1,856	958
其他	(1,211)	3,095
營業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147,576	(242,430)
應收票據－關係人	-	11,561
應收帳款	(148,777)	(906,917)
應收帳款－關係人	7,453	102,10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6,674)	(1,524)
其它應收款－關係人	-	126
存貨	(417,135)	(222,062)
其他流動資產	(91,032)	48,581
應付票據	(144,848)	(49,721)
應付帳款	810,164	621,321
應付費用	19,075	(110,124)
其他流動負債	(94,475)	214,51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55,527</u>	<u>96,39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少數股權	(155,835)	-
長期投資增加	(7,336)	(12,684)
質押定存單減少	41,374	49,55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4,542)	4,051
購置固定資產	(573,593)	(723,45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2,588	6,020
長期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167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處分長期投資價款	\$ 36,123	\$ -
其他資產增加	(81,793)	(13,68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02,847)	(690,18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21,892)	277,461
發行公司債	200,000	5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198,000	224,000
償還長期負債	(1,247,188)	(311,202)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246	(4,212)
現金增資	116,000	180,000
支付員工紅利	(2,513)	-
支付董監事酬勞	(6,281)	(2,667)
支付現金股利	(91,914)	(12,594)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本	21,200	-
庫藏股轉讓員工	1,073	-
少數股權增加	78,84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5,571	850,786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40,194	-
匯率影響數	88,127	(9,555)
現金淨增加	126,572	247,437
年初現金餘額	347,373	99,936
年底現金餘額	\$ 473,945	\$ 347,37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87,263	\$ 86,017
支付所得稅	\$ 37,253	\$ 15,17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54,000	\$ 168,662
外幣長期投資之換算調整數	\$ 53,852	\$ 43,717
固定資產轉列待處理資產	\$ 56,232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 137,100	\$ 440,9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萬海威

經理人：高繼祖

會計主管：陸宜天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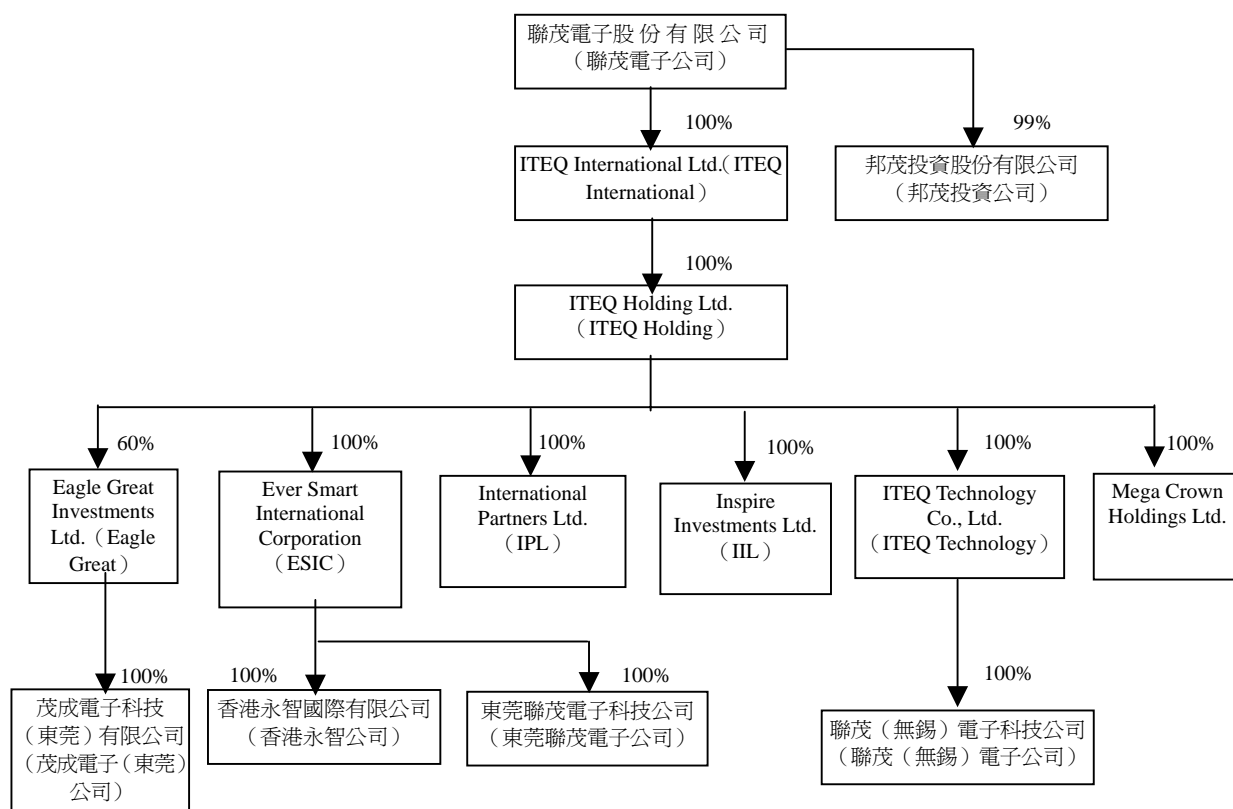
本公司於八十六年四月十日經核准設立，經營之業務為多層印刷電路板及銅箔基板半成品、成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前項產品製造設備之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交易。

本公司原透過 Ever Smart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ESIC，設於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International Partners Ltd. (IPL，設於薩摩亞)、香港永智國際有限公司(香港永智公司，設於香港)及東莞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東莞聯茂電子公司，設立於大陸東莞地區)。

自九十三年三月起，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投審會)核准變更投資架構，改由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Ltd. (ITEQ International，設於薩摩亞，本公司持股 100%) 轉投資 ITEQ Holding Ltd. (ITEQ Holding，設於英屬開曼群島，ITEQ International 持股 100%) 再轉投資 ESIC (設於英屬維京群島，ITEQ Holding 原持股 70%，惟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二月經投審會核准以美金 5,250 仟元透過 ITEQ Holding 取得 ESIC 30% 股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股 100%)、International Partners Ltd. (IPL，ITEQ Holding 持股 100%)、ITEQ Technology Co., Ltd (ITEQ Technology，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ITEQ Holding 持股 100%) 及 Inspire Investments Limited (IIL，設立於薩摩亞，ITEQ Holding 持股 100%)。本公司另於九十四年四月經投審會核准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及 ITEQ Holding 轉投資 Eagle Great Investments Ltd (Eagle Great，設於英屬維京群島，ITEQ Holding 持 60%)。其中 ESIC 再轉投資香港永智公司 (ESIC 持股 100%) 及東莞聯茂電子公司 (ESIC 持股 100%)。ITEQ Technology 再轉投資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聯茂(無錫)電子公司，設立於大陸無錫地區，ITEQ Technology 持股

100%)；Eagle Great 再轉投資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Eagle Great 持股 100%），設立於大陸東莞地區。ESIC、ITEQ Technology 及 Eagle Great 主要從事轉投資業務，IPL、IIL 及香港永智公司主要從事多層印刷電路板、玻璃纖維膠片及各種電子零件之買賣業務，東莞聯茂電子公司、聯茂（無錫）電子公司及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銅箔、半固化片、銅箔基板及多層線路板壓合。

本公司與子公司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



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2,073 人及 1,521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是項變動，使九十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產生變動。

編入九十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邦茂投資公司、ITEQ International、ITEQ Holding、IIL、IPL、ITEQ Technology、ESIC、Eagle Great、Mega Crown Holdings Ltd.、香港永智公司、東莞聯茂電子公司、茂成電子（東莞）公司及聯茂（無錫）電子公司之帳目。

本公司九十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係將直接持股達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列入編製個體，除邦茂投資公司之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因是未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共計十三家（參閱附註一），其財務報表均予以編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折讓、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損失、所得稅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以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應收款項

本公司以應收帳款融資時，若本公司已放棄對債權之控制，即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應收帳款債權

且本公司無權利或義務再買回時，視同出售，於移轉時將扣除商業糾紛估計金額後之應收帳款除列；若本公司未放棄對債權之控制，則以擔保借款處理，所收取之價金列為負債。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可收現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係以加權平均成本與市價（淨變現價值或重置成本）孰低法評價外，並依據存貨庫齡分析，評估可能發生之廢料及呆滯料件，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長期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按成本法計價。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未實現投資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如係投資興櫃公司及未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評價；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機會甚小時，則列為當年度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該投資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

收到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出售或移轉時之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價。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在購建期間，為該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算提列：房屋及建築，五至五十五年；機器設備，三至十二年；運輸設備，五至十年；生財器具，五至十年；其他設備，三至十二年。耐用年限屆滿後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其尚可使用年限續提折舊。

固定資產處分時，除沖銷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外，所發生之損益列為當年度營業外費用或收入。

合併借項

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成本超過購買日子公司有形淨資產公平價值之金額，按五年平均攤銷。

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及線路費用（帳列其他資產），依直線法按三至十年平均攤銷。

土地使用權

自取得日起按三十至五十年平均攤銷。

資產減損

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就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含待處理資產）評估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倘經評估資產有減損跡象存在時，即估計該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惟商譽無論其是否有減損跡象存在，每年應定期進行減損測試。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所估計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時，差額即於當期認列減損損失，並貸記累計減損或直接調整減少資產之帳面價值。當認列資產之減損後，其折舊或攤銷費用之計算，應以調整後資產帳面價值減除其殘值計算，並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提之。經評估已認列減損損失並調整帳面價值之資產（商譽除外），若嗣後其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致預計之可回收金額因而增加，則應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就原認列為減損損失之範圍內，於當期認列迴轉利益，並借記累計減損調整增加資產（商譽除外）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可轉換公司債

可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至債券持有人得行使賣回權日止，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公司債轉換時，將轉換之公司債面額及相關之未攤銷溢折價與發行成本及應付利息補償金等一併轉銷，列為普通股股本及資本公積，不認列轉換損益。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按直線法平均攤銷。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年度淨退休金成本。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減項。處分時，處分價格若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未分配盈餘。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運出或所有權移轉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銷貨收入金額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銷貨折讓係於銷貨時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金額，並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二年）且金額在 60 仟元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費用或損失。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按權益法認列投資國外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利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中。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為費用。

合併轉投資公司因當地（香港、中國大陸）所得稅法規定，分別說明如下：

依香港現行稅法規定，凡在香港經營之任何企業，其課稅所得之計算，以該企業於香港產生或取自香港全部利潤做為計算課稅之基礎。

依目前大陸現行稅法規定，外資企業採用二免三減半政策（前二年免稅，後三年減免一半稅負）。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以新台幣（子公司依記帳貨幣）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盈益，列為收付結清期間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再按當日之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子公司之帳務處理及財務報表係以外幣表達。為配合合併報表之編製，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依下列原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損

益科目則按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於股東權益項下「累積換算調整數」。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為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風險之遠期外匯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折溢價於合約期間攤銷列為當年度損益。應收或應付遠期外匯資產負債表日餘額，再按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發行或購買外幣選擇權，於訂約日將收付之權利金列為負債或資產，並於合約期間平均攤銷，列為當年度損益。發行非避險性質之外幣選擇權，於資產負債日按公平價值予以評估，因而產生之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利率交換之交易因無本金之實際移轉，於簽約日僅作備忘記錄。避險性質之利率交換合約，於約定結算日及資產負債表日就當期結算應收或應付之利息差額，作為被避險項目之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之調整數。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是項會計原則之採用，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四、關係企業間已沖銷之重大交易事項

公司名稱	沖銷科目	金額	交易對象
<u>九十四年度</u>			
聯茂電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8,160)	ITEQ International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2,713	ITEQ International
ITEQ International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3,305,043)	ITEQ International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5,483	ITEQ International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2,713)	聯茂電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8,160	聯茂電子公司
	銷貨收入	3,305,043	聯茂電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483)	聯茂電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公司名稱	沖銷科目	金額	交易對象
<u>九十三年度</u>			
聯茂電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77,253)	ITEQ International
	應付帳款－關係人	70,930	ITEQ International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2,823,669)	ITEQ International
ITEQ International	應收帳款－關係人	(70,930)	聯茂電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7,253	聯茂電子公司
	銷貨收入	2,823,669	聯茂電子公司

五、現金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用金	\$ 421	\$ 359
支票存款	6,274	2,630
定期存款	48,250	100,000
活期存款	56,976	59,972
外幣存款	<u>362,024</u>	<u>184,412</u>
	<u>\$473,945</u>	<u>\$347,373</u>

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大陸(九十四年 7,447 仟人民幣;九十二年 15,542 仟人民幣)	\$ 30,314	\$ 59,547
中國大陸(2,795 仟美元)	91,804	-
中國大陸(4 仟港幣)	20	-
香港(九十四年 2,770 仟美元;九十二年 25 仟美元)	11,738	786
香港(九十四年 2 仟港幣;九十二年 205 仟港幣)	66	837
義大利－維若納(九十四年 143 仟歐元;九十二年 53 仟歐元)	<u>5,573</u>	<u>2,313</u>
	<u>\$139,515</u>	<u>\$ 63,483</u>

六、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關係人	\$ 2,018,139	\$ 1,869,362
備抵呆帳	(74,481)	(9,578)
備抵銷貨折讓	-	(5,033)
	<u>1,943,658</u>	<u>1,854,751</u>
關 係 人	<u>3,321</u>	<u>10,774</u>
淨 額	<u>\$ 1,946,979</u>	<u>\$ 1,865,525</u>

本公司及子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銀行間簽訂讓售應收帳款合約，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
-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售 讓 對 象	年利率(%)	出 售 應 收 帳 款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年底保留款餘 額(帳列其他金 融資產－流動)	約 定 額 度 (可循環使用)
<u>九十四年底</u>					
大眾銀行	2.54-4.6	\$ 204,484	\$ 166,304	\$ 38,180	\$ 323,832
中國信託	5.08	116,679	116,679	-	165,940
台新銀行	1.84-4.05	908,345	908,345	-	679,690
優必達公司	2.52-4.8	251,892	177,992	73,900	265,504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4.82	<u>52,771</u>	<u>51,281</u>	<u>1,490</u>	<u>98,550</u>
		<u>\$ 1,534,171</u>	<u>\$ 1,420,601</u>	<u>\$ 113,570</u>	<u>\$ 1,533,516</u>
<u>九十三年底</u>					
台新銀行	1.8-2.9	<u>\$ 133,182</u>	<u>\$ 119,664</u>	<u>\$ 13,518</u>	<u>\$ 498,000</u>

存貨－淨額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 成 品	\$ 518,641	\$ 342,156
在 製 品	60,389	57,665
原 物 料	<u>552,921</u>	<u>314,995</u>
	1,131,951	714,816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16,059</u>)	(<u>12,500</u>)
淨 額	<u>\$ 1,115,892</u>	<u>\$ 702,316</u>

八、長期投資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按權益法計價				
邦茂投資	\$ -	-	\$ 36,519	99
ITEQ Manufacturing Services, Inc.	-	-	-	31
小 計	-		36,519	
按成本法計價				
上市（櫃）公司股票				
利碟科技	13,143	-	13,143	-
立敦科技	5,031	-	5,000	-
佳鼎科技	24	-	49,725	1
佳邦科技	4	-	-	-
	18,202		67,868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Commerciale Internazionale elettronica S.R.L.	7,336	18	-	-
隴邦科技	500	10	500	10
邦英生物科技	283	5	1,000	5
普羅米數位科技	22	1	500	1
擎邦國際	1	-	-	-
邦利國際科技	-	2	-	2
	8,142		2,000	
基 金				
Topworth	-		12,684	
	26,344		82,552	
備抵跌價損失	(15,566)		(48,425)	
小 計	10,778		34,127	
	\$ 10,778		\$ 70,646	

按成本法計價之上市（櫃）公司，依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份平均收盤價計算之市價分別為 2,636 仟元及 19,443 仟元。

按權益法計價之長期投資除 ITEQ Manufacturing Services, Inc. (已清算完結) 之長期投資帳面價值業已降為零，不再繼續認列投資損失外，其餘按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損)益如下：

	<u>九十四年度</u>	<u>九十三年度</u>
被投資公司：		
邦茂投資	\$ -	\$ 99
ITEQ Manufacturing Services, Inc.	(<u>247</u>) (<u>\$ 247</u>)	(<u>5,049</u>) (<u>\$ 4,950</u>)

九、固定資產

累積折舊明細如下：

	<u>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房屋及建築	\$ 43,390	\$ 28,468
機器設備	334,887	296,493
生財器具	14,350	9,420
運輸設備	6,563	7,020
其他設備	<u>99,112</u>	<u>100,470</u>
	<u>\$498,302</u>	<u>\$441,871</u>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固定資產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380 仟元及 3,807 仟元；利息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2.96% 及 4.81%。

十、其他資產

	<u>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一)	\$111,175	\$ 4,752
合併借項	53,733	-
待處理資產—淨額	48,263	-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十八)	47,718	25,437
土地使用權	24,634	13,967
遞延費用	11,442	7,351
維修物料	11,112	9,116
電腦軟體	5,316	4,736
其他	<u>6,220</u>	<u>3,431</u>
	<u>\$319,613</u>	<u>\$ 68,790</u>

合併借項係本公司取得 ESIC 百分之三十股權 及以機器設備作價投資 Eagle Great 之機器設備帳面價值超過取得股權淨值之溢額。

東莞聯茂電子公司於九十一年度取得東莞市虎門鎮北柵村 18,000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並按其經營期限三十年攤銷；聯茂（無錫）電子公司於九十三年度取得無錫市錫山經濟開發區 76,002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並按其經營期限五十年攤銷。

十一、短期借款

	<u>九 十 四 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 十 三 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應付遠期信用狀款項－九十四 年年利率 5.15-5.62%；九十三 年年利率 1.79-4.01%	\$ 74,513	\$182,776
抵押借款－九十四年年利率 3.38-4.99%；九十三年年 利率 2-5.84%	174,105	244,660
信用借款－九十四年年利率 1.97-5.48%；九十三年 1.7-2%	<u>296,926</u>	<u>140,000</u>
	<u>\$545,544</u>	<u>\$567,436</u>

本公司取得銀行短期借款及履約保證額度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度分別為 2,353,050 仟元及 2,371,550 仟元，其中九十四年度與關係人 IPL 及 IIL 共同取得之額度分別為 968,090 仟元及 880,380 仟元；九十三年度與關係人 IPL 及 IIL 共同取得之額度分別為 409,059 仟元及 301,245 仟元。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融資額度分別為 801,701 仟元及 1,044,247 仟元。

十二、應付公司債

	<u>九 十 四 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 十 三 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00,000	\$100,000
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3,500	60,100
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19,500	-
利息補償金	<u>1,046</u>	<u>320</u>
	224,046	160,42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u>30,000</u>)	-
	<u>\$194,046</u>	<u>\$160,420</u>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六日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計 100,000 仟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 1.35%，依票面利率十足發行。本公司債依票面利率計息，每年付息一次，自發行日起屆滿三、

四、五年分別依面額還本 30%、30%及 40%，由交通銀行保證還本付息。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七月二十八日發行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500,000 仟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為零。依轉換辦法規定，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19.1 元（嗣後則依公式調整），債權人於本公司債發行之日起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依約定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或於本公司債發行第三年期滿時，依面額之 103.80%。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面額 496,500 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已轉換本公司普通股 29,189 仟股。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七月十一日發行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00,000 仟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為零。依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係依據基準日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孰低者，再乘以 101~110%之轉換溢價率計算。債權人於本公司債發行之日起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依約定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或於本公司債發行第三年期滿時，依面額之 105.34%行使賣回權，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面額 80,500 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業已轉換本公司普通股 4,675 仟股。

十三、長期借款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抵押借款－一年利率九十四年 2.87%；九十三年 3.45-3.96%	\$650,000	\$507,188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九十四年 2.80%；九十三年 2.64-3.33%	<u>32,000</u>	<u>224,000</u>
	682,000	731,188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24,000</u>)	(<u>168,662</u>)
	<u>\$658,000</u>	<u>\$562,526</u>

上述借款按期償付不等之金額，至九十九年一月償清。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與台新銀行等十四家銀行簽訂五年期聯合貸款合約，總額度計 2,000,000 仟元，其中包含(1)不得循環動用之中期放款額度 700,000 仟元、(2)得循環動用之中期放款額度 1,300,000 仟元及(3)不得循環動用之中期保證（公司債發行保證）額度

110,000 仟元（第(2)項及第(3)項共用 1,300,000 仟元額度）。惟於九十四年十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台新銀行等協議取消第(2)項及第(3)項額度。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業已動撥不得循環動用之中期放款額度 650,000 仟元。依合約規定，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淨值）於九十四年度應不得高於 200%，九十五年（含）以後不得高於 170%；(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00%；及(4)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1,600,000 仟元。

本公司與子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Ltd.及 ITEQ Holding Ltd.於九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共同與台新銀行等十三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1,300,000 仟元或等值美金數額之三年期聯合貸款合約，其中 ITEQ International Ltd.及 ITEQ Holding Ltd.可使用之最大額度均為美金 25,000 仟元。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動用該項額度。依合約規定，本公司與子公司年度及半年度合併報表：(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資產）於九十四年度應不得高於 200%，九十五年（含）以後不得高於 175%；(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00%；及(4)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1,700,000 仟元。

十四、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四年下半年度認列之確定提撥退休金成本為 3,969 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按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並以本公司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

本公司確定給付退休金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員工退休基金之變動

	<u>九十四年度</u>	<u>九十三年度</u>
退休基金		
年初餘額	\$ 22,261	\$ 14,922
本年度提撥	5,286	7,123
本年度孳息	<u>370</u>	<u>216</u>
年底餘額	<u>\$ 27,917</u>	<u>\$ 22,261</u>

(二)淨退休金成本

	<u>九十四年度</u>	<u>九十三年度</u>
服務成本	\$ 3,858	\$ 7,166
利息成本	636	526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960)	(567)
攤銷與遞延數	(175)	186
縮減或清償影響數	<u>(84)</u>	<u>-</u>
淨退休金成本	<u>\$ 3,275</u>	<u>\$ 7,311</u>

(三)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u>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884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3,284</u>	<u>12,076</u>
累積給付義務	13,284	12,96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5,952</u>	<u>6,601</u>
預計給付義務	19,236	19,56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7,917</u>)	(<u>22,261</u>)
提撥狀況	(8,681)	(2,70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920)	(5,121)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u>12,846</u>	<u>9,077</u>
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	(<u>\$ 755</u>)	\$ <u>1,256</u>
(四)既得給付	<u>\$ -</u>	<u>\$ 1,100</u>

(五)精算假設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折現率	3.25%	3.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50%	2.5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3.25%	3.25%

東莞聯茂電子公司、茂成電子（東莞）公司及聯茂（無錫）電子公司按中國大陸相關養老保險制度，每年按薪資之一定比例提列養老保險金，並提撥予中國大陸政府規定之專責機構。基金提撥後即屬當地政府勞動部門管理。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均尚未訂有退休辦法。

十五、股東權益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但依權益法計價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以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依下列原則訂定：

- (一) 員工紅利百分之八。
- (二)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三) 其餘分派股東紅利。

惟經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股東會決議修改本公司章程如下：
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以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依下列原則訂定：

- (一) 員工紅利百分之八。
- (二)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三) 其他連同以往年度之未分配盈餘交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以上分配比例，經股東會同意得調整之。惟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年度發生但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資本結構及財務規劃、營運狀況、盈餘及產業狀況等因素，採平衡股利政策，以促進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因本公司現處成長期，可分配盈餘之分派，視未來之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規劃後，股東紅利之發放比例以股票股利 50-95% 搭配現金股利 5-50% 為原則，惟若本公司有重大資本支出計畫時，得全數改以發放股票股利。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以下簡稱證期局）之規定，上市（櫃）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惟庫藏股票除外），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或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餘額達股本總額時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及九十三年五月四日決議通過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0,393	\$ 14,826	\$ -	\$ -
特別盈餘公積	49,502	3,216	-	-
員工紅利－股票	22,610	10,675	-	-
員工紅利－現金	2,513	-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6,281	2,667	-	-
股東現金股利	91,914	11,253	0.57	0.1
股東股票股利	191,485	123,785	1.18	1.1

若上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於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以費用列帳，則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依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加權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將分別由 3.09 元及 1.73 元減少為 2.91 元及 1.65 元。

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分別為 2,261 仟股及 1,067 仟股，佔各該年底流通在外普通股比例分別為 1.49% 及 1.04%。

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四年九月十二日為配股配息基準日。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七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三年二月二十六日及九十四年八月三日辦理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及 8,000 仟股，分別以每股 18 元及 14.5 元溢價發行，並於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二日及九十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辦妥變更登記。另於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分別計有 138,231 仟元（含利息補償金 1,131 仟元）及 441,550 仟元（含利息補償金 650 仟元）轉換為普通股 8,139 仟股及 25,820 仟股。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七月十四日經證期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5,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按發行當日（九十二年七月十八日）普通股收盤價格每股 12.65 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業已全數

發行。依本公司認股辦法規定，認購權人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兩年後，始可按個別員工認股權契約所定之時程行使認股權。前述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六年。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若當日收盤價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股票面額作為認股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5,000	\$ 10	5,000	\$10.81
本年發行	-	-	-	-
本年行使	2,120	-	-	-
本年沒收	-	-	-	-
本年失效	-	-	-	-
年底流通在外	<u>2,880</u>		<u>5,000</u>	
年底可行使之認股權	<u>2,880</u>		<u>5,000</u>	

十六、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年初股數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股數
<u>九十四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94</u>	<u>-</u>	<u>94</u>	<u>-</u>
<u>九十三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94</u>	<u>-</u>	<u>-</u>	<u>94</u>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買回庫藏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七、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支出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支出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74,309	\$ 144,584	\$ -	\$ 318,893	\$ 184,260	\$ 86,172	\$ -	\$ 270,432
勞健保費用	9,736	5,103	-	14,839	13,531	5,432	-	18,963
退休金費用	4,369	4,608	-	8,977	4,470	2,841	-	7,311
其他用人費用	20,712	12,407	-	33,119	26,840	25,045	-	51,885
	<u>\$ 209,126</u>	<u>\$ 166,702</u>	<u>\$ -</u>	<u>\$ 375,828</u>	<u>\$ 229,101</u>	<u>\$ 119,490</u>	<u>\$ -</u>	<u>\$ 348,591</u>
折舊費用	<u>\$ 173,812</u>	<u>\$ 12,440</u>	<u>\$ 7,968</u>	<u>\$ 194,220</u>	<u>\$ 138,545</u>	<u>\$ 15,420</u>	<u>\$ -</u>	<u>\$ 153,965</u>
攤銷費用	<u>\$ 1,870</u>	<u>\$ 4,591</u>	<u>\$ 254</u>	<u>\$ 6,715</u>	<u>\$ 2,194</u>	<u>\$ 1,693</u>	<u>\$ -</u>	<u>\$ 3,887</u>

十八、所得稅

本公司及邦茂投資公司九十四年度及本公司九十三年度所得稅資訊如下：

1.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之調節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稅前利益以法定稅率 (25%) 計算之稅額	\$ 66,743	\$ 103,526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38,727)	(43,336)
暫時性差異	5,002	15,407
免稅所得	(1,600)	(4,559)
投資抵減	(15,709)	(35,519)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u>\$ 15,709</u>	<u>\$ 35,519</u>

2. 所得稅費用（利益）構成項目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 15,709	\$ 35,519
遞延所得稅	(6,186)	(16,22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9,698)	(9,116)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75)</u>	<u>\$ 10,175</u>

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呆帳損失	\$ 14,108	\$ -
存貨跌價損失	3,547	3,125
未實現銷貨毛利	798	767
未實際提撥之退休金	10	513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未實現銷貨折讓	\$ -	\$ 1,258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579)	10,832
暫收款轉列收入	(2,183)	-
投資抵減	<u>15,943</u>	<u>30,000</u>
	<u>\$ 30,644</u>	<u>\$ 46,495</u>
非流動(帳列其他資產)		
未實現出售固定資產		
利益	\$ 2,620	\$ -
虧損扣抵	98	-
投資抵減	<u>45,000</u>	<u>25,437</u>
	<u>\$ 47,718</u>	<u>\$ 25,437</u>

4. 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尙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支出	\$ 68,463	\$ 47,943	九十七
		13,000	13,000	九十八
所得稅法	虧損扣抵	98	98	九十九

5. 本公司新投資生產「銅箔基層板」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得自產品開始銷售之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業經財政部核准選定以九十年一月一日為延遲免稅之始日，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6.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本公司	<u>\$ 691</u>	<u>\$ 1,415</u>
邦茂投資公司	<u>\$ 2,918</u>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稅額扣抵比率		
本公司	<u>5.80%</u>	<u>6.31%</u>
邦茂投資公司	<u>20.65%</u>	

由於本公司及邦茂投資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九

十四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當年度應付所得稅，由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本公司及邦茂投資公司未分配盈餘均為八十七年及該年以後年度所產生。

7. 本公司截至九十二年度及邦茂投資公司截至九十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 東莞聯茂電子公司係第一年採減半徵收所得稅賦；茂成電子（東莞）公司尚未開始適用二免三減半之稅賦減免；聯茂（無錫）電子公司係第二年全額免徵所得稅賦，九十四年度東莞聯茂電子公司所得稅費用為 18,839 仟元。

十九、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純益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九十四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股東本期 合併純益	\$ 271,770	\$ 271,064	178,741	<u>\$ 1.52</u>	<u>\$ 1.5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2,507		
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301	226	1,691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	<u>1,528</u>	<u>1,146</u>	<u>5,140</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股東本期 合併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273,599</u>	<u>\$ 272,436</u>	<u>188,079</u>	<u>\$ 1.45</u>	<u>\$ 1.45</u>
九十三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股東本期 合併純益	\$ 414,102	\$ 403,927	147,837	<u>\$ 2.80</u>	<u>\$ 2.7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2,935		
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u>1,415</u>	<u>1,061</u>	<u>7,530</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股東本期 合併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415,517</u>	<u>\$ 404,988</u>	<u>158,302</u>	<u>\$ 2.62</u>	<u>\$ 2.55</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三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3.09 元及 2.90 元減少為 2.73 元及 2.55 元。

二十、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鴻源科技公司(含其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已於九十三年間解任)為該公司總經理
上賦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其關係公司(上賦國際貿易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長
普羅米數位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監察人(已於九十三年間解任)
隴邦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監察人(已於九十三年間解任)
邦英生物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已於九十三年間解任)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九十四年		九十三年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u>全年度</u>				
1. 銷貨收入－淨額				
鴻源科技公司	\$ -	-	\$ 266,395	4
上賦國際貿易公司	<u>39,588</u>	<u>1</u>	<u>98,758</u>	<u>2</u>
	<u>\$ 39,588</u>	<u>1</u>	<u>\$ 365,153</u>	<u>6</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2. 應收帳款				
上賦國際貿易公司	<u>\$ 3,321</u>	<u>100</u>	<u>\$ 10,774</u>	<u>100</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均按一般交易條件為之。

二一、質抵押資產

除已於合併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揭露者外，下列資產業已設質抵押作為長短期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之擔保品與外籍勞工之保證金：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 935,128	\$ 809,810
質押定存單	22,818	64,192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資產－存出 保證金）	108,794	4,752
土地使用權	4,463	-

二二、重大承諾事項

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 （一）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計 509,594 仟元及 110,044 仟元。
- （二）已簽約尚未支付之工程設備款分別計 8,418 仟元及 45,172 仟元。
- （三）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與東莞市三協置業投資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合約承租廣東省東莞市黃江鎮迎賓路黃牛埔村委會田螺坑之土地及廠房，每月租金計港幣 175 仟元，並承諾資本金到位後再支付存出保證金港幣 698 仟元，租賃期間九十四年三月一日至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

二三、金融商品交易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2,883,609	\$ 2,883,609	\$ 2,661,437	\$ 2,661,437
長期投資	10,778	5,022	70,646	69,671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4,152,490	4,152,490	3,379,749	3,379,749
應付公司債	194,046	185,235	160,420	186,057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質押定存單、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應付佣金、應付利息、應付設備款、應付員工紅利及其他應付款。
2. 長期投資有市場價格可循時，以其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以被投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帳載之股權淨值為公平價值。
3. 存出保證金因無市場價格可循，以其帳面價值作為公平價值。
4.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為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5. 應付公司債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無市價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總價值。

(二) 衍生性金融商品

1. 合約金額或名目本金金額及信用風險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金 融 商 品	九 十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面額或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公 平 價 值	信 用 風 險
遠期外匯合約	USD\$ 20,500	\$ 8,413	\$ 8,513
	HKD 56,000	2,825	2,978

九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融 商 品	面額或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公 平 價 值	信 用 風 險
遠期外匯合約	EUR\$ 2,300	(\$ 1,275)	\$ -
	HKD 34,669	2,636	2,636
買入選擇權	USD 11,000	8,515	8,515
利率交換	300,000	(2,621)	-

信用風險係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上表列示之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代表若交易對象違約，則本公司將產生之損失。因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 市場價格風險－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及利率交換交易即在規避外幣承諾之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因是匯率及利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 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於九十五年一月六日至九十五年五月二十三日產生美金 20,500 仟元及港幣 56,000 仟元之現金流出及新台幣 912,337 仟元之現金流入；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均因非交易目的而持有。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本公司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 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產生之兌換損益及利息費用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或費用項下。本公司九十四年度因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以規避利率變動之風險，並未產生重大利息支出。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因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產生兌換損失 65,846 仟元及兌換利益 9,703 仟元。
-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

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本公司之大部分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有金融機構之報價以供參考。

二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二十三。
- 11.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進貨之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九十四年度本公司自東莞聯茂電子公司及聯茂（無錫）電子公司進貨金額分別為 2,804,681 仟元及 500,362 仟元，占全年總進貨金額比例分別為 58% 及 10%，已實現損益 1,785 仟元，業已沖銷。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向第三地出售原物料及銷貨之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九十四年底本公司出售原、物料予東莞聯茂電子公司及聯茂（無錫）電子公司金額分別為 121,190 仟元及 8,521 仟元，占本公司銷貨成本比率分別為 2% 及 0%，未實現銷貨毛利 126 仟元，業已沖銷。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底將帳面價值 24,935 仟元及 1,034 仟元之機器設備分別以 36,026 仟元及 1,100 仟元售予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及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產生未實現處分利益 11,091 仟元及 66 仟元。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認列之處分利益為 10,332 仟元，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以沖銷。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四、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均僅經營電子業單一產業。

(二) 地區別資訊

	九 亞	十 洲	四 國	年 內	度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之客戶之收入	\$ 1,399,802	\$ 5,762,501		\$		\$ 7,162,303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3,307,303</u>	<u>-</u>		(<u>3,307,303</u>)		<u>-</u>	
收入合計	<u>\$ 4,707,105</u>	<u>\$ 5,762,501</u>		(<u>\$ 3,307,303</u>)		<u>\$ 7,162,303</u>	
部門損益	<u>\$ 207,067</u>	<u>\$ 166,771</u>		<u>\$ 2,644</u>		\$ 376,482	
公司一般收入						66,809	
公司一般費用						(156,071)	
稅前利益						<u>\$ 287,220</u>	
可辨認資產	<u>\$ 3,885,096</u>	<u>\$ 3,165,057</u>				\$ 7,050,153	
長期投資						10,778	
資產合計						<u>\$ 7,060,931</u>	

	九 亞	十 洲	三 國	年 內	度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之客戶之收入	\$ 238,327	\$ 5,460,517		\$ -		\$ 5,698,844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2,829,061</u>	<u>-</u>		(<u>2,829,061</u>)		<u>-</u>	
收入合計	<u>\$ 3,067,388</u>	<u>\$ 5,460,517</u>		(<u>\$ 2,829,061</u>)		<u>\$ 5,698,844</u>	
部門損益	<u>\$ 241,101</u>	<u>\$ 334,520</u>		(<u>\$ 2,308</u>)		\$ 573,313	
公司一般收入						52,560	
公司一般費用						(152,296)	
稅前利益						<u>\$ 473,577</u>	
可辨認資產	<u>\$ 2,039,929</u>	<u>\$ 3,911,882</u>				\$ 5,951,811	
長期投資						70,646	
資產合計						<u>\$ 6,022,457</u>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外銷銷貨資訊列示如下：

地 區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亞洲地區	\$ 5,001,793	\$ 3,332,123
歐洲地區	278,255	447,386
其他地區	<u>29,848</u>	<u>87,803</u>
	<u>\$ 5,309,896</u>	<u>\$ 3,867,312</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無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佔合併銷貨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聯茂電子公司	股票							
	ITEQ International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300	\$ 1,326,911	100	\$ 1,285,122	業已沖銷
	邦茂投資	本公司持股 99%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994	36,288	99	36,398	業已沖銷
	利碟科技	—	長期投資	402	13,143	-	1,557	
	立敦科技	—	長期投資	139	5,000	-	1,037	
	佳鼎科技	—	長期投資	1	24	-	7	
	隴邦科技	—	長期投資	50	500	10	403	
	邦英生物科技	—	長期投資	100	283	5	283	
	普羅米數位科技	—	長期投資	2	22	1	41	
	邦利國際科技	—	長期投資	205	-	2	-	
	邦茂投資公司	股票						
立敦科技		—	長期投資	1	31	-	6	
佳邦科技		—	長期投資	0.4	4	-	30	
ITEQ International	股票							
	擎邦國際科技	—	長期投資	0.04	1	-	0.4	
	股權							
ITEQ Holding	ITEQ Holding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5,000	39,120 仟美元	100	39,120 仟美元	
ESIC	ESIC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0,000	21,349 仟美元	100	21,074 仟美元	
	ITEQ Technology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300	12,528 仟美元	100	12,528 仟美元	
	IPL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0	960 仟美元	100	941 仟美元	
	IIL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10	618 仟美元	100	618 仟美元	
	Eagle Great	持股 6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0.06	3,348 仟美元	60	3,348 仟美元	
	Mega Crown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300	223 仟美元	100	223 仟美元	
	股權							
ITEQ Technology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	21,350 仟美元	100	21,350 仟美元	
	永智國際(香港)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	21 仟美元	100	21 仟美元	
Eagle Great	股權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	12,593 仟美元	100	12,593 仟美元	
Mega Crown	股權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	5,591 仟美元	100	5,591 仟美元	
Mega Crown	股權							
	Commerciale Internazionale elettronica S.R.L	—	長期投資		223 仟美元	18	50 仟美元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買		入賣		出		期末		
					股	金	股	金	股	金			
本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長期股權投資	原始認股	子公司	300	\$ 584,921	-	\$ 741,990 (註一)	-	\$ -	\$ -	300	\$ 1,326,911
ITEQ International L	ITEQ Holding	長期投資	原始認股	子公司	5,000	18,574 仟美元	-	20,546 仟美元 (註二)	-	-	-	5,000	39,120 仟美元
ITEQ Holding	ESIC	長期投資	-	子公司	7,000	11,269 仟美元	3,000	10,080 仟美元 (註三)	-	-	-	10,000	21,349 仟美元
	Eagle Great	長期投資	原始認股	子公司	-	-	0.06	3,348 仟美元 (註四)	-	-	-	0.06	3,348 仟美元
Eagle Great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	長期投資	原始認股	子公司	-	-	-	3,355 仟美元 (註五)	-	-	-	-	3,355 仟美元

註一：包括新增投資 491,078 仟元、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197,307 仟元及換算調整數 53,605 仟元。
 註二：包括新增投資 13,753 仟美元、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6,076 仟美元及換算調整數 717 仟美元。
 註三：包括向外購入股權 5,250 仟美元、新增投資 300 仟美元、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4,040 仟美元及換算調整數 490 仟美元。
 註四：包括新增投資 3,600 仟美元及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252 仟美元。
 註五：包括新增投資 3,600 仟美元及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245 仟美元。
 註六：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 2,804,681	58	—	\$ -	—	(\$ 200,371)	(23)	註二及四
本公司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500,362	10	—	-	—	(12,342)	(1)	註三及四
本公司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出售原物料	121,190	2 (註一)	—	-	—	-	-	註二及四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2,804,681	89	—	-	—	250,193	61	註二及四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貨	121,190	20	—	-	—	(460,642)	(41)	註二及四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500,362	29	—	-	—	168,645	27	註三及四

註一：係佔銷貨成本比率。

註二：本公司係透過 IPL 公司與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進銷貨。

註三：本公司係透過 IIL 公司與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進銷貨。

註四：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帳金金額
IPL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200,371	—	\$ -	—	\$ -	\$ -
IPL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460,642	—	-	—	-	-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250,193	—	-	—	-	-
IIL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519,053	—	-	—	-	-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IIL	最終母公司相同	168,645	—	-	—	-	-

註：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聯茂電子公司	邦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業務	\$ 19,940	\$ 19,940	1,994	99.7	\$ 36,288	(\$ 3,917)	(\$ 3,906)	註二
	ITEQ Manufacturing Services, Inc.	美國加州	除銀行信託業務外，加州法律下所允一切合法業務	6,920	6,920	-	-	-	-	(247)	
ITEQ International	ITEQ International	薩摩亞	投資業務	26,970 仟美元	13,000 仟美元	300	100	1,326,911	195,522	197,307	註一及二
	ITEQ Holding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業務	26,753 仟美元	13,000 仟美元	5,000	100	39,120 仟美元	6,076 仟美元	6,076 仟美元	註二
ITEQ Holding	ESIC	英屬維京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12,550 仟美元	7,000 仟美元	10,000	100	21,349 仟美元	4,190 仟美元	4,040 仟美元	註二
	ITEQ Technology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8,900 仟美元	6,000 仟美元	300	100	12,528 仟美元	2,189 仟美元	2,189 仟美元	註二
	IPL	薩摩亞	進出口業務	500 仟美元	10 仟美元	10	100	960 仟美元	486 仟美元	480 仟美元	註二
	IIL	薩摩亞	進出口業務	1,000 仟美元	10 仟美元	10	100	618 仟美元	(381 仟美元)	(381 仟美元)	註二
	Eagle Great	英屬開曼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3,600 仟美元	-	0.06	60	3,348 仟美元	(421 仟美元)	(252 仟美元)	註二
ESIC	Mega Crown	薩摩亞	投資業務	223 仟美元	-	300	100	223 仟美元	-	-	註二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大陸東莞	經營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10,300 仟美元	7,000 仟美元	-	100	21,350 仟美元	4,218 仟美元	4,218 仟美元	註二
	永智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進出口業務	2 仟美元	2 仟美元	-	100	21 仟美元	(3 仟美元)	(3 仟美元)	註二
ITEQ Technology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大陸無錫	經營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8,900 仟美元	6,000 仟美元	-	100	12,593 仟美元	2,225 仟美元	2,225 仟美元	註二
Eagle Great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	大陸東莞	經營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3,600 仟美元	-	-	100	5,591 仟美元	(409 仟美元)	(409 仟美元)	註二

註一：本公司按權益法認列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已實現收益 1,785 仟元。

註二：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線路板壓合	10,300 仟美元	註一	7,000 仟美元	5,550 仟美元	\$ -	12,550 仟美元	100%	4,218 仟美元	21,350 仟美元	\$ -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線路板壓合	8,900 仟美元	註一	6,000 仟美元	2,900 仟美元	-	8,900 仟美元	100%	2,225 仟美元	12,593 仟美元	-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	生產及銷售多層線路板壓合	6,000 仟美元	註一	-	3,600 仟美元	-	3,600 仟美元	60%	(245 仟美元)	3,355 仟美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5,050 仟美元	25,500 仟美元（註四）	\$ 1,121,700 （註三）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合併時業已沖銷。

註三：依據投審會 2001.11.20「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實收資本額	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或比例上限	限額
八千萬元以上五十億元以下者	\$ 1,914,654	淨值之百分之四十或八千萬元（較高者）
逾五十億元，一百億元以下者	-	五十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四十，逾五十億元部分用百分之三十
逾一百億元	-	五十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四十，逾五十億元以上未逾一百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三十，逾一百億元部分適用百分之二十

註四：係包括投審會(91)經審二字第 91043034 號函核准由 ESIC 以其資金投資東莞聯茂電子金額美金 3,010 仟元、投審會(92)經審二字第 92012054 號函核准由 ESIC 以輸出機器設備、零配件美金 800 仟元投資東莞聯茂電子、投審會(92)經審二字第 092002451 號函核准由 ESIC 以其資金投資東莞聯茂電子金額美金 3,190 仟元、投審會(94)經審二字第 094001763 號核准本公司以資金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投資東莞聯茂電子科技美金 5,250 仟元、投審會(94)經審二字第 094006303 號核准本公司以資金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投資東莞聯茂電子科技美金 300 仟元、投審會(94)經審字第 094033643 號函核准由本公司 ESIC 投資東莞聯茂電子美金 450 仟元、投審會(94)經審二字第 094004398 號核准本公司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以美金 600 仟元及輸出機器設備、零配件 3,000 仟元投資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投審會(91)經審二字第 91023405 號函核准由本公司持股 100%之 ITEQ TECHNOLOGY.以其資金投資設立聯茂（無錫）電子金額美金 300 仟元、投審會(92)經審二字第 092021565 號函核准由本公司以資金透過 ITEQ TECHNOLOGY 投資聯茂（無錫）電子金額美金 2,700 仟元、投審會(93)經審二字第 093022375 號函核准由本公司以資金透過 ITEQ TECHNOLOGY 投資聯茂(無錫)電子美金 3,000 仟元、投審會(94)經審字第 094026799 號函核准由本公司以資金透過 ITEQ TECHNOLOGY 投資聯茂（無錫）電子美金 2,900 仟元。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三及五)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聯茂電子公司	IIL	1	應付帳款	\$ 12,342	註四	0.17%
1	IIL	聯茂電子公司	2	應收帳款	12,342	註四	0.17%
0	聯茂電子公司	ESIC	1	其他應收款	15,237	註四	0.22%
2	ESIC	聯茂電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15,237	註四	0.22%
0	聯茂電子公司	IPL	1	應付帳款	200,371	註四	2.83%
3	IPL	聯茂電子公司	2	應收帳款	200,371	註四	2.83%
0	聯茂電子公司	ITEQ Technology	1	其他應付款	18,932	註四	0.27%
4	ITEQ Technology	聯茂電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8,932	註四	0.27%
0	聯茂電子公司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1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2,804,681	註四	38.25%
5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2	銷貨收入	2,804,681	註四	38.25%
0	聯茂電子公司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0,417	註四	0.15%
5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2	機器設備—淨額	10,417	註四	0.15%
0	聯茂電子公司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1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500,362	註四	6.82%
6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2	銷貨收入	500,362	註四	6.82%
1	IIL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687,693	註四	9.71%
6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IIL	3	應付帳款	687,693	註四	9.71%
1	IIL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9,407	註四	0.42%
6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IIL	3	其他應付款	29,407	註四	0.42%
1	IIL	ITEQ Technology	3	其他應收款	62,643	註四	0.88%
4	ITEQ Technology	IIL	3	其他應付款	62,643	註四	0.88%
1	IIL	IPL	3	應付帳款	39,542	註四	0.56%
3	IPL	IIL	3	應收帳款	39,542	註四	0.56%
1	IIL	IPL	3	銷貨收入	43,560	註四	0.59%
3	IPL	IIL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43,560	註四	0.59%
1	IIL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收入	668,560	註四	9.12%
6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IIL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668,560	註四	9.12%
1	IIL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736,543	註四	10.05%
6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IIL	3	銷貨收入	736,543	註四	10.05%
3	IPL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2,715,087	註四	37.03%
5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銷貨收入	2,715,087	註四	37.03%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三及五)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3	IPL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	\$ 250,193	註四	3.53%
5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應收帳款	250,193	註四	3.53%
3	IPL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5,094	註四	0.64%
5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其他應付款	45,094	註四	0.64%
3	IPL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460,642	註四	6.50%
5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應付帳款	460,642	註四	6.50%
3	IPL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收入	1,952,492	註四	26.63%
5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1,952,492	註四	26.63%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母公司填 0。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母公司對子／孫公司。

子／孫公司對母公司。

子／孫公司對子／孫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銷貨收入淨額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五：係就金額超過 10,000 仟元以上之交易進行揭露。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陸、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265,720	\$2,800,276	(\$ 534,556)	(19)
長期股權投資	1,366,605	642,883	723,722	113
固定資產	879,139	1,154,505	(275,366)	(24)
其他資產	219,413	38,400	181,013	471
資產總額	4,730,877	4,636,064	94,813	2
流動負債	1,064,097	1,644,401	(580,304)	(35)
其他負債	862,529	724,658	137,871	18
負債總額	1,926,626	2,369,059	(442,433)	(19)
股 本	1,914,654	1,517,966	396,688	26
保留盈餘	461,682	505,421	(43,739)	(9)
股東權益總額	2,804,251	2,267,005	537,246	2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主要係新增對子公司之投資款及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2. 固定資產減少，主要係移轉設備作價長期投資所致。				
3. 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新增質押定存 100,000 仟元所致。				
4. 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減少多層壓合板銷售，致購料產生之應付款項相對減少及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5. 股本增加，主要係現金增資、保留盈餘轉增資及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所致。				

二、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三 年 度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例 (%)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5,840,971		\$5,572,321		\$ 268,650	5
減：銷貨退回	9,461		9,805		(344)	(4)
銷貨折讓	<u>69,009</u>		<u>101,999</u>		(32,990)	(32)
營業收入淨額		\$5,762,501		\$5,460,517	301,984	6
營業成本		<u>5,292,589</u>		<u>4,786,855</u>	505,734	11
營業毛利		469,912		673,662	(203,750)	(30)
未實現銷貨毛利		<u>126</u>		<u>3,066</u>	(2,940)	(96)
營業毛利淨額		469,786		670,596	(200,810)	(30)
營業費用		<u>301,809</u>		<u>336,076</u>	(34,267)	(10)
營業利益		167,977		334,520	(166,543)	(50)
營業外收入		218,837		216,274	2,563	1
營業外支出		<u>116,310</u>		<u>136,692</u>	(20,382)	(15)
稅前淨利		270,504		414,102	(143,598)	(35)
減：所得稅費用 (利益)		(<u>560</u>)		<u>10,175</u>	(10,735)	(105)
純 益		<u>\$ 271,064</u>		<u>\$ 403,927</u>		
<p>1. 分析說明：</p> <p>(1) 銷貨折讓：主係多層壓合板銷售量減少所致。</p> <p>(2) 營業毛利及未實現營業毛利：主係市場削價競爭激烈，銅箔基板產品售價下跌幅度高於成本，毛利因而下滑。</p> <p>(3) 營業利益：主係營業毛利減少所致。</p> <p>(4) 稅前淨利：主係營業利益減少及出售有價證券投資損失增加，稅前淨利因而減少。</p> <p>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預計 2006 年在下游消費性及通訊產品出貨量持續成長及新興市場興起將帶動對 PCB 的需求持續向上提升，對銅箔基板及玻璃纖維膠片需求亦將隨之增加，故本公司 95 年產品之銷量可望較上年擴增。</p>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一) 94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26,744	583,516	2,131,046	(1,320,786)	—	銀行借款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應收帳款賣斷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因94年購入ESCI 30%股權及投資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所致。

(3) 融資活動：係因發行轉換公司債200,000仟元償還借款。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1) 以發行轉換債及增加銀行借款之方式因應。

(2) 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94 年度	93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0.55	—	1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2.17	3.54	1,93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48	—	10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94 年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均較 93 年增加主係應收帳款賣斷增加，致營業活動產生現金淨流入。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辦理現金增資暨發行轉換公司債以彌補營運資金之不足。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年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 -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06,243	313,767	709,100	(89,090)	—	銀行借款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1. 營業活動：九十五年度預計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 313,767 仟元，主要考量本公司獲利及折舊攤銷、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提列(迴轉)備抵呆帳與存貨跌價損失等非現金調整項及應收款項、存貨及應付款項等營業資產及負債增減變動估計而得。

2. 投資活動：九十五年度預計投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出 420,000 仟元，主要係預估購置生產機器設備及新增投資之現金流出量。

3. 融資活動：九十五年度預計融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出 289,100 仟元，主要係預估償還到期長、短期銀行借款及支付現金股利之現金流出量。

4. 預計未來一年營運產生淨現金流出 89,090 仟元，將於九十五年度新增借款，彌補可能之營運資金不足數額。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說明 項目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ITEQ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491,078	配合下游 客戶於大 陸設廠及 拓展大陸 地區市場	隨東莞聯茂、 無錫聯茂產能 相繼開出，量 產效益逐漸顯 現，獲利大幅 提高	持續積極 拓展大陸 市場，並 控制成本	預計 95 年分別再增資廣 州廠美金 300 萬元及無 錫廠美金 200 萬元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及未來因應措施：因美國聯準會為有效抑制通貨膨脹，逐漸調高聯邦準備利率，影響利率持續走高，而國內中央銀行亦逐漸調高利率水準，影響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之利息支出，本公司將密切保持與各銀行之良好關係及利率走勢，尋求較低水準之籌資管道，以降低本公司之利息成本。
2. 匯率變動及未來因應措施：財務部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注意匯率未來趨勢相關訊息，並採取穩健之原則，適時進行調控，兼以自然避險方式及適當時機承作避險工具，如遠期外匯合約、卡幣選擇權……等，因此匯率之波動對本公司損益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3. 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 (1)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 (2) 為拓展子公司之財務狀況，截至 95 年第 1 季止，本公司與 100% 投資子公司共同發票行為產生背書保證，其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比率之 36.06%。
2. 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其中涵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規範，另外亦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未來本公司從事有關作業時，將嚴謹控管，並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研發計畫/新產品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無鉛材料研發	108,500
導熱材料研發	
生物技術工程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本公司平時即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並視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情形，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在歐盟RoHS即將上路，本公司已具備生產無鹵無鉛產

品之技術能力，環保基材產品訂單獲得客戶認證，故尚無重大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91年底股票上櫃，對於企業形象有正面助益，另本公司持續加強公司治理，引進優秀管理人才、獨立董事及獨立監察人等，對於企業危機應能有效管理。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目前並無併購計畫。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因應產能需求不斷提高而持續擴充生產線，將於台灣及大陸同時進行擴廠及產銷調整，並藉動線重新規劃，改善在製品移動之效率，穩定產品品質及提高良率，以增加接單能力；為避免擴廠資金投入影響營運資金調度，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暨發行轉換公司債以彌補營運資金之不足，並將風險降至最低。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印刷電路板製造之主要原料銅箔基板、玻璃纖維膠片及半成品多層壓合基板之專業生產廠商，主要業務為提供印刷電路板製造廠商基板原料及多層壓合服務，本公司有鑑於銷貨客戶之需求量變化將進而影響公司之營運，故已陸續針對客源集中之風險加以改善，並持續開發新客源；在進貨方面，本公司亦儘量取得多家供應商的來源，並進行產銷結構之調整，故已將可能之風險降至最低。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持股超過10%之大股東，另董事、監察人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大量股權移轉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柒、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專人負責處理相關事宜，如涉有法律問題，會轉洽公司之法務部門或法律顧問處理。 (二) 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本公司並設有股務專責人員處理相關事宜，與主要股東關係良好，並可隨時連絡。 (三) 已訂定子公司監理辦法執行之。	無重大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 本公司目前設置二席獨立董事 (二) 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予迴避，充分堅守公正、嚴謹及誠實超然獨立之精神，並將其評估資料送董事會以評估其專業性及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 (二) 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	(一) 本公司目前設置一席獨立監察人 (二) 監察人得隨時審查本公司財務及業務執行情形，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若有需要隨時皆可藉由電話、E-mail聯絡。	無重大差異
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若有需要隨時皆可藉由電話、E-mail聯絡	無重大差異
五、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本公司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本公司並設有網站，介紹狀況及有關業務。 (二) 本公司有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建立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資訊，即時允當揭露。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於選任時已審慎考量其專業組合及具備獨立行使職權之客觀條件，因此目前董事會結構已符合本公司治理實務之運作需要；另亦設計監察人制度，可執行審計委員會之監督及管理職能。	研議中
七、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於94年度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且本公司相關運作皆依其守則進行，並持續已進行內部訓練。	
八、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如人權、員工權益、環保、社區參與、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p>(一)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外，鼓勵員工參與國內外各項訓練課程與技術研討、規劃員工團體保險及安排定期健康檢查，重視勞工關係，提供平等就業機會。</p> <p>(二) 與客戶溝通管道暢通，執行情形良好。</p> <p>(三) 供應商關係：符合SONY Green Parnter規範要求供應商達成該標準。</p> <p>(四)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p>	
九、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等)：	<p>(一)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有專業背景，並依相關法令陸續完成進修課程，此外，本公司亦不定期提供相關進修資訊給予參考</p> <p>(二) 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均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並在決議紀錄中載明出席董事及列席監察人。</p> <p>(三)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據內部控制持續進行研討。</p> <p>(四)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產品保固及提供售後服務。</p> <p>(五)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截至目前為止無利害關係之議案。</p> <p>(六)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已為董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將努力經營本業，對於社會公益及消費者，希望日後予以回饋。</p>	

二、 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公司建立公司治理制度，除應遵守相關法令外，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一、保障股東權益。
 - 二、強化董事會職能。
 - 三、發揮監察人功能。
 - 四、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
 - 五、提昇資訊透明度。
- 第二條 本公司應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暨與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所簽訂之契約約定及相關規範事項。
- 第三條 本公司應建立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有效執行，除確實辦理自行檢查作業外，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應至少每年檢討各部門自行檢查結果及稽核單位之稽核報告，監察人並應關注及監督之。
本公司管理階層應重視內部稽核單位與人員，賦予充分權限，促其確實檢查、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率，以確保該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並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進而落實公司治理制度。

第二章 保障股東權益

第一節 鼓勵股東參與公司治理

- 第四條 本公司執行公司治理制度應以保障股東權益為最大目標，並公平對待所有股東。本公司應建立能確保股東對公司重大事項享有充分知悉、參與及決定等權利之公司治理制度。
- 第五條 本公司應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並制定完備之議事規則（含1 會議通知2 簽名簿等文件備置3 確立股東會開會應於適當地點及時間召開之原則4 股東會主席、列席人員5 股東會開會過程錄音或錄影之存證6 股東會召開、議案討論、股東發言、表決、監票及計票方式7 會議紀錄及簽署事項8 對外公告9 關係人股東之迴避制度10 股東會之授權原則11 會場秩序之維護等），對於應經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須按議事規則確實執行。
本公司之股東會決議內容應符合法令及公司章程規定。
- 第六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妥善安排股東會議題及程序，股東會應就各議題之進行酌予合理之討論時間，並給予股東適當之發言機會。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參與出席。
- 第七條 本公司應鼓勵股東參與公司治理，並使股東會在合法、有效、安全之前提下召開。本公司應透過各種方式及途徑，並充分採用科技化之訊息揭露方式，藉以提高股東出席股東會之比率，暨確保股東依法得於股東會行使其投票權。
- 第八條 本公司應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記載股東會議事錄，股東對議案無異議部分，應記載「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當事人如仍有爭執請循

- 司法途徑解決」；股東對議案有異議部分，應載明採票決方式及通過表決權數與權數比例。董事、監察人之選舉，應載明採票決方式及當選董事、監察人之當選權數。股東會議事錄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妥善保存，並宜在公司網站上揭露。
- 第九條 股東會主席應充分知悉及遵守公司所訂議事規則，並維持議程順暢，不得恣意宣布散會。
為保障多數股東權益，遇有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之情事者，董事會其他成員宜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為主席，繼續開會。
- 第十條 本公司應重視股東知的權利，並確實遵守資訊公開之相關規定，將公司財務、業務及內部人之持股情形，經常且即時地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資訊系統提供訊息予股東。
- 第十一條 股東應有分享公司盈餘之權利。為確保股東之投資權益，股東會得選任檢查人查核董事會造具之表冊、監察人之報告，並決議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上市上櫃公司之董事會、監察人及經理人對於檢查人之查核作業應充分配合，不得拒絕。
- 第十二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等重大財務業務行為，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訂定相關作業程序，提報股東會，以維護股東權益。
- 第十三條 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宜設置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本公司之股東會、董事會決議違反法令或公司章程，或其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執行職務時違反法令或公司章程之規定，致股東權益受損者，公司對於股東依法提起訴訟情事，應客觀妥適處理。

第二節 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公司治理關係

- 第十四條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應予明確化，並確實辦理風險評估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
- 第十五條 本公司之經理人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不應與關係企業之經理人互為兼任。
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第十六條 本公司應按照相關法令規範建立健全之財務、業務及會計管理制度，並應與其關係企業就主要往來銀行、客戶及供應商妥適辦理綜合之風險評估，實施必要之控管機制，以降低信用風險。
- 第十七條 本公司與其關係企業間有業務往來者，應本於公平合理之原則，就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訂定書面規範。對於簽約事項應明確訂定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並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
本公司與關係人及其股東間之交易或簽約事項亦應依照前項原則辦理，並嚴禁利益輸送情事。
- 第十八條 對本公司有控制能力之法人股東，應遵守下列事項：
一、 對其他股東應負有誠信義務，不得直接或間接使公司為不合營業常規或其他不法利益之經營。
二、 應訂定相關之執行職務守則及投票政策，供其代表人遵循，於參加股東會時，本於誠信原則及所有股東最大利益，行使其投票權，或於擔任董事、監察人時，能踐行董事、監察人之忠實與注意義務。

- 三、 對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提名，應遵循相關法令及公司章程規定辦理，不得逾越股東會、董事會之職權範圍。
- 四、 不得當干預公司決策或妨礙經營活動。
- 五、 不得以壟斷採購或封閉銷售管道等不公平競爭之方式限制或妨礙公司之生產經營。

第十九條 本公司應隨時掌握持有股份比例較大以及可以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本公司應定期揭露主要股東有關質押、增加或減少公司股份，或發生其他可能引起股份變動之重要事項，俾其他股東進行監督。

第三章 強化董事會職能

第一節 董事會結構

第二十條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向股東會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適當董事席次。設立獨立董事，應審慎考慮合理之專業組合及其獨立行使職權之客觀條件。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 判斷能力。
- 二、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 經營管理能力。
- 四、 危機處理能力。
- 五、 產業知識。
- 六、 國際市場觀。
- 七、 領導能力。
- 八、 決策能力。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章程應依公司法規定制定公平、公正、公開之董事選任程序，並宜明定實施準則，依公司法規定採用累積投票制度或其他足以充分反應股東意見之選舉方式。

本公司對於董事會最低席次及其中獨立董事所占比例及資格條件、認定標準等事項，應依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辦理。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在召開股東會進行董事改選之前，宜就股東推薦之董事候選人之資格條件、學經歷背景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事項，事先確實審查並揭露審查結果，俾選出適任之董事。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職責應明確劃分。
董事長及總經理不宜由同一人擔任。如董事長及總理由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一等親屬擔任，則宜增加獨立董事席次。

第二節 獨立董事制度

第二十四 本公司應規劃適當獨立董事席次，並由股東推薦符合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

條 規定資格之自然人，經董事會客觀評估後，由股東會選舉後產生。
本公司如有設置常務董事者，常務董事中獨立董事應不低於一人。
董事會應確保董事任期內獨立董事能達到規定之席次與比例。如有不足時，應依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適時辦理增補選事宜。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應明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及賦予行使職權之有關人力物力。公司或董事會其他成員，不得限制或妨礙獨立董事執行職務。
本公司應於章程或依股東會決議明訂董事之薪資報酬，對於獨立董事得酌訂與一般董事不同之合理薪資報酬。

第三節 審計委員會及其他專門委員會

第二十六條 為達成公司治理之目標，上市上櫃公司董事會之主要任務如下：

- 一、訂定有效及適當之內部控制制度。
- 二、選擇及監督經理人。
- 三、審閱公司之管理決策及營運計畫。
- 四、審閱公司之財務目標。
- 五、監督公司之營運結果。
- 六、監督及處理公司所面臨之風險。
- 七、確保公司遵循相關法規。
- 八、規劃公司未來發展方向。
- 九、建立與維持公司形象及善盡社會責任。
- 十、選任會計師或律師等專家。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董事會為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得考量董事會規模及獨立董事人數，設置各類功能性專門委員會，並明定於章程。

專門委員會應對董事會負責，並將所提議案交由董事會決議。
專門委員會應訂定行使職權規章，經由董事會通過。行使職權規章之內容至少包括委員會之權限及責任，行使職權過程(組織地位、委員之資格條件、行使職權資源、行使職權流程等)，及每年覆核與評估是否更新行使職權規章之政策。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應選擇專業、負責且具獨立性之簽證會計師，定期對公司之財務狀況及內部控制實施查核。公司針對會計師於查核過程中適時發現及揭露之異常或缺失事項，及所提具體改善或防弊意見，應確實檢討改進。

本公司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公司連續多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應考量有無更換會計師之必要，並就結果提報董事會。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應委任專業適任之律師，提供公司適當之法律諮詢服務，或協助董事會、監察人及管理階層提昇其法律素養，避免公司及相關人員觸犯法令，促使公司治理作業在相關法律架構及法定程序下運作。

遇有董事、監察人或管理階層依法執行業務涉有訴訟或與股東之間發生糾紛情事者，公司應視狀況委請律師予以協助。

第四節 董事會議事規則及決策程序

第三十條 為業務需要，本公司宜至少二個月召開董事會一次，遇有緊急情事時並得隨時召集之。

本公司應制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含1會議通知2簽名簿等文件備置3確立董事會開會地點及時間之原則4董事會主席、列席人員5董事會開會過程錄音或錄影之存證6董事會召開、議案討論、董事發言、表決、監票及計票方式7違反本規定之表決權計算方式8會議紀錄及簽署事項9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10董事會之授權原則等)，並提報股東會，以提昇董事會之運作效率及決策能力。

第三十一條 本公司定期召開之董事會應事先規劃並擬訂會議議題，按規定時間通知所有董事及監察人，並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

如有董事二人以上認為議題資料不充足，並經獨立董事一名以上同意時，得向董事會提出申請，要求延期審議該項議案者，董事會應予採納。

第三十二條 董事應秉持高度之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有董事本身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即應自行迴避，不得加入表決，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互相關互支援。

董事自行迴避事項，應明訂於董事會議事規則。

第三十三條 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時，應備妥相關資料供與會董事隨時查考。

董事會討論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及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等重大財務業務行為時，應充分考量審計委員會或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董事會進行中非擔任董事之相關部門經理人員應列席會議，報告目前公司業務概況及答覆董事提問事項，以協助董事瞭解公司現況，作出適當決議。

第三十四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人員應確實整理及記錄會議報告。

董事會各議案之議事摘要、決議方法與結果，應依相關規定詳實、完整記載。會議紀錄須有出席之董事和記錄人員簽名。

董事會會議紀錄應列入公司重要檔案，在公司存續期間永久妥善保存。

董事會之決議違反規定，致公司受損害時，經表示異議之董事，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可證者，免其賠償之責任。

第三十五條 本公司應將董事會之決議辦理事項明確交付適當之執行單位或人員，要求依計畫時程及目標執行，同時列入追蹤管理，確實考核其執行情形。

董事會應充分掌握執行進度，並於下次會議進行報告，俾董事會之經營決策得以落實。

第五節 董事之忠實注意義務與責任

第三十六條 董事會成員應忠實執行業務及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並以高度自律及審慎之態度行使職權，對於公司業務之執行，除依法律或公司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外，應確實依董事會決議為之。

董事會決議涉及公司之經營發展與重大決策方向者，須審慎考量，並不得影響公司治理之推動與運作。

獨立董事應按照相關法令及公司章程之要求執行職務，以維護公司及股東權益。

第三十七條 董事會決議如違反法令、公司章程，經繼續一年以上持股之股東或獨立董事請求或監察人通知董事會停止其執行決議行為事項者，董事會成員應儘速妥適處理或停止執行相關決議。

董事會成員發現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依前項規定辦理，並立即向監察人報告。

- 第三十八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應符合法令規定，各董事股份轉讓之限制、質權之設定或解除及變動情形均應依相關規定辦理，各項資訊並應充分揭露。
- 第三十九條 本公司經由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得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違法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 第四十條 董事會成員應依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規定於新任時或任期中持續參加法律、財務或會計專業知識進修課程，並責成各階層員工加強專業及法律知識。董事會成員之進修情形應充分揭露，並與任期中之工作績效，同時作為股東選任下屆董事之參考。

第四章 發揮監察人功能

第一節 監察人之職能

- 第四十一條 本公司章程應依公司法規定制定公平、公正、公開之監察人選任程序，並宜明定實施準則，依公司法規定採用累積投票制度或其他足以充分反應股東意見之選舉方式。
本公司全體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應符合法令規定，各監察人股份轉讓之限制、質權之設定或解除及變動情形均應依相關規定辦理，各項資訊並應充分揭露。
本公司對於監察人最低席次及其中獨立監察人所占比例及資格條件、認定標準等事項，應依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辦理。
- 第四十二條 本公司章程訂定監察人人數時，應就整體適當人數酌作考量，擔任監察人者須具備豐富之專業知能、工作經驗以及誠信踏實、公正判斷之態度，並確實評估能有足夠之時間與精力投入監察人工作。
- 第四十三條 監察人應熟悉有關法律規定，明瞭公司董事之權利義務與責任，及各部門之職掌分工與作業內容，並經常列席董事會監督其運作情形且適時陳述意見，以先掌握或發現異常情況。
本公司如設有常駐監察人者，應明定其職責範圍，以發揮常駐監察人之功能。
- 第四十四條 監察人應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及董事、經理人之盡職情況，俾降低公司財務危機及經營風險。
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公司為買賣、借貸或其他法律行為時，應由監察人為公司之代表。如有設置獨立監察人時，為加強監督，宜由獨立監察人為公司之代表。
- 第四十五條 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公司相關部門應配合提供查核所需之簿冊文件。
監察人查核公司財務、業務時得代表公司委託律師或會計師審核之，惟公司應告知相關人員負有保密義務。
董事會或經理人應依監察人之請求提交報告，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礙、規避或拒絕監察人之檢查行為。
監察人履行職責時，本公司應提供必要之協助，其所需之合理費用應由公司負擔。各監察人分別於不同時間行使其監察權時，不得要求採取一致性之檢查動作或拒絕再次提供資料。
- 第四十六條 為利監察人及時發現公司可能之弊端，本公司應建立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與監察人之溝通管道。
監察人發現弊端時，應及時採取適當措施，如為防止弊端擴大並應向相關主管機關或單位舉發。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簽證會計師如有請辭或更換時，監察人應深入了解其原因。

第四十七條 本公司之各監察人分別行使其監察權時，基於公司及股東權益之整體考量，認有交換意見之必要者，得定期或不定期召開會議。

本公司召開前項會議，應制定完善之議事規則，並提報股東會，以提昇議事效率。各次會議之議事錄並應永久妥善保管。

第四十八條 本公司經由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得為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監察人因違法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第四十九條 監察人應依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有關規定於新任時或任期中持續參加法律、財務或會計專業知識進修課程。

監察人之進修情形應予充分揭露，並與任期中之工作績效，同時作為股東選任下屆監察人之參考。

第二節 獨立監察人制度

第五十條 本公司應規劃適當獨立監察人席次，並由股東推薦符合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資格之自然人，經董事會客觀評估後，由股東會選舉後產生。

董事會應確保監察人任期內獨立監察人能達到規定之席次與比例，如有不足時，應依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規定適時辦理增補選事宜。

獨立監察人宜在國內有住所，以即時發揮監察功能。

第五十一條 本公司應於章程或經股東會決議明訂監察人之薪資報酬，對於獨立監察人得酌訂與一般監察人不同之合理薪資報酬。

本公司應重視並充分發揮獨立監察人之功能，以加強公司風險管理及財務、營運之控制。

第五章 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

第五十二條 本公司應與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員工、消費者、供應商、社區或公司之利益相關者，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當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受到侵害時，公司應秉誠信原則妥適處理。

第五十三條 對於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應提供充足之資訊，以便其對公司之經營及財務狀況，作出判斷及進行決策。當其合法權益受到侵害時，公司應正面回應，並以勇於負責之態度，讓債權人有適當途徑獲得補償。

第五十四條 本公司應建立員工溝通管道，並鼓勵員工與管理階層、董事或監察人直接進行溝通，適度反映員工對公司經營及財務狀況或涉及員工利益重大決策之意見。

第五十五條 本公司在保持正常經營發展以及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之同時，應關注消費者權益、社區環保及公益等問題，並重視公司之社會責任。

第六章 提昇資訊透明度

第一節 強化資訊揭露

第五十六條 資訊公開係本公司之重要責任，公司應確實依照相關法令、公司章程、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忠實履行其義務。

- 第五十七條 本公司應建立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系統，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
- 第五十八條 為提高重大訊息公開之正確性及時效性，本公司應選派全盤瞭解公司各項財務、業務或能協調各部門提供相關資料，並能單獨代表公司對外發言者，擔任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本公司應設有一人以上之代理發言人，且任一代理發言人於發言人未能執行其發言職務時，應能單獨代理發言人對外發言，但應確認代理順序，以免發生混淆情形。
為落實發言人制度，本公司應明訂統一發言程序，並要求管理階層與員工保守財務業務機密，不得擅自任意散布訊息。
遇有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異動時，應即辦理資訊公開。
- 第五十九條 為運用網際網路之便捷性，本公司應架設網站，建置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等參考。
網站應設專人負責維護，所列資料有異動時，應即時更新，以避免有誤導之虞。
- 第六十條 本公司召開法人說明會，應依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辦理，並宜以錄音或錄影方式，將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以利查詢。

第二節 公司治理資訊揭露

- 第六十一條 本公司應依相關法令及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規定，揭露年度內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其項目如下：
- 一、 公司治理之架構及規則。
 - 二、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三、 董事會之結構及獨立性。
 - 四、 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職責。
 - 五、 監察人之組成、職責及獨立性。
 - 六、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及關係。
 - 七、 對於法令規範資訊公開事項之詳細辦理情形。
 - 八、 公司治理之執行成效和本守則規範之差距及其原因。
 - 九、 改進公司治理之具體計畫及措施。
 - 十、 其他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第七章 附則

- 第六十二條 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與國際公司治理制度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公司所建置之公司治理制度，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

三、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捌、會計師資訊

一、公費資訊：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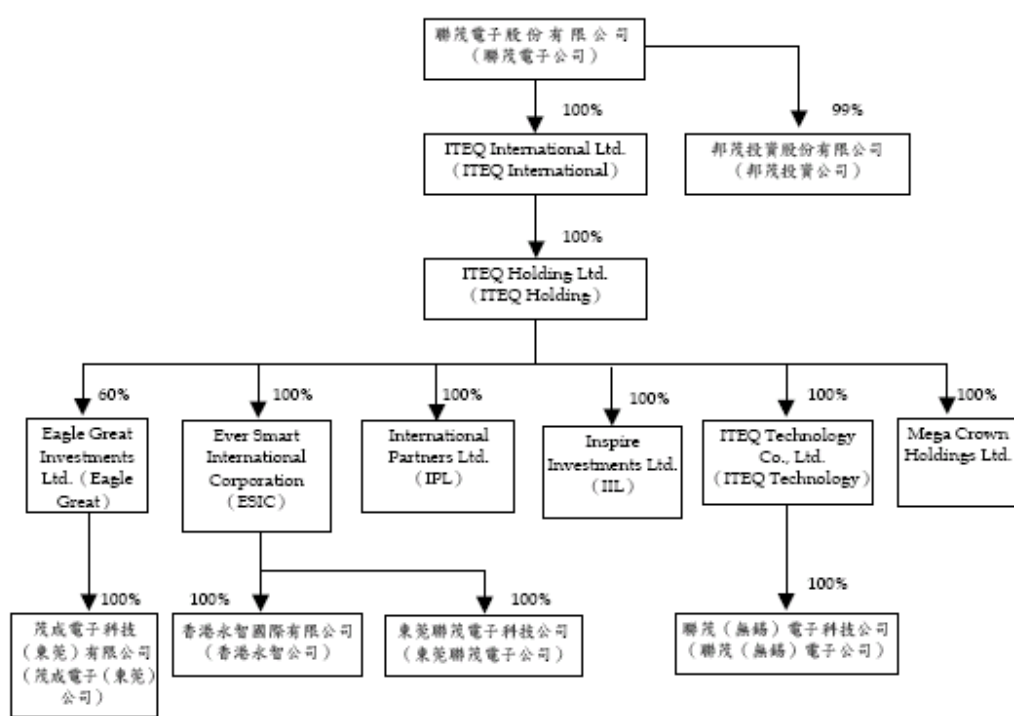
二、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三、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玖、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9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市價或股權淨值	市價(元)	會計處理方法	94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仟股)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ITEQ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投資控股	26,970 仟美元	1,326,911	300	100	1,285,122	-	權益法	197,307	-	-
邦茂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9,940	36,288	1,994	99.7	36,398	-	權益法	(3,906)	-	-
ITEQ Manufacturing Services, Inc.	除銀行信託業務外，加州法律所允一切合法業務	6,920	-	-	-	-	-	權益法	(247)	-	-
ITEQ Holding	投資業務	26,753 仟美元	39,120 仟美元	5,000	100	39,120 仟美元	-	權益法	6,076 仟美元	-	-
ESIC	大陸轉投資業務	12,550 仟美元	21,349 仟美元	10,000	100	21,074 仟美元	-	權益法	4,040 仟美元	-	-
ITEQ Technology Co., Ltd	大陸轉投資業務	8,900 仟美元	12,528 仟美元	300	100	12,528 仟美元	-	權益法	2,189 仟美元	-	-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市價或股權淨值	市價(元)	會計處理方法	94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仟股)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IPL	進出口業務	500 仟美元	960 仟美元	10	100	941 仟美元	-	權益法	480 仟美元	-	-
IIL	進出口業務	1,000 仟美元	618 仟美元	10	100	618 仟美元	-	權益法	(381仟 美元)	-	-
Eagle Great	大陸轉投資業務	3,600 仟美元	3,348 仟美元	0.06	60	3,348 仟美元	-	權益法	(252仟 美元)	-	-
Mega Crown	轉投資業務	223 仟美元	223 仟美元	300	100	223 仟美元	-	權益法	-	-	-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經營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10,300 仟美元	21,350 仟美元	-	100	21,350 仟美元	-	權益法	4,218 仟美元	-	-
永智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進出口業務	2 仟美元	21 仟美元	-	100	21 仟美元	-	權益法	(3仟美元)	-	-
聯茂(無錫)電子公司	經營膠片、銅箔基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8,900 仟美元	12,593 仟美元	-	100	12,593 仟美元	-	權益法	2,225 仟美元	-	-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	經營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3,600 仟美元	5,591 仟美元	-	100	5,591 仟美元	-	權益法	(409仟 美元)	-	-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銅箔基板之相關產業之生產製造及銷售

(五) 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之姓名及其持股情形

94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邦茂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萬海威)	1,994,000	99.70%
邦茂投資(股)公司	董事	高繼祖	1,000	0.05%
邦茂投資(股)公司	董事	林邦充	1,000	0.05%
邦茂投資(股)公司	監察人	徐超俊	1,000	0.05%
ITEQ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萬海威)	1	100%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情況

94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股東權益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淨利	每股盈餘
邦茂投資(股)公司	20,000	36,398	-	36,398	-	(1,328)	(3,917)	-
永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38,355	707,926	15,645	692,281	-	(822)	134,815	-
聯茂科技有限公司	292,365	482,031	70,482	411,549	-	(449)	70,429	-
永智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42	723	42	681	-	(93)	(86)	-
東莞聯茂電子有限公司	338,355	1,996,352	1,295,006	701,346	2,945,590	137,667	135,698	-
聯茂(無錫)電子	292,365	1,641,164	1,227,485	413,679	1,652,109	63,775	71,571	-
聯茂國際有限公司	885,971	1,288,364	3,242	1,285,122	-	2	195,521	-
聯茂控股有限公司	885,971	1,285,280	192	1,285,088	-	(2,955)	195,488	-
鼓舞投資有限公司	32,850	804,326	784,024	20,302	1,426,535	(3,989)	(12,255)	-
國際伙伴有限公司	16,425	786,887	755,976	30,911	4,799,082	26,696	15,624	-
Eagle Great	197,100	183,898	613	183,285	-	(601)	(13,530)	-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公司	197,100	193,659	10,002	183,657	-	(13,013)	(13,166)	-

- (七) 本公司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如下：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萬 海 威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 (八) 本公司非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四、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94.01.11 董事會	決議通過購回子公司 Ever Smart International Co. Ltd. 其他法人股東 30% 股權。
94.02.18 董事會	決議通過與精成合資於東莞成立茂成廠，主要從事 Mass Lam 之營業項目。
94.03.11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認 93 年度決算表冊。 2. 決議通過 93 年度盈餘分派案暨盈餘轉增資案。 3. 決議通過修改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 決議通過 93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5. 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計劃項目為償還銀行借款及研發新產品。 6. 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 7. 決議通過東莞廠現金增資美金 30 萬元。 8. 決議通過補選董事一席。 9. 決議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10. 決議通過召開 94 年股東常會日期。 11. 決議通過修改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94.05.25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決議通過新台幣 13 億之聯貸案。 2. 發言人異動(因職務異動由高繼祖調整為吳家宗)。
94.06.16 股東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承認本公司九十三年度決算表冊。 2. 通過承認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盈餘轉增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5. 泰隆開發投資(股)代表人：林秀蓮當選董事。 6. 通過解除本公司補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7. 通過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94.08.03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決議通過東莞廠美金 470 萬元盈餘轉增資案。 2. 決議通過無錫廠美金 100 萬元盈餘轉增資案。 3. 決議通過無錫廠現金增資美金 290 萬元案。

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決議通過本公司產銷結構調整案。 5. 決議通過東莞擴廠計劃資本支出案。 6. 決議通過無錫擴廠計劃資本支出案。
94.08.28 董事會	承認 94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
94.09.09 董事會	承認 94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94.10.26 董事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決議通過制訂「徵授信管理辦法」。 2. 決議通過東莞廠現金增資美金 45 萬元。 3. 決議通過投資義大利代理商 COM.INT.EL 18%股權。 4. 決議通過替無錫廠背書保證 228 萬美元。
95.01.12 董事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決議通過調整公司組織架構。 2. 決議通過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異動(因職務異動由陸宜天及陳奕司分別擔任)。 3. 決議通過 95 年度在臺灣投資方案。 4. 決議通過 95 年年度稽核計劃。 5. 決議通過「徵授信作業內控管制程序」之自行查核內控管理辦法。 6.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自行評估程序」。 7.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作業標準」。 8. 決議通過修訂「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管理辦法」、「應收帳款管理辦法」、「資本支出管理辦法」等部份條文。 9.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95.03.28 董事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認投資茂成廠 360 萬美元全數改為機器設備作價。 2. 承認 9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決議通過行使 93 年度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債券收回案。 4. 決議通過無錫廠現金增資美金 200 萬元。 5. 決議通過子公司 IPL(國際伙伴)替茂成廠資金貸與 360 萬美元。 6. 決議通過廣州廠增加營業項目。 7. 決議通過 9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8. 決議通過 94 年度盈餘分配案暨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9. 決議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修訂案。 10. 決議通過「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修正案。 11. 決議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修正案。 12. 決議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修正案。 13. 決議通過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案。 14. 決議通過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案。 15. 決議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八、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萬海威